

2-11

中華民國112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單位預算

中央選舉委員會 編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單位預算目次

中華民國112年度

	頁次
一、預算總說明	1-9
二、主要表：	
(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11
(二)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12-13
三、附屬表：	
(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1. 罰款及賠償收入－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	15
2. 財產收入－廢舊物資售價	16
3. 其他收入－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	17
(二)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 一般行政	18-19
2. 選舉業務	20-29
3.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30-31
4. 一般建築及設備－其他設備	32
5. 第一預備金	33
(三) 各項費用彙計表	34-35
(四) 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36-37
(五) 資本支出分析表	38-39
(六) 人事費彙計表	41
(七) 預算員額明細表	42-43
(八) 公務車輛明細表	44-45
(九) 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46-47
(十) 捐助經費分析表	48-49
(十一)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及類別表	51-57
(十二)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58-63
(十三) 委辦經費分析表	64-65

(十四)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彙計表	66
(十五)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67-97

四、 附錄：

1.中央選舉委員會	99-114
2.臺北市選舉委員會	115-124
3.新北市選舉委員會	125-134
4.桃園市選舉委員會	135-144
5.臺中市選舉委員會	145-154
6.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155-164
7.高雄市選舉委員會	165-174
8.宜蘭縣選舉委員會	175-184
9.新竹縣選舉委員會	185-194
10.苗栗縣選舉委員會	195-204
11.南投縣選舉委員會	205-214
12.彰化縣選舉委員會	215-222
13.雲林縣選舉委員會	223-232
14.嘉義縣選舉委員會	233-242
15.屏東縣選舉委員會	243-252
16.臺東縣選舉委員會	253-260
17.花蓮縣選舉委員會	261-270
18.澎湖縣選舉委員會	271-280
19.基隆市選舉委員會	281-289
20.新竹市選舉委員會	291-300
21.嘉義市選舉委員會	301-310
22.金門縣選舉委員會	311-318
23.連江縣選舉委員會	319-326

一、預算總說明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一)機關主要職掌

本會掌理下列事項：

- 1、選舉、罷免、公民投票事務之綜合規劃。
- 2、選舉、罷免、公民投票事務之辦理及指揮監督。
- 3、選舉區劃分之規劃辦理。
- 4、選舉、罷免、公民投票監察事務之處理。
- 5、政黨及候選人競選費用之補貼。
- 6、選舉、罷免、公民投票相關選務事項法規制（訂）定、修正及廢止之擬議。
- 7、其他有關選舉、罷免、公民投票事項。

(二)內部分層業務

各處室職掌

綜合規劃處：

- 1、施政方針、施政計畫之擬訂、管制及考核。
- 2、選舉、罷免、公民投票選務之研究發展。
- 3、全國性公民投票提案、連署之受理與查核及意見書之彙整、公報之編製。
- 4、全國性公民投票案連署成立及投票結果之公告。
- 5、候選人電視政見、公辦政見發表會之規劃辦理與督導及全國性公民投票意見發表會或辯論會之規劃辦理。
- 6、選舉、罷免、公民投票電腦化作業之規劃辦理。
- 7、選舉、罷免、公民投票資料庫之規劃、設計及維護。
- 8、各級選舉委員會電腦軟硬體、網路系統、資訊安全之建置、更新、維運管理及資訊教育訓練之規劃辦理。
- 9、新聞聯繫及發布之辦理。
- 10、不屬於其他處、室業務。

選務處：

- 1、公職人員選舉、罷免、公民投票事務之規劃辦理。
- 2、總統、副總統、立法委員、直轄市議員、直轄市長、縣（市）議員、縣（市）長選舉、罷免及全國性公民投票進程序之規劃。
- 3、立法委員、直轄市議員、縣（市）議員選舉區劃分之規劃辦理。
- 4、政黨及總統、副總統、立法委員候選人競選費用補貼之辦理。
- 5、總統、副總統、立法委員、直轄市議員、直轄市長、縣（市）議員及縣（市）長選舉競選經費最高金額之訂定。

- 6、總統、副總統選舉被連署人登記之受理及其連署人查核作業。
- 7、總統、副總統、立法委員全國不分區及僑居國外國民選舉候選人登記之受理。
- 8、選舉、罷免、公民投票開票作業之規劃、督導及講習訓練。
- 9、國際性選舉組織及其活動之參與。
- 10、其他有關選舉罷免事項。

法政處：

- 1、選舉、罷免、公民投票相關選務事項法規之研擬、擬釋及諮詢。
- 2、選舉、罷免、公民投票選票效力認定、監察及裁罰業務之規劃、辦理及督導。
- 3、候選人消極資格查證之處理。
- 4、選舉、罷免、公民投票業務訴願及訴訟案件之處理。
- 5、直轄市、縣（市）選舉委員會依法受委託辦理政治獻金申報及專戶許可事項之督導。
- 6、行政院公民投票審議委員會相關事務之協處。
- 7、全國性公民投票募集經費之許可及管理。
- 8、選舉、罷免、公民投票相關選務事項法規及淨化選舉風氣宣導之規劃辦理。
- 9、政黨使用電視從事競選活動之規劃辦理。
- 10、其他有關選舉、罷免、公民投票相關選務事項法制業務。

秘書室：

- 1、典守印信。
- 2、文書收發、繕校、保管及公文稽催、查詢。
- 3、款項之出納及保管。
- 4、公產、公物之採購、保管及維護。
- 5、所屬各級選舉委員會公產、公物之使用、登錄、維護等查核。
- 6、委員會議及主管會報之議事。
- 7、國內外貴賓接待之辦理。
- 8、國會聯絡、公共關係之辦理。
- 9、事務管理。
- 10、其他行政事務。

人事室：

本會人事事項。

主計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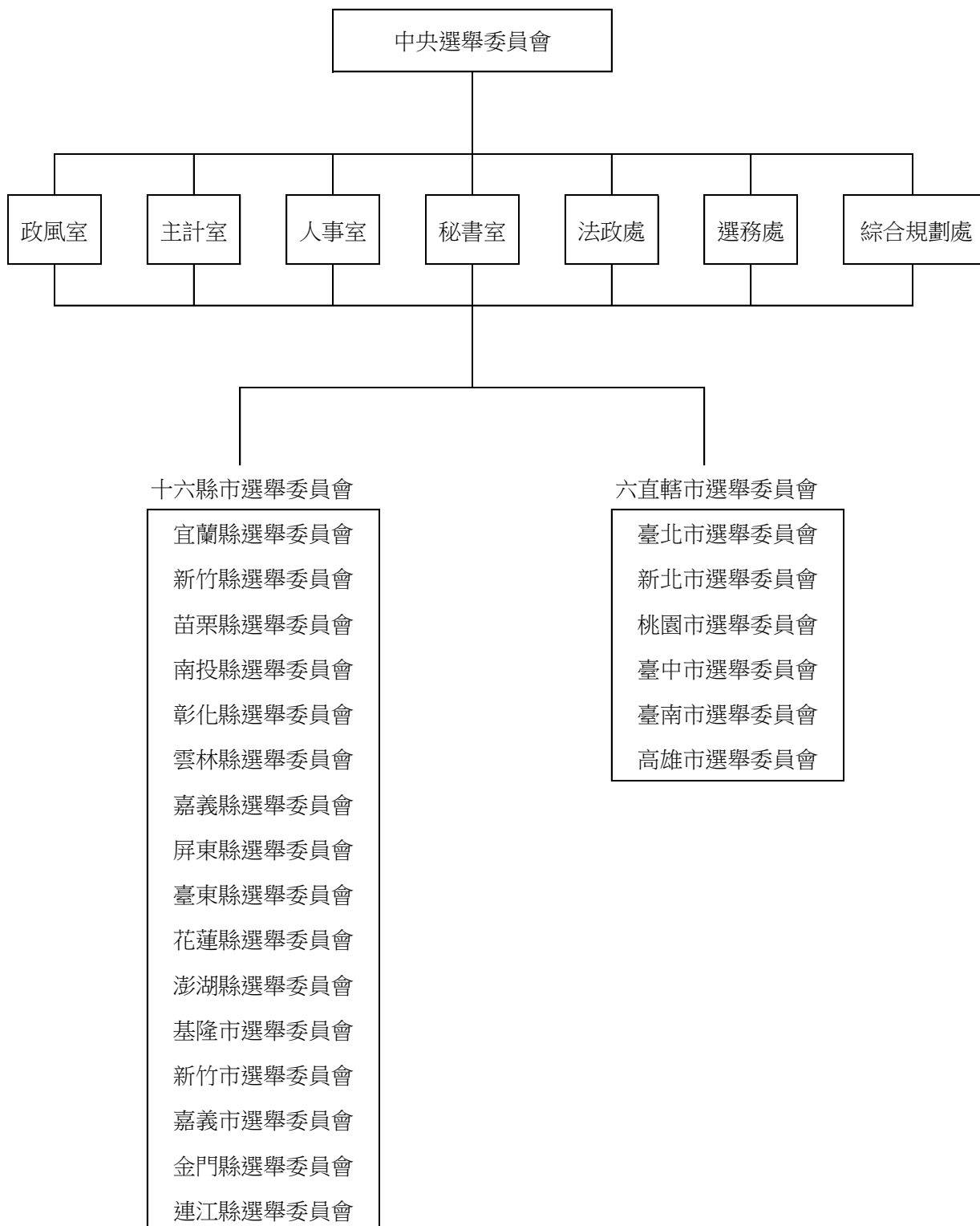
本會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政風室：

本會政風事項。

(三)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組織系統圖：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預算員額說明表

機關代號	機關名稱	職員	工友	技工	駕駛	備註
		預算員額	預算員額	預算員額	預算員額	
A6100000A	中央選舉委員會	54	3	1	2	
A61000100A	臺北市選舉委員會	13	2	0	0	
A61000200A	新北市選舉委員會	15	1	1	0	
A61001100A	桃園市選舉委員會	12	2	1	0	
A61000300A	臺中市選舉委員會	14	2	1	1	駕駛1人為超額出缺後減列預算員額。
A61000400A	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13	3	1	1	工友1人、駕駛1人，合計2人為超額出缺後減列預算員額。
A61000500A	高雄市選舉委員會	14	1	1	1	駕駛1人為超額出缺後減列預算員額。
A61001900A	宜蘭縣選舉委員會	8	1	1	0	
A61001200A	新竹縣選舉委員會	8	1	0	1	駕駛1人為超額出缺後減列預算員額。
A61001300A	苗栗縣選舉委員會	10	1	0	0	
A61001500A	南投縣選舉委員會	10	1	1	1	駕駛1人為超額出缺後減列預算員額。
A61001400A	彰化縣選舉委員會	11	1	1	1	駕駛1人為超額出缺後減列預算員額。
A61001600A	雲林縣選舉委員會	10	2	1	0	
A61001700A	嘉義縣選舉委員會	10	2	1	1	駕駛1人為超額出缺後減列預算員額。
A61001800A	屏東縣選舉委員會	10	1	1	0	
A61002100A	臺東縣選舉委員會	7	1	0	0	
A61002000A	花蓮縣選舉委員會	7	1	0	0	
A61002200A	澎湖縣選舉委員會	7	2	0	1	駕駛1人為超額出缺後減列預算員額。
A61002500A	基隆市選舉委員會	7	1	0	0	
A61002600A	新竹市選舉委員會	7	2	1	0	
A61002700A	嘉義市選舉委員會	7	2	1	1	駕駛1人為超額出缺後減列預算員額。
A61002300A	金門縣選舉委員會	4	0	0	1	駕駛1人為超額出缺後減列預算員額。
A61002400A	連江縣選舉委員會	2	0	0	0	
合計	319	260	33	14	12	工友1人、駕駛10人，合計11人為超額出缺後減列預算員額。

二、112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選舉、罷免及公民投票為民主國家落實主權在民、責任政治的主要手段與方法，相互關係非常密切，為實現民主政治的重要根基，本會負責綜理我國各種公職人員選舉、罷免及公民投票相關工作，所辦理各種公職人員選舉、罷免與公民投票業務之成敗，對我國民主憲政之發展影響甚鉅，是以本會秉持公正、公開及公平的原則來辦理各種選舉、罷免及公民投票，俾建立一個優質的政治參與環境，以提升民主政治品質。本會在 112 年將辦理第 11 屆立法委員選舉及第 16 任總統副總統選舉先期作業，自當秉持積極審慎之態度執行相關選務工作，以確保選舉順利完成。

本會依據行政院 112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經社情勢變化及本會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12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及重要執行策略如次：

(一)年度施政目標

1. 維護公平競選秩序，順利完成各項公職人員選舉、罷免及公投事務

- (1)專業化選務訓練，精進選務人員知能：選舉、罷免係達成政府善治之重要途徑，公民投票則是實現直接民主的重要手段，成敗之關鍵，除繫於選舉、罷免及公民投票制度設計之良窳外，更繫於辦理選務相關業務人力素質之優劣。中央選舉委員會指揮、監督各項選舉、罷免及公民投票工作之辦理，各直轄市、縣（市）選舉委員會、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及各鄉（鎮、市、區）公所選務工作人員則係選務工作之第一線。為提升各選務工作人員相關知識與專業能力，爰規劃辦理選務幹部人員講習訓練工作，充實上開人員之選舉、罷免及公民投票等制度學理、投開票工作實務、選舉、罷免及公民投票等法規相關知能，以提升其選務工作品質，達成為民服務之目的。
- (2)標準化電腦計票作業流程，提升選務效率：為使計票過程透明、公正、公開及可接受全民檢驗與信賴，藉由研訂各項公職人員選舉、罷免及公民投票等電腦計票標準作業程序、加強資訊安全措施與計票資安防護、作業人員訓練及演練測試作業等方式，進而提高公職人員選舉、罷免及公民投票等開票統計資訊之正確性及時效，提升選務效率。
- (3)多元化選務服務，增進選務滿意度：選舉、罷免及公民投票之辦理過程包括投開票所設置、選舉與公民投票宣傳、選舉公報、罷免公告、公民投票公報及投票當日之各項服務等，本會及所屬選舉委員會辦理選舉、罷免及公民投票時均致力於提供多元化的選務服務，便利候選人、選舉人、投票權人等之需求，營造更友善的投票環境，以提升民眾對選舉、罷免及公民投票相關選務工作之滿意度。
- (4)審慎裁處選舉、罷免及公民投票違規案件：為維護公平競爭之選務秩序、遏止不實的抹黑文化，有賴各選舉委員會落實對違規事件之裁處。對於各種選舉、罷免及公民投票等違規事件，選舉罷免法、公民投票法及相關法規命令訂有處理程序，至對於涉嫌違規行為之裁處，其合法適當與否，不免影響政黨、候選人、罷免支持者及反對者、公投正反方等所採取之各種選舉、罷免及公投活動，進而衝擊選民及投票權人的投票傾向。從而，嚴守正當法律程序，審慎認定事實執行選舉、罷免及公民

投票法令，以維持選舉、罷免及公民投票違規裁處案件之合法適當，不僅得增進人民信賴選舉委員會公正、公平及中立性，亦為政黨、候選人及各種罷免、公投案得以公平競爭之重要核心。

2. 妥適配置預算資源，提升預算執行效率

配合本會施政重點，落實零基預算精神，妥善分配有限資源，並提升資本支出預算執行率，促進資源有效運用。

(二)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選舉業務	一、辦理選務幹部人員講習	中央選舉委員會指揮、監督各項選舉工作之辦理，各直轄市、縣（市）選舉委員會、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及各鄉（鎮、市、區）公所選務幹部人員則係選務工作之礎石，為提升各選務幹部人員相關知識與專業能力，爰規劃辦理選務幹部人員講習訓練工作，充實渠等人員之選舉罷免制度學理、投開票工作實務、選舉罷免法規等知能，以提升其選務工作品質，達成順利完成各項選舉之目的。
選舉業務	二、第 11 屆立法委員選舉	一、訂定投票日期及選舉工作進程序。 二、訂定候選人競選經費最高金額及保證金數額等事項。 三、發布各種選舉公告。 四、辦理選舉宣導。 五、辦理及督導受理候選人及政黨候選人名單登記。 六、審定候選人資格及名單。 七、督導辦理選舉人名冊編造、印發選舉公報及投票通知單等事項。 八、督導辦理投開票所工作人員遴派及講習作業。 九、辦理候選人之電視政見發表會。 十、辦理監察實務講習及淨化選風宣導。 十一、督導辦理投開票工作及統計選舉結果。 十二、審定選舉結果並公告當選人名單。 十三、製發當選證書。
選舉業務	三、第 16 任總統副總統選舉先期作業	一、訂定投票日期及選舉工作進程序。 二、訂定候選人競選經費最高金額。 三、發布各種選舉公告。 四、受理申請總統、副總統選舉返國行使選舉權選舉人登記。 五、受理申請為總統、副總統選舉被連署人。 六、公告總統、副總統選舉被連署人。 七、總統、副總統選舉連署書件受理及查核。

三、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 前(110)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選舉業務	辦理全國性公民投票提案人及連署人名冊查對作業、審查全國性公民投票案是否符合公民投票法規定	110 年本會受理全國性公民投票新提案之案件計有 1 案，惟 109 年 3 案進入徵求連署之全國性公民投票案，提案人之領銜人均向本會提出連署人名冊，經戶政機關查對後，連署人數均合於規定，本會依法公告全國性公民投票案第 18 案、第 19 案及第 20 案成立。
選舉業務	全國性公民投票案第 17 案至第 20 案意見發表會	本會自 110 年 11 月 13 日起至 12 月 18 日期間，為 4 案公民投票案，於全國性無線電視頻道各舉辦 5 場意見發表會，總計辦理 20 場。各場次舉辦前，本會均發布新聞稿提醒民眾收視，除電視頻道現場播出外，並同步於網路直播，製播完成後，各家電視台也會重播 1 次，其影音檔案置於本會網站「110 年全國性公民投票專區」，供民眾隨時收看，以利擴大收視。
選舉業務	110 年全國性公民投票宣導	<p>為加強宣導選務及防疫相關訊息，並宣導本會獨立公正及便民之機關形象，透過多元宣導，結合數位媒體工具，強化宣導效益，宣導重點及方式如下：</p> <p>(一) 宣導重點：公民投票選務暨防疫措施、本會獨立公正及便民之機關形象、投票權人遷戶籍者須返回原戶籍地投票、投票權人帶著決定去投票、投票時應注意事項等。</p> <p>(二) 宣導方式：</p> <p>1、電視宣導：拍攝 2 支電視廣告，分別在有線電視及無線電視進行託播，總計播出 763 檔，接觸人次約 4,231 萬人次。另進行電視系統台跑馬，新北地區總計播出 504 檔台中地區總計播出 588 檔、高雄地區總計播出 840 檔。</p> <p>2、網路宣導：製作 2 支網路宣導短片及政策說明資料網路圖卡，並於知名入口網站廣告；購買關鍵字廣告，曝光數達 101 萬 6,890 次；智慧行動廣告，包括行動聯播網、手機蓋板廣告、APP 智慧行動廣告等，平均各項媒體廣告曝光數皆有達 400 萬次。</p> <p>3、廣播宣導：製作 2 支廣播帶，選擇收聽率前 5 名之廣播電台進行託播，總計播出 928 檔，接觸人次約 1,290 萬 2,000 人次。</p> <p>4、海報宣導：製作 4 款宣導海報，紙本及</p>

		<p>電子檔除分送中央各部會加強宣導外，並張貼於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戶政事務所、鄉（鎮、市、區）公所、村（里）辦公室及各投開票所。</p> <p>5、報紙宣導：篩選全國前 3 大綜合性報頭版報邊刊登本會宣導海報，總計接觸人次約 307 萬人次。</p> <p>6、加強新住民宣導：邀請新住民藝人瑞莎拍攝宣導短片外，並將「公投大補帖」宣導摺頁及「公投選務暨防疫宣導-徐展元篇」電視宣導短片字幕，皆翻譯為新住民歸化成為國人之原屬國母語，包括英語、越南語、印尼語、泰語、緬甸語及柬埔寨語等 6 國語言。</p>
選舉業務	選務人員專業訓練	110 年度選務幹部人員講習第 1 期至第 2 期講習已分別於 110 年 4 月 21 日至 4 月 23 日、5 月 12 日至 5 月 14 日辦理完竣。實施測驗結果，及格率(參加測驗及格人數除以到訓人數之百分比)，實際到訓總人數為 77 人，參加測驗人數為 77 人，及格人數 77 人，及格率 100%。
選舉業務	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112 條規定，就符合該條之案件，裁罰推薦該公職候選人之政黨罰鍰	前年度由本會按季檢附公職候選人資料函送法務部透過系統查對公職候選人之確定判決，經勾稽比對，應裁罰件數為 10 件，均已由管轄之選舉委員會作成裁罰處分，總計裁罰金額 900 萬元。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選舉業務	辦理全國性公民投票提案人及連署人名冊查對作業、審查全國性公民投票案是否符合公民投票法規定	111 年本會無受理全國性公民投票案，另本會於 110 年 11 月受理全國性公民投票案提案 1 案，業依法駁回。
選舉業務	辦理 111 年地方公職人員電腦計票相關事宜	111 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電腦計票，已於 111 年 4 月 22 日委由「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客戶分公司」負責執行，為辦理統計選舉結果，本會調兼行政院資通安全處、國家發展委員會及內政部等單位人員，協助辦理電腦計票相關事宜。藉由研訂各項選舉電腦計票標準作業程序、加強資訊安全措施，並預計於 111 年 10 月 26 日至 28 日辦理各級作業人員訓練及 111 年 11 月 10 日至 25 日辦理 3 次全國性演練測試，進而提高選舉之開票

		統計資訊正確性及時效。
選舉業務	選務人員專業訓練	111 年度選務幹部人員講習第 1 期至第 6 期講習已分別於 111 年 4 月 27 日至 29 日、5 月 4 日至 6 日、5 月 31 日至 6 月 2 日、6 月 15 日至 17 日、6 月 22 日至 24 日、6 月 29 日至 7 月 1 日辦理完竣。實施測驗結果，及格率(參加測驗及格人數除以到訓人數之百分比)，實際到訓總人數為 240 人，參加測驗人數為 240 人，及格人數 240 人，及格率 100%。
選舉業務	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112 條規定，就符合該條之案件，裁罰推薦該公職候選人之政黨罰鍰	上半年度由本會按季檢附公職候選人資料函送法務部透過系統查對公職候選人之確定判決，經勾稽比對，應裁罰件數為 4 件，均已由管轄之選舉委員會作成裁罰處分，總計裁罰金額 365 萬元。

二、主要表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 計	1,262	5,465	19,863	-4,203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880	5,130	19,303	-4,250	
	14		0403670000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880	5,130	19,303	-4,250	
		1	040367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880	5,130	19,191	-4,250	
		1	0403670101 罰金罰鍰	880	5,130	19,191	-4,250	本年度預算數係違反公民投票法、總統副總統及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之罰款收入。
		2	0403670300 賠償收入	-	-	112	-	
		1	0403670301 一般賠償收入	-	-	112	-	前年度決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9	4	101	5	
	16		0703670000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9	4	101	5	
		1	0703670500 廢舊物資售價	9	4	101	5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報廢財產等收入。
7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373	331	459	42	
	16		1203670000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373	331	459	42	
		1	1203670200 雜項收入	373	331	459	42	
		1	120367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	-	56	-	前年度決算數係收回以前年度薪資及子女教育補助費等繳庫數。
		2	1203670210 其他雜項收入	373	331	403	42	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及停車場使用費等收入。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2	11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0003670000 中央選舉委員會 及所屬	1,749,380	493,935	2,174,260	1,255,445	
				3703670000 民政支出	1,749,380	493,935	2,174,260	1,255,445	
			1	3703670100 一般行政	96,331	93,097	90,038	3,234	1. 本年度預算數96,331千元，包括人事費85,510千元、業務費10,653千元、設備及投資84千元、獎補助費84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人員維持費86,475千元，較上年度伸算增列調整待遇等經費3,197千元。 (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9,52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公大樓管理維護等經費37千元。 (3) 召開委員會議經費335千元，與上年度同。
	2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1,306,638	47,383	1,641,903	1,259,255	1. 本年度預算數1,306,638千元，包括人事費12,466千元、業務費1,289,212千元、設備及投資4,960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綜合規劃及選務資訊化經費18,53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公投案提案人及連署人名冊查對等經費691千元。 (2) 選務策進經費5,82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邀請國際組織來臺觀察地方公職人員選舉等經費1,472千元。 (3) 法政業務工作經費2,27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選務、公投案訴訟費等經費799千元。 (4) 新增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經費1,276,709千元。 (5) 新增第16任總統副總統選舉先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3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 行政業務	344,696	327,004	313,019	17,692	<p>期作業經費3,291千元。</p> <p>(6)上年度辦理及督導地方公職人員選舉預算業已編竣，所列17,783千元如數減列。</p> <p>1. 本年度預算數344,696千元，包括人事費284,260千元、業務費54,907千元、設備及投資5,211千元、獎補助費318千元。</p> <p>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p> <p>(1)人員維持費314,461千元，較上年度伸算增列調整待遇等經費9,227千元。</p> <p>(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30,23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臺北市廣慈博愛園區信義行政中心視聽會議系統等8,465千元。</p>
		4		370367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715	25,451	129,301	-24,736	
			1	3703679002 營建工程	-	25,302	128,690	-25,302	<p>上年度參建臺北市廣慈博愛園區信義行政中心辦公廳舍工程預算業已編竣，所列25,302千元如數減列。</p>
			2	3703679019 其他設備	715	149	611	566	<p>1. 本年度預算數715千元，均屬設備及投資。</p> <p>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p> <p>(1)汰換影印機及飲水機等經費715千元。</p> <p>(2)上年度汰換公務手機等預算業已編竣，所列149千元如數減列。</p>
		5		3703679800 第一預備金	1,000	1,000	-	0	<p>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p>

三、附屬表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40367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0403670101 罰金罰鍰	預算金額	880	承辦單位	臺北市選委會等9個選舉委員會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p>一、項目內容 違反公民投票法、總統副總統選舉罷免法及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之罰款收入。</p>	<p>二、法令依據 依據公民投票法、總統副總統選舉罷免法及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規定辦理。</p>
--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880	
	14			0403670000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880	
		1		040367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880	
			1	0403670101 罰金罰鍰	880	係違反公民投票法、總統副總統選舉罷免法及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之罰款收入。包括： 1. 臺北市選舉委員會20千元。 2. 新北市選舉委員會300千元。 3. 桃園市選舉委員會15千元。 4. 臺中市選舉委員會5千元。 5. 高雄市選舉委員會510千元。 6. 新竹縣選舉委員會5千元。 7. 彰化縣選舉委員會15千元。 8. 花蓮縣選舉委員會5千元。 9. 基隆市選舉委員會5千元。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036705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9	承辦單位	臺北市、宜蘭縣、新竹縣及花蓮縣選舉委員會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出售廢紙及報廢財產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預算法等有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9	
	16			0703670000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9	
			1	0703670500 廢舊物資售價	9	係報廢財產等收入。包括： 1. 臺北市選舉委員會5千元。 2. 宜蘭縣選舉委員會1千元。 3. 新竹縣選舉委員會1千元。 4. 花蓮縣選舉委員會2千元。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1203670200 雜項收入	-1203670210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373	承辦單位	中選會等7個選舉委員會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p>一、項目內容 首長借用宿舍房租津貼扣回繳庫數、場地出借及提供資料之工本費等非規費性質之收益項目。</p>	<p>二、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及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規定辦理。</p>
---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373	
	16			1203670000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373	
		1		1203670200 雜項收入	373	
			2	1203670210 其他雜項收入	373	係首長借用宿舍房租津貼扣回繳庫數及停車場使用費等收入。包括： 1. 中央選舉委員會230千元。 2. 新北市選舉委員會20千元。 3. 桃園市選舉委員會20千元。 4. 臺中市選舉委員會36千元。 5. 苗栗縣選舉委員會15千元。 6. 彰化縣選舉委員會12千元。 7. 花蓮縣選舉委員會40千元。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96,331
計畫內容： 議事、文書、事務、財務、歲計、會計、統計、人事管理、辦理公務機密維護及機關安全維護等各項一般行政工作。		預期成果： 對選舉有關業務及委員會各項會議召開隨時配合支援，圓滿達成任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費	86,475	中央選舉委員會	1. 人事費85,510千元，係專任主任委員1人、副主任委員1人、專任職員52人、技工1人、駕駛2人、工友3人之待遇、考績及年終工作獎金，休假補助，加班值班費，執行職務意外傷亡慰問金、實施退撫新制政府應負擔退休離職儲金，政府負擔之公保、勞保及健保保費等。 2. 業務費881千元，主要係兼職人員兼職費等經費(以委員9人，每人每月8,000元計)。 3. 獎補助費84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以退休退職人員14人，每人每節2,000元計。
1000 人事費	85,510		
1010 政務人員待遇	4,608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8,792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2,482		
1030 獎金	13,634		
1035 其他給與	1,080		
1040 加班值班費	3,548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6,044		
1055 保險	5,322		
2000 業務費	881		
2030 兼職費	881		
4000 獎補助費	84		
4085 獎勵及慰問	84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	9,521	中央選舉委員會	
2000 業務費	9,437		
2003 教育訓練費	60		
2009 通訊費	838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570		
2024 稅捐及規費	75		
2027 保險費	35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78		
2051 物品	335		
2054 一般事務費	5,872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45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88		
2072 國內旅費	485		
2081 運費	40		
2084 短程車資	5		
2093 特別費	711		
3000 設備及投資	84		
3035 雜項設備費	84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96,33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3 召開委員會議	335	中央選舉委員會	9.房屋廳舍養護費用145千元。 10.公務車輛養護費及辦公器具養護費等188千元。 11.國內視察督導旅費485千元。 12.公務搬運費等40千元。 13.接洽公務短程車資5千元。 14.首長及副首長特別費711千元。 15.設備及投資84千元，係汰換公務手機、事務機具等費用。
2000 業務費	335		1.召開委員會議資料印刷、誤餐及雜支等費用245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245		2.委員公務所需國內旅費9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90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1,306,638
-----------	-----------------	------	-----------

計畫內容：

施政方針、施政計畫擬定、管制及考核；選舉、罷免及公民投票研究發展相關業務；選舉、罷免及公民投票電腦化作業；選舉、罷免及公民投票資料庫規劃及建置。編輯選舉罷免叢書、選舉簡報及選舉概況。辦理選務工作人員講習研修選舉法規，審理訴願案件等。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辦理第16任總統、副總統選舉先期作業。

預期成果：

1. 建立選舉罷免理論，供辦理選務之參考。
2. 整理選舉史料，建立歷年選舉之完整資料。
3. 提升工作人員素質，增進選務行政效率。
4. 研修選舉法規，使選舉法制更臻健全。
5.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順利完成。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綜合規劃及選務資訊化	18,532	中央選舉委員會	1. 辦理選務、公投案查對及聽證會等超時加班費50千元。
1000 人事費	50		2. 公投案連署人名冊運送郵資750千元。
1040 加班值班費	50		3. 資訊服務費8,753千元，係包括：
2000 業務費	16,398		(1) 辦理本會資訊軟硬體及選務等相關應用系統維護費用1,849千元。
2009 通訊費	750		(2) 辦理本會資訊安全監控、網站安全弱點檢測、系統滲透測試及資安健診等費用4,219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8,753		(3) 辦理罷免案及公民投票案電子提議(提案)及連署系統維運等費用985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080		(4) 本會對外資訊系統之政府雲端資料中心租賃費1,700千元。
2039 委辦費	850		4.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5,080千元，係包括：
2051 物品	30		(1) 辦理綜合規劃、研究發展及知識管理業務之稿費、審查費相關經費等3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875		(2) 公投案提案人及連署人名冊查對費5,05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60		5. 委託辦理選務相關研究費用850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2,084		6. 物品30千元，係包括：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084		(1) 辦理自行研究及知識管理業務之文具等物品費用10千元。
			(2) 蒐集選舉、罷免及公民投票等研究發展資料，購置相關圖書、期刊及雜誌等費用20千元。
			7. 一般事務費875千元，係包括：
			(1) 編印出國報告、委託研究報告、自行研究報告、出版品等印刷費、辦理講習、研討會等一般事務費用50千元。
			(2) 公投案辦理聽證會之錄影(含直播)作業825千元。
			8. 辦理年度研究發展資料蒐集及實地查核、年度管考及相關研習活動等國內差旅費60千元。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1,306,63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2 選務策進	5,829	中央選舉委員會	9.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2,084千元，係汰購選務終端電腦及週邊設備、系統軟體增購升級及資安軟體更新授權等費用。
1000 人事費	50		1. 辦理選舉、公投、罷免相關選務工作等超時加班費50千元。
1040 加班值班費	50		2. 選送人員出國參加專業訓練或講習34千元。
2000 業務費	5,779		3. 蒐集選舉、公投、罷免叢書資料，及辦理國際組織會議、活動、觀選、選務工作講習、座談會等，所需資料編印、郵電通訊、文具物品、場地佈置等相關經費2,176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34		4. 辦理各項選務講習及會議等所需講師鐘點費、出席費等相關經費50千元。
2009 通訊費	40		5. 委託辦理選務幹部人員講習委辦費777千元。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680		6. 「亞洲選舉官署協會」推展業務臨時人員酬金、國際組織會費計1,037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0		7. 督導選務旅費500千元。
2039 委辦費	777		8. 派員出國考察美國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實施概況及參加亞洲選舉機關協會執行委員會議國外旅費1,175千元。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357		9. 市內接洽公務短程車資30千元。
2051 物品	60		1. 辦理選務、公投聽證會等超時加班費6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2,076		2. 郵寄等通訊費18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500		3. 訴願審議委員會委員兼職費147千元。
2078 國外旅費	1,175		4.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570千元，包括： (1) 辦理聽證會速記員費用80千元。 (2) 辦理聽證會學者專家出席費300千元。 (3) 辦理聽證會鑑定報告書費100千元。 (4) 辦理聽證會主持人費90千元。
2084 短程車資	30		5. 物品18千元，係包括： (1) 配合選舉法規修正及業務需要，購置參考書籍等10千元。 (2) 電腦週邊等耗材8千元。
03 法政業務工作	2,277	中央選舉委員會	6. 一般事務費1,162千元，係包括： (1) 編印選舉法規彙編、對照表及其他法規等62千元。 (2) 辦理選務、公投案等訴訟費900千元。 (3) 辦理聽證會誤餐費及雜支等100千元。 (4) 「法學資料庫」、「論著資料庫」等參
1000 人事費	60		
1040 加班值班費	60		
2000 業務費	2,217		
2009 通訊費	18		
2030 兼職費	147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70		
2051 物品	18		
2054 一般事務費	1,162		
2072 國內旅費	100		
2078 國外旅費	202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1,306,63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4 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	1,276,709	中央選舉委員會 及所屬	考文獻資料之授權使用費100千元。
1000 人事費	12,306		7.業務督導及公投業務旅費100千元。
1035 其他給與	100		8.參加2023年亞洲自由選舉網絡論壇國外旅費202千元。
1040 加班值班費	12,206		1.辦理立法委員選舉所需人事費12,306千元：
2000 業務費	1,261,527		(1)因應選舉期間，辦理選舉事務人員及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因執行職務受傷者，依據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61條規定發給慰問金，計需100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48,156		(2)辦理選舉期間（中選會5個月、直轄市、縣市選委會4個月）超時加班費、選票印製、提領、保管等負責及督導人員加班費12,206千元。
2009 通訊費	3,620		2.業務費1,261,527千元（中選會5個月、直轄市、縣市選委會4個月）：
2018 資訊服務費	45,000		(1)辦理選舉講習費48,156千元，包括：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5,148		<1>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講習會，每人次200元（含交通費）17,479所，計47,194千元。
2030 兼職費	39,029		<2>編造選舉人名冊工作人員講習會，每人次200元（含交通費），計962千元。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4,970		(2)選舉期間所需各項郵電等通訊費3,620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91,461		<1>中選會100千元。
2039 委辦費	119,850		<2>直轄市、縣市選委會，每月40,000元，計3,520千元。
2051 物品	88,576		(3)電腦計票作業費用45,00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292,704		(4)辦理選舉所需各項設備及場地租金15,148千元：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591		<1>中選會選情中心所需租賃設備及場地租金2,10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7,892		<2>直轄市、縣市選委會租用及搭建臨時投開票所費用計13,048千元。
2081 運費	3,530		(5)辦理選舉期間兼職人員兼職費39,029千元：監察小組委員直轄市月支6,000元、縣市月支4,500元，顧問月支中央4,000元、直轄市3,000元、縣市2,000元，臨兼人員月支簡兼7,000元，薦兼6,000元，委兼5,000元，常兼人員月支簡兼3,50
3000 設備及投資	2,876		
3035 雜項設備費	2,876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1,306,63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0元，薦兼3,000元，委兼2,500元計。</p> <p><1>中選會顧問7人，臨兼人員簡兼30人、薦兼8人，計需1,460千元。</p> <p><2>直轄市選委會顧問30人，監察小組委員222人，臨兼人員簡兼94人、薦兼214人、委兼66人，常兼人員簡兼31人、薦兼31人、委兼4人，計需15,952千元。</p> <p><3>縣市選委會顧問31人，監察小組委員530人，臨兼人員簡兼88人、薦兼228人、委兼69人，常兼人員簡兼90人、薦兼63人、委兼5人，計需21,617千元。</p> <p>(6)臨時人員酬金4,970千元：</p> <p><1>中選會2人，月支35,000元，計350千元。</p> <p><2>直轄市、縣市選委會33人，月支35,000元，計4,620千元。</p> <p>(7)按日按件計資酬金591,461千元：</p> <p><1>中選會辦理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等相關訓練及監察業務人員講習講師鐘點費1,259千元。</p> <p><2>中選會因應選舉訴訟爭議選票效力鑑定出席費、政黨使用電視從事競選宣傳錄影帶工作及審查小組委員出席費50千元。</p> <p><3>講師鐘點費5,268千元（內聘講師5,156小時，每小時1,000元）。</p> <p><4>投票通知單列印、校對費每人次0.4元，選舉人數19,890,043人，計8,124千元。</p> <p><5>選舉公報、投票通知單裝訂及整理費每戶2元，9,192,690戶，計18,773千元。</p> <p><6>選舉公報、投票通知單分發費每戶2元，9,192,690戶，計18,773千元。</p> <p><7>選舉人名冊編造費按選舉人數計，每人次0.7元，選舉人數19,890,043人，計14,216千元。</p> <p><8>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工作費主任管理員3,200元、主任監察員2,650元、管理員</p>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費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1,306,63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2,050元計9人、監察員1,800元計2人，每投開票所共計13.5人（含預備員及警衛），17,479個投開票所，計514,016千元。</p> <p><9>中選會選情中心工作人員工作費425千元。</p> <p><10>監察小組委員競選活動期間執行監察職務每日工作費1,000元，每人10天，投票當日工作費2,050元，858人計10,557千元。</p> <p>(8)委辦費119,850千元，包括：</p> <p><1>中選會辦理立法委員選舉投票統計分析委託研究1,000千元。</p> <p><2>委託鄉鎮市區公所經費（選務作業中心工作人員兼職費及業務費）107,750千元及戶政事務所經費11,100千元，合計118,850千元。</p> <p>#1.兼職費67,784千元，包括簡任814人、薦任3,273人、委任1,571人。</p> <p>#2.業務費39,966千元，包括：</p> <p>X1.人口數未滿3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181所，每所每月30,000元，合計13,575千元。</p> <p>X2.人口數3萬人以上未滿6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78所，每所每月37,500元，合計7,312千元。</p> <p>X3.人口數6萬人以上未滿9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29所，每所每月45,000元，合計3,263千元。</p> <p>X4.人口數9萬人以上未滿12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21所，每所每月52,500元，合計2,756千元。</p> <p>X5.人口數12萬人以上未滿15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10所，每所每月61,500元，合計1,538千元。</p> <p>X6.人口數15萬人以上未滿18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10所，每所每</p>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1,306,63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月70,500元，合計1,763千元。</p> <p>。</p> <p>X7.人口數18萬人以上未滿21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14所，每所79,500元，合計2,783千元。</p> <p>X8.人口數21萬人以上未滿24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10所，每所每月90,000元，合計2,250千元。</p> <p>。</p> <p>X9.人口數24萬人以上未滿27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3所，每所每月100,500元，合計754千元。</p> <p>X10.人口數27萬人以上未滿30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4所，每所每月111,000元，合計1,110千元。</p> <p>。</p> <p>X11.人口數30萬人以上未滿35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1所，每所每月121,500元，合計304千元。</p> <p>。</p> <p>X12.人口數35萬人以上未滿40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2所，每所每月132,000元，合計660千元。</p> <p>。</p> <p>X13.人口數40萬人以上未滿45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3所，每所每月142,500元，合計1,069千元。</p> <p>。</p> <p>X14.人口數45萬人以上未滿50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1所，每所每月154,000元，合計385千元。</p> <p>。</p> <p>X15.人口數50萬人以上之鄉鎮市區公所1所，每所每月177,500元，合計444千元。</p> <p>#3.戶政事務所經費：每所30,000元，370所(含地區辦公室)計11,100千元。</p> <p>(9)辦理選舉期間所需物品88,576千元，包括：</p>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1,306,63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1>各種文具紙張，直轄市、縣市每月20,000元，計1,760千元，中選會80千元，共計1,840千元。</p> <p><2>印製選舉人名冊19,890,043人，每張15人，每份3張，每張0.8元，計3,183千元。</p> <p><3>印製投票通知單19,890,043張，每張0.5元，計9,945千元。</p> <p><4>投開票所需材料、紙張、文具用品等每投開票所1,300元，17,479所，計22,723千元。</p> <p><5>印製各項選舉資料耗材按選舉人19,890,043人，每人0.5元，計9,945千元。</p> <p><6>各種消耗用品，直轄市、縣市每月6,000元，計528千元，中選會32千元，共計560千元。</p> <p><7>購置防疫用品、無障礙設施、視障者投票輔助器、紙票匭、遮屏等相關選務用物品40,000千元。</p> <p><8>辦理選舉期間公務車輛油料380千元，包括： #1.中選會20千元。 #2.直轄市、縣市公務車輛油料360千元。</p> <p>(10)辦理選舉期間一般事務費292,704千元，包括：</p> <p><1>中選會編印選務工作進程序表、當選人名冊、選務統計表格、選舉實錄、當選證書、印製其他選務資料等印刷費2,000千元、印製協助監察人員蒐證工作證及有效票無效票認定圖例、編印執行監察職務手冊及相關法規簡錄等254千元，共計2,254千元。</p> <p><2>印製選舉票2種，區域及原住民立委選舉票每張1.6元，19,890,043張；全國不分區及僑居國外國民選舉票每張2元，19,890,043張，計71,605千元。</p> <p><3>印製選舉公報9,192,690份，每份4張，每張2.24元，計82,367千元。</p> <p><4>印製投開票所工作人員手冊，每冊以3</p>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1,306,63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0元計算，17,479所，計7,079千元。</p> <p><5>印製宣傳資料每戶1份，每份0.5元，9,192,690份，計4,597千元。</p> <p><6>印製選舉報告書（含選舉業務、監察業務）直轄市、縣市45,000元，計990千元。</p> <p><7>其他（以上未列事項）印刷費，直轄市、縣市各40,000元，計880千元。</p> <p><8>鄉鎮市區陳列選舉人名冊供閱覽發給工作費，每鄉鎮市區5,000元，368鄉鎮市區，計1,840千元。</p> <p><9>會議費2,610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1.中選會辦理選務工作人員座談會及檢討會租用場地、佈置會場、資料編印、誤餐費1,000千元，委員會議會場佈置茶水費等15千元，共計1,015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2.委員會議會場佈置茶水費每月4次，每次600元，計211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3.鄉鎮市區選務工作人員座談會及檢討會各1次，誤餐費每人次100元，每鄉鎮每次3人，368鄉鎮市區計221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4.選務工作人員會報5次，每次80人，誤餐費每人次100元，計880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5.監察小組會議會場佈置茶水費4次，每次600元，計53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6.其他（以上未列事項）會議費，直轄市、縣市各10,000元，計220千元，中選會10千元，合共230千元。</p> <p><10>宣導費9,480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1.中選會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7,300千元，包括製作宣導短片及購買電視時段3,200千元、網路宣導2,400千元、製作廣播帶及購買廣播時段900千元、刊登報紙800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2.直轄市、縣市辦理媒體政策及業</p>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1,306,63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務宣導費各70千元，計1,540千元。</p> <p>#3.中選會淨化選風宣導品200千元，直轄市、縣市宣導品各20千元，計440千元，共計640千元。</p> <p><11>提領選舉票每鄉鎮市區10人，每投開票所主任管理員及主任監察員2人，368鄉鎮市區，17,479個投開票所，每人誤餐費100元，計3,864千元。</p> <p><12>開票作業中心工作人員餐飲及雜費2,600千元：</p> <p>#1.中選會選情中心400千元。</p> <p>#2.開票作業中心直轄市、縣市100,000元，計2,200千元。</p> <p><13>各項事務性雜支等：中選會989千元，直轄市、縣市各100,000元，計2,200千元，共計3,189千元。</p> <p><14>中選會辦理政黨使用電視從事競選費用7,500千元、辦理原住民候選人電視政見發表會，利用原住民電視台辦理，包括場地、攝影棚、時段等經費，計1,580千元，共計9,080千元。</p> <p><15>辦理公辦政見發表會之電視時段費、錄製費等，每一選舉區各200,000元，計14,600千元。</p> <p><16>中選會因應本次選舉各級選舉委員會選舉訴訟費500千元。</p> <p><17>中選會拍攝立法委員選舉紀錄片1部900千元。</p> <p><18>投開票所茶水、餐費、佈置、清潔等經費，以每所3,600元，17,479所，計62,924千元。</p> <p><19>辦理選舉投開票作業模擬演練費直轄市400千元、縣市300千元，計7,200千元。</p> <p><20>中選會辦理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等相關訓練及監察業務人員講習，所需佈置會場、資料編印、茶水、餐費等，計需2,670千元。</p> <p><21>中選會辦理身心障礙選舉人協助措施</p>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1,306,63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5 第16任總統副總統選舉前期作業 2000 業務費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54 一般事務費	3,291 3,291 1,441 1,850	中央選舉委員會	相關費用600千元。 <22>中選會辦理投開票所公共意外責任險費用200千元。 <23>中選會辦理選舉實務校外實習費用75千元。 <24>中選會製作選舉投開票所作業程序動畫教材費用500千元。 <25>選舉期間辦理投開票所工作人員(非具公務人員身分)因執行職務致傷亡者，依據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61條規定發給慰問金，計100千元。 (11)設備養護費1,591千元： <1>中選會選舉期間所需點鈔機、碎紙機、郵資機等設備養護費30千元。 <2>遮屏等修繕及養護1,561千元。 (12)辦理選舉所需國內旅費7,892千元，運費3,530千元，包括： <1>中選會旅費816千元，運費70千元。 <2>直轄市、縣市旅費7,076千元，運費3,460千元。 3.設備及投資2,876千元：係汰購選務設備、事務設備、安全設備等。 辦理總統、副總統選舉前期作業所需業務費： 1.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441千元，包括： (1)講師鐘點費511千元(內聘講師500小時，每小時1,000元)。 (2)總統、副總統選舉連署電腦登錄及審查費930千元。 2.一般事務費1,850千元，包括： (1)辦理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等相關訓練，所需佈置會場、資料編印、茶水、餐費等，計需850千元。 (2)辦理選務工作人員座談、講習會佈置會場、資料編印、誤餐費及雜支等300千元。 (3)海外之中華民國自由地區人民返國行使選舉權相關作業700千元。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預算金額	344,696
計畫內容： 一般行政管理工作及召開選舉業務會議，協調會議，選務問題專案研究會議，辦理選務研究發展工作，充實選舉資料，樹立公職人員選舉、罷免制度，健全監察業務。		預期成果： 建立統一觀念及作法，使現行法令深入群眾，增進公職人員選舉之績效，使選舉、罷免、監察業務得順利推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費	314,461	所屬各選舉委員會	1. 人事費284,260千元，係包括22個選委會專任職員206人、技工13人、駕駛10人、工友30人計，年需薪俸、專業加給、主管加給、東台加給、離島加給，考績及年終工作獎金，休假補助，加班值班費，實施退撫新制政府應負擔退休離職儲金，政府負擔公保、勞保及健保保費。 2. 業務費29,883千元，係包括22個選委會兼職人員604人之兼職費。委員250人、監察小組委員106人(其中直轄市選委會委員78人、監察小組委員30人，每人每月6,000元，縣市選委會委員172人、監察小組委員76人，每人每月4,500元)，兼職人員簡兼108人，每人每月3,500元，薦兼140人，每人每月3,000元。 3. 獎補助費318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以退休退職人員53人，每人每節2,000元計。
1000 人事費	284,260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63,494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22,614		
1030 獎金	47,383		
1035 其他給與	4,289		
1040 加班值班費	10,004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7,889		
1055 保險	18,587		
2000 業務費	29,883		
2030 兼職費	29,883		
4000 獎補助費	318		
4085 獎勵及慰問	318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	30,235		
2000 業務費	25,024		
2003 教育訓練費	82		
2006 水電費	5,068		
2009 通訊費	1,584		
2018 資訊服務費	201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33		
2024 稅捐及規費	375		
2027 保險費	186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		
2051 物品	1,587		
2054 一般事務費	6,385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5,742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93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626		
2072 國內旅費	1,220		
2081 運費	1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預算金額	344,69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3000 設備及投資	5,211		<p>究小組會議、座談會、選舉業務推行及檢討等經常性所需資料印刷、會議會場佈置、員工健康檢查、文康活動費、環境教育、淨零綠生活及雜費等事務費。</p> <p>(11)房屋建築養護費5,742千元，係所屬選委會辦公廳舍保養、維修費用、辦公廳舍地磚維修、捲門、鐵鋁門修繕、會議場所木質裝潢維修及油漆、陽台防漏、屋頂防漏補修、北側人行道樹穴停車位置改善工程、無障礙坡道坡度改善工程、屋頂防水隔熱排水工程、地下室地板架增加電路鋪設、拆除講台等改善工程、污水下水道接管工程、禮堂屋頂腐蝕或鏽化部分重新切除施工、防鏽處理及汰換節能燈具等。</p> <p>(12)公務車輛21輛、機車11輛、辦公器具養護費及選務設備保養經費等930千元。</p> <p>(13)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1,626千元，係中央空調內部機械清洗費用、消防設備維修及更新、辦公大樓消防安全設備、電梯、機械車位、高低壓及發電機等設備養護費。</p> <p>(14)委員、監察小組委員、專兼任人員參與各項會議旅費，國內各地區出差旅費計1,220千元。</p> <p>(15)公務搬運費等1千元。</p> <p>2.設備及投資5,211千元，係包括：</p> <p>(1)購置室內停車位(分4年編列)、視聽會議系統2,196千元。</p> <p>(2)汰購空調設備、影印機、投影機、除濕機、會議室麥克風暨音響設備、字幕機及監視錄影設備等經費3,015千元。</p>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2,196		
3035 雜項設備費	3,015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9019 其他設備	預算金額	715
-----------	-----------------	------	-----

計畫內容：
購置各項辦公用設備。

預期成果：
配合業務需要，提高工作效益。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購置辦公設備	715	中央選舉委員會	本會及所屬選委會汰換老舊影印機、飲水機、淨零綠生活、節能設備等經費715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715		
3035 雜項設備費	715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1,000
-----------	------------------	------	-------

<p>計畫內容： 按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在執行歲出預算時，遇有經費不足，專案申請動支。</p>	<p>預期成果： 促進行政效能，因應預算不足。</p>
---	---------------------------------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第一預備金	1,000	中央選舉委員會	按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在執行歲出預算時，遇有經費不足，專案申請動支。
6000 預備金	1,000		
6005 第一預備金	1,000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703670100 一般行政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 會行政業務	3703679019 其他設備	370367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96,331	1,306,638	344,696	715	1,000	1,749,380
1000 人事費	85,510	12,466	284,260	-	-	382,236
1010 政務人員待遇	4,608	-	-	-	-	4,608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8,792	-	163,494	-	-	212,286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2,482	-	22,614	-	-	25,096
1030 獎金	13,634	-	47,383	-	-	61,017
1035 其他給與	1,080	100	4,289	-	-	5,469
1040 加班值班費	3,548	12,366	10,004	-	-	25,918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6,044	-	17,889	-	-	23,933
1055 保險	5,322	-	18,587	-	-	23,909
2000 業務費	10,653	1,289,212	54,907	-	-	1,354,772
2003 教育訓練費	60	48,190	82	-	-	48,332
2006 水電費	-	-	5,068	-	-	5,068
2009 通訊費	838	4,428	1,584	-	-	6,850
2018 資訊服務費	-	53,753	201	-	-	53,954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570	15,148	33	-	-	15,751
2024 稅捐及規費	75	-	375	-	-	450
2027 保險費	35	-	186	-	-	221
2030 兼職費	881	39,176	29,883	-	-	69,940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	5,650	-	-	-	5,65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78	598,602	4	-	-	598,684
2039 委辦費	-	121,477	-	-	-	121,477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	357	-	-	-	357
2051 物品	335	88,684	1,587	-	-	90,606
2054 一般事務費	6,117	298,667	6,385	-	-	311,169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45	-	5,742	-	-	5,887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88	1,591	930	-	-	2,709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	1,626	-	-	1,626
2072 國內旅費	575	8,552	1,220	-	-	10,347
2078 國外旅費	-	1,377	-	-	-	1,377
2081 運費	40	3,530	1	-	-	3,571
2084 短程車資	5	30	-	-	-	35
2093 特別費	711	-	-	-	-	711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703670100 一般行政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 行政業務	3703679019 其他設備	370367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3000 設備及投資	84	4,960	5,211	715	-	10,97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	-	2,196	-	-	2,196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2,084	-	-	-	2,084
3035 雜項設備費	84	2,876	3,015	715	-	6,690
4000 獎補助費	84	-	318	-	-	402
4085 獎勵及慰問	84	-	318	-	-	402
6000 預備金	-	-	-	-	1,000	1,000
6005 第一預備金	-	-	-	-	1,000	1,000

中央選舉委
歲出一級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2				行政院主管				
	11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382,236	1,354,772	402	-
				民政支出	382,236	1,354,772	402	-
		1		一般行政	85,510	10,653	84	-
		2		選舉業務	12,466	1,289,212	-	-
		3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284,260	54,907	318	-
		4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2		其他設備	-	-	-	-
		5		第一預備金	-	-	-	-

員會及所屬
別科目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1,000	1,738,410	-	10,970	-	-	10,970	1,749,380
1,000	1,738,410	-	10,970	-	-	10,970	1,749,380
-	96,247	-	84	-	-	84	96,331
-	1,301,678	-	4,960	-	-	4,960	1,306,638
-	339,485	-	5,211	-	-	5,211	344,696
-	-	-	715	-	-	715	715
-	-	-	715	-	-	715	715
1,000	1,000	-	-	-	-	-	1,000

款	項	目	節	科 目 名 稱 及 編 號	設 備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2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11			0003670000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2,196		
				3703670000 民政支出		2,196		
		1		3703670100 一般行政		-		
		2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		
		3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2,196		
		4		370367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2	3703679019 其他設備		-		

員會及所屬
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		投			資		其他資本支出	合 計
運輸設備	資訊軟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 資				
-	2,084	6,690	-	-	-	-	10,970	
-	2,084	6,690	-	-	-	-	10,970	
-	-	84	-	-	-	-	84	
-	2,084	2,876	-	-	-	-	4,960	
-	-	3,015	-	-	-	-	5,211	
-	-	715	-	-	-	-	715	
-	-	715	-	-	-	-	715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4,608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12,286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25,096	
六、獎金	61,017	
七、其他給與	5,469	
八、加班值班費	25,918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23,933	
十一、保險	23,909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382,236	

中央選舉委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																		
	11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0003670000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 所屬	260	260	-	-	-	-	-	-	33	33	14	14	12	12
		1		3703670100 一般行政	54	54	-	-	-	-	-	-	3	3	1	1	2	2
			3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 政業務	206	206	-	-	-	-	-	-	30	30	13	13	10	10

員會及所屬
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319	319	356,218	344,473	11,745	
-	-	-	-	-	-	60	60	81,962	78,807	3,155	1. 年需經費不含加班值班費。 2. 本年度「一般行政」計畫項下編列： (1) 環境清潔委外服務採購案(勞務承攬)1人，年計360千元。 3. 「選舉業務」計畫項下編列： (1) 資訊設備維護及資訊服務委外案(勞務承攬)1人、資訊安全服務委外駐點勞務採購案(勞務承攬)1人，年計1,490千元。 (2) 亞洲選舉官署協會推展業務臨時人員1人，年計680千元。 (3)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中選會臨時人員2人，選舉期間5個月，每月35,000元，計350千元，所屬選委會臨時人員33人，選舉期間4個月，每月35,000元，計4,620千元，合共4,970千元。
-	-	-	-	-	-	259	259	274,256	265,666	8,590	年需經費不含加班值班費。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首長專用車	4	107.10	2,000	1,200	31.30	38	34	25	BAJ-1310。 (中央選舉委員會)
1	副首長專用車	4	100.05	2,362	1,668	31.30	52	51	25	2759-QH。 (中央選舉委員會)
1	燃油小客車	4	97.02	2,300	0	31.30	0	0	17	9309-QX。 (中央選舉委員會)
1	小客貨兩用車	5	100.04	2,700	415	31.30	13	42	24	9335-E3。 (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1	小客貨兩用車	8	100.05	2,351	420	31.30	13	41	27	8701-B3。 (宜蘭縣選舉委員會)
1	小客貨兩用車	8	100.08	2,351	96	31.30	3	10	22	0207-G9。 (臺東縣選舉委員會)
1	小客貨兩用車	5	101.03	2,261	671	31.30	21	10	20	3112-J7。 (雲林縣選舉委員會)
1	小客貨兩用車	5	101.03	2,261	498	31.30	16	20	25	3120-J7。 (花蓮縣選舉委員會)
1	小客貨兩用車	5	101.03	2,261	767	31.30	24	28	10	3121-J7。 (桃園市選舉委員會)
1	小客貨兩用車	5	101.03	2,261	834	31.30	26	41	23	3122-J7。 (新北市選舉委員會)
1	小客貨兩用車	5	101.03	2,261	320	31.30	10	16	24	3125-J7。 (屏東縣選舉委員會)
1	小客貨兩用車	5	101.03	2,261	191	31.30	6	20	23	3132-J7。 (嘉義縣選舉委員會)
1	小客貨兩用車	5	101.03	2,261	766	31.30	24	41	21	3150-J7。 (彰化縣選舉委員會)
1	小客貨兩用車	5	101.03	2,261	255	31.30	8	25	9	3151-J7。 (金門縣選舉委員會)
1	小客貨兩用車	7	101.03	2,351	834	31.30	26	40	23	8613-J6。 (臺中市選舉委員會)
1	小客貨兩用車	7	101.03	2,351	383	31.30	12	9	7	8621-J6。 (連江縣選舉委員會)
1	小客貨兩用車	7	101.03	2,351	582	31.30	18	51	25	8630-J6。 (中央選舉委員會)
1	小客貨兩用車	5	101.03	2,378	160	31.30	5	14	14	8631-J6。 (新竹縣選舉委員會)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小客貨兩用車	5	101.03	2,378	830	31.30	26	41	23	8632-J6。 (苗栗縣選舉 委員會)
1	小客貨兩用車	5	101.03	2,378	639	31.30	20	35	26	8671-J6。 (南投縣選舉 委員會)
1	小客貨兩用車	5	101.03	2,378	160	31.30	5	15	7	8673-J6。 (澎湖縣選舉 委員會)
1	小客貨兩用車	5	101.03	2,378	319	31.30	10	30	25	8701-J6。 (新竹市選舉 委員會)
1	小客貨兩用車	5	101.03	2,378	890	31.30	28	25	19	8702-J6。 (臺北市選舉 委員會)
1	小客貨兩用車	5	101.03	2,378	191	31.30	6	10	21	8703-J6。 (嘉義市選舉 委員會)
1	小客貨兩用車	5	101.03	2,378	600	31.30	19	14	26	8710-J6。 (高雄市選舉 委員會)
1	燃油機車	1	95.02	125	96	31.30	3	2	1	K3U-117。(桃 園市選舉委員 會)
1	燃油機車	1	95.06	50	96	31.30	3	2	1	VG3-213。(桃 園市選舉委員 會)
2	燃油機車	1	97.04	124	32	31.30	1	2	2	991-CMH。(臺 南市選舉委員 會)、856-DVB 。(臺南市選 舉委員會)
2	燃油機車	1	100.12	101	284	31.30	9	3	2	938-JUQ。(雲 林縣選舉委員 會) 061-HZZ 。(新 北市選舉委員 會)
1	燃油機車	1	103.05	150	96	31.30	3	1	3	ADV-8529。(連江縣選舉委 員會)
1	燃油機車	1	107.04	125	125	31.30	4	1	1	MQN-2186。(苗栗縣選舉委 員會)
1	燃油機車	1	109.02	124	60	31.30	2	1	1	MZV-6878。(高雄市選舉委 員會)
1	電動機車	1	108.03	4	0	0.00	0	0	7	EWB-1212。(宜 蘭縣選舉委員 會)
1	電動機車	1	108.05	3	0	0.00	0	0	0	EWD-2719。(彰 化縣選舉委員 會)
	合 計				14,478		453	675	529	

預算員額： 職員 260 人 技工 14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12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0 人
 駐警 0 人 約僱 0 人
 工友 33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合計： 319 人

中央選舉委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30	41,615.92	729,129	5,837	-	-	-
二、機關宿舍	-	-	-	-	1	99.19	40
1 首長宿舍	-	-	-	-	1	99.19	40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	-	-	-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	-	-	-	-	-	-
三、其他	1	56.96	-	10	-	-	-
合 計		41,672.88	729,129	5,847		99.19	40

自有辦公房舍：中選會7、新北市選委會、桃園市選委會、臺中市選委會4、臺南市選委會、高雄市選委會、宜蘭縣選委會、新竹縣選委會、苗栗縣選委會、南投縣選委會2、彰化縣選委會、雲林縣選委會、嘉義縣選委會、屏東縣選委會、臺東縣選委會、花蓮縣選委會、澎湖縣選委會、基隆市選委會、新竹市選委會、嘉義市選委會、金門縣選委會。

員會及所屬

舍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	-	-	-	-	41,615.92	-	-	5,837
-	-	-	-	-	99.19	-	-	40
-	-	-	-	-	99.19	-	-	4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6.96	-	-	10
-	-	-	-	-	41,772.07	-	-	5,887

中央選舉委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計				-
1.對個人之捐助				-
4085 獎勵及慰問				-
(1)3703670100 一般行政				-
[1]退休(職)人員慰問金	01	112-112 退休(職)人員	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
(2)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
[1]退休(職)人員慰問金	01	112-112 退休(職)人員	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

員會及所屬
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402	-	-	402
-	402	-	-	402
-	402	-	-	402
-	84	-	-	84
-	84	-	-	84
-	318	-	-	318
-	318	-	-	318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 別	本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本 年 度 預 計 天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上 年 度 核 定 人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4	86	1,411	4	92	1,540
考 察	1	30	690	1	30	652
視 察	-	-	-	-	-	-
訪 問	-	-	-	-	-	-
開 會	2	28	687	2	34	856
談 判	-	-	-	-	-	-
進 修	1	28	34	1	28	32
研 究	-	-	-	-	-	-
實 習	-	-	-	-	-	-

中央選舉委
派員出國計畫預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計畫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一．考察 01 考察美國地方公職人員選舉83	美國	選舉機關等相關單位	考察美國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實施概況	112.01-112.12	10	3

員會及所屬
 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視察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合計	合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內容			
245	368	77	690	690	選舉業務	無				

中央選舉委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一·定期會議						
01 參加亞洲選舉機關協會執行委員會會議 - 83	印度	亞洲選舉機關協會執行委員會會議	6	3	332	83
二·不定期會議						
02 參加亞洲自由選舉網絡論壇 - 83	泰國	亞洲自由選舉網絡論壇	5	2	48	58

員會及所屬
一開會、談判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公費	合 計		出 國 地 點	出 國 期 間	出 國 人 數	國 外 旅 費
70	485	選舉業務	菲律賓	107.10	3	102
			菲律賓	106.03	4	159
			印度	103.10	3	198
96	202	選舉業務			-	-
					-	-
					-	-

中央選舉委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主要研習課程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一、進修 01 世界選舉機關協會專業進修-83	韓國	世界選舉機關協會專業進修	112.01-112.12	14	2

員會及所屬
 一進修、研究、實習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度已派人員人數
生	活	費	機票與出國手續費	書籍學雜等費	合	計			
		29	1	4		34	選舉業務	0	

中央選舉委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總 計		1,056,610	681,041	-	-
01 一般公共事務		1,056,610	681,041	-	-

員會及所屬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經常支出合計
對企業	經常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移 轉 對政府	對國外	
-	402	-	357	1,738,410
-	402	-	357	1,738,410

中央選舉委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本			
		投資及增資			資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總計		-	-	-	-
01 一般公共事務		-	-	-	-

員會及所屬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本	移	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	-	-	-	-
-	-	-	-	-

中央選舉委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 本			
		固 定		資 本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總 計		-	2,196	-	-
01 一般公共事務		-	2,196	-	-

員會及所屬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總計
形	成		資本支出合計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834	7,940	-	10,970		1,749,380
834	7,940	-	10,970		1,749,380

中央選舉委
委辦經費
中華民國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合計			-	121,477
1.3703671000 選舉業務			-	121,477
(1)辦理選務相關研究	112-112	辦理選務相關研究	-	850
(2)選務幹部人員講習	112-112	委託辦理選務幹部人員講習	-	777
(3)辦理總統副總統及立法 委員選舉投票統計分析 委託研究	112-112	辦理總統副總統及立法委員選舉投票 統計分析委託研究	-	1,000
(4)委託鄉鎮市區公所經費	112-112	委託鄉鎮市區公所經費(選務作業中 心工作人員兼職費及業務費)及戶政 事務所經費	-	118,850

員會及所屬
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門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其 他	資 本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合 計
-	-	-	-	121,477
-	-	-	-	121,477
-	-	-	-	850
-	-	-	-	777
-	-	-	-	1,000
-	-	-	-	118,850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款	科			目 名稱及編號	概算數	預計執行內容
	項	目	節			
2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11			0003670000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8,840	
				3703670000 民政支出	8,840	
		2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8,840	1.中選會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7,300千元，包括製作宣導短片及購買電視時段3,200千元、網路宣導2,400千元、製作廣播帶及購買廣播時段900千元、刊登報紙800千元。 2.直轄市、縣市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各70千元，計1,540千元。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伍、審議總結果</p> <p>八、通案決議</p>	<p>(一)111 年度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所屬通案刪減用途別項目決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減列大陸地區旅費 50%，不得流用。 2. 減列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 5%，除國防部及外交部外，不得流用。 3. 減列委辦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 5%。 4. 減列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 5. 減列軍事裝備及設施 3%。 6. 減列一般事務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 5%。 7. 減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30%。 8. 減列設備及投資(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資產作價投資) 6%。 9. 減列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及政府機關間之補助(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 5%。 10.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4%。 11. 前述三至六項允許在業務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2. 前述九至十項允許在獎補助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3. 若有特殊困難無法依上開原則調整者，可提出其他可刪減項目，經主計總處審核同意後予以代替補足。 14. 如總刪減數未達 270 億元(約 1.19%)，另予補足。 <p>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大陸地區旅費：統刪 50%，其中警政署及所屬、移民署、法務部、司法官學院、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調查局、觀光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2.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總統府、國家安全會議、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國防部、僑務委員會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3. 委辦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總統府、國家安全會議、主計總處、國立故宮博物院、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大陸委員會、立法院、考試院、審計部、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役政署、建築研究所、外交及國際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事務學院、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體育署、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檢察署、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職業安全衛生署、僑務委員會、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種苗改良繁殖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證券期貨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4. 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統刪 5%，其中主計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大陸委員會、立法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監察院、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領事事務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所屬、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家畜衛生試驗所、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農田水利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環境檢驗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證券期貨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5. 軍事裝備及設施：統刪3%，其中國防部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6. 一般事務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總統府、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公平交易委員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大陸委員會、公共工程委員會、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考試院、銓敘部、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移民署、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中央地質調查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家畜衛生試驗所、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農糧署及所屬、農田水利署、中央健康保險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證券期貨局、保險局、檢查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7.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除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不刪外；總統府主管、國立故宮博物院、檔案管理局、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考試院主管、勞動部主管、原子能委員會主管、環境保護署主管、科技部主管、海洋委員會主管、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管統刪 5%；行政院、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大陸委員會、內政部主管、財政部主管、法務部主管、僑務委員會主管統刪 28%；司法院主管統刪 30%；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外交部主管、國防部主管、教育部主管、經濟部主管、交通部主管、農業委員會主管(不含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衛生福利部主管(不含疾病管制署)、文化部主管統刪 35%。</p> <p>8. 設備及投資：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資產作價投資不刪</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外，其餘統刪 6%，其中大陸委員會、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監察院、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役政署、建築研究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南區國稅局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法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工業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勞動部、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9.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及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大陸委員會、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體育署、</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環境保護署、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0.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4%，其中役政署、教育部、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二)有鑑於網路社群媒體具有快速傳播特性，各行政機關陸續採取新媒體經營與運用，直接與社會大眾溝通政策及宣導。近年來政府時有挾龐大預算資源於網絡社群平台進行非廣告形式宣傳與澄清之情事，立法院遂於110年三讀通過修正預算法第62條之1條文，目的為將政府於四大媒體（平面媒體、廣播媒體、網路媒體及電視媒體）執行政策宣導時，也能同時納入預算法的規範。行政院主計總處於修法通過後，雖於預算書中增設宣導經費專屬預算科目，並新增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彙計表，然卻將宣導方式限定為於四大媒體所辦理，過去各機關辦理活動、說明會、園遊會或發放各式宣導品之方式，不再納入政策宣導規範。爰此，為利立法院能明確掌握各機關編列政策宣導之實際預算，要求行政院主計總處：1. 各機關辦理活動、說明會、園遊會或發放各式宣導品等，應明確揭示辦理或贊助機關名稱，以避免產生置入性行銷之疑慮。2. 各機關於四大媒體上處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相關工作者（即小編人力），以委外或勞務承攬方式辦理之經費，應納入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表達，以利預算之呈現。</p>	本決議事項尚無本會應行辦理事項。
	<p>(三)111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編列2兆2,621億元，其中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1兆5,262億元，占歲出總額之67.47%，比重近七成，且111年度較110年度增加129.76億元，對歲出結構與其他新興計畫額度有重大關聯性，因分散於各機關預算內，並未於總預算案總說明及主要附表列表揭露，如直接於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說明附中列表揭露，將使歲出資訊更公開透明，且立法院審議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時曾作成通案決議(十三)：「……行政院所稱依法律義務之支出，……，應明確界定歸屬該項支出之定義範疇，並於各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詳實彙核列表揭露其項目、金額與依據，以利審議。」行政院應於11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中列明法律義務支出之項目、金額、預算編列機關、</p>	本決議事項尚無本會應行辦理事項。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依據等資料，俾利預算審議之參考。	
(四)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修正案預計自 111 年 1 月 1 日起調增軍公教人員待遇 4%，係依行政院 110 年 10 月 28 日發布「蘇揆：與全民共享經濟成果亦盼帶動民間企業調薪」新聞稿說明略以：「……在臺灣經濟創 11 年來新高且稅收增加的情況下，為了讓全民共享經濟成長的果實，因此政院今天通過自明（111）年 1 月 1 日起，全體軍公教人員調薪 4%，是 25 年來最高調幅，希望藉此進一步帶動民間企業調薪。」惟前一次（107 年度）軍公教人員調薪 3%，竟發生高階公務人員調薪高達 7%。茲為確保基層軍公教人員調薪 4%，111 年度軍公教人員調薪應一律採調薪 4%。	依決議辦理。
(五)	依照立法院 110 年 12 月 24 日各黨團朝野協商的共識，各黨團同意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至遲於 111 年 1 月 28 日以前完成三讀程序，並不提出復議。而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其中包含調整軍公教人員薪資待遇（中央政府部分 163 億元）、受雇勞工育嬰留職停薪津貼加給補助（47.89 億元）、辦理產檢假薪資補助（3.62 億元）等新增計畫，因總預算案三讀日期與春節連續假期相當接近，請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行政院主計總處、財政部國庫署及相關部會，預先各自主管法規及行政作業提前準備（例如：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中央政府總預算統籌科目經費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及各機關付款憑單等），以利各項發放作業順利。	本決議事項尚無本會應行辦理事項。
(六)	2020 東京奧運我國代表團於 110 年 7 月 19 日搭中華航空公司包機出國，選手被安排搭經濟艙，相關行政人員卻搭乘商務艙，引發國人譁然。依現行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規定，部長級人員、特使，得乘坐頭等座（艙）位。次長級人員、大使、駐外代表、公使、其他特任（派）人員、簡任第十二職等以上領有各該職等全額主管加給人員，得乘坐商務或相當之座（艙）位。但次長級人員負有外交任務代表政府出訪或參加重要國際會議，得乘坐頭等座（艙）位。其餘人員乘坐經濟（標準）座（艙）位。鑑於國家財政困窘，行政院應鼓勵公務人員應以身作則，本節約原則之支用經費，爰應請行政院於 1 個月內就搭乘旅途遠近，及實際情形檢討現行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規定，以符社會之期待。	本決議事項尚無本會應行辦理事項。
(七)	有鑑於農藥生產及使用，所衍環境汙染及農藥殘留諸多問題，嚴重威脅生態環境與人類健康，聯合國於 2017 年 1 月 24 日發表食物權問題特別報告（Report of the Special Rapporteur on the right to food），報告	本決議事項尚無本會應行辦理事項。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中強調免於農藥毒害，為人類應有之基本人權，並將之列入第 34 屆人權理事會議議程。指出農藥長期累積之毒素，使得罹患癌症、阿茲海默症、帕金森氏症、內分泌失調、發展失調、基因突變及不孕症等人數與日俱增，世界各國因應減少農藥危害趨勢，紛紛提出相關政策，如歐盟提出為達到農藥永續使用架構（2009/128/EC）指令，要求會員國設置量化目標、對象、方法、時間表、指標等，惟農藥造成環境毒性影響及食物飲水殘留等，與國人健康息息相關，影響甚鉅，爰此，行政院應督導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衛生福利部、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等相關單位正視並整合有關農藥管理制度等跨部會相關系統管理與監測作為及權責分工業務等精進方案，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八)根據內政部警政署統計，除 110 年度因為疫情影響外，自 106 年度起，全國毒品查獲件數、嫌疑犯人數看似減少，但毒品查獲重量卻大幅成長，且居高不下，顯見毒品交易情形日益嚴重。又加上近年來加密虛擬貨幣興起且種類繁多，各有不同的特性，以致於被不法人士拿來做為吸金、毒品交易的支付工具。例如：泰達幣（Tether）又稱 USDT，其特性為每一元泰達幣都有一美元擔保，亦即擁有多少泰達幣等同有同價位美元，犯罪者利用此一特性，再透過幣託中心交易虛擬貨幣，即可完成鉅額毒品買賣。由於在幣託中心透過人頭帳戶分多層轉出，即便調查人員也無法完整查出最終的主嫌，許多被利用來做毒品交易的年輕人，被捕落網後雖配合調查供出案情以求減刑，但往往到判決書下來時已被處以私刑失去生命。爰此，請行政院指示相關部會就毒品交易利用上述新興犯罪模式，拿出有效防制作為及加強相關法律規範，並由法務部於 6 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相關進度檢討書面報告。</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單位：件、人、公克</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th> <th>全國查獲件數</th> <th>全國嫌疑犯人數</th> <th>全國查獲重量(公克)</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6 年度</td> <td>58,515</td> <td>62,644</td> <td>9,685,469</td> </tr> <tr> <td>107 年度</td> <td>55,480</td> <td>59,106</td> <td>20,596,643</td> </tr> <tr> <td>108 年度</td> <td>47,035</td> <td>49,131</td> <td>15,929,366</td> </tr> <tr> <td>109 年度</td> <td>45,489</td> <td>47,779</td> <td>13,305,709</td> </tr> <tr> <td>110 年度</td> <td>38,827</td> <td>41,292</td> <td>8,283,280</td> </tr> </tbody> </table> <p>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p>		全國查獲件數	全國嫌疑犯人數	全國查獲重量(公克)	106 年度	58,515	62,644	9,685,469	107 年度	55,480	59,106	20,596,643	108 年度	47,035	49,131	15,929,366	109 年度	45,489	47,779	13,305,709	110 年度	38,827	41,292	8,283,280	<p>本決議事項尚無本會應行辦理事項。</p>
	全國查獲件數	全國嫌疑犯人數	全國查獲重量(公克)																							
106 年度	58,515	62,644	9,685,469																							
107 年度	55,480	59,106	20,596,643																							
108 年度	47,035	49,131	15,929,366																							
109 年度	45,489	47,779	13,305,709																							
110 年度	38,827	41,292	8,283,280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九)全球加密貨幣總市值已達2至3兆美元，從2009年出現比特幣至今，各類加密貨幣種類眾多可達上千種，然我國至今對於加密貨幣的定義和管理過於保守，僅僅只是洗錢防制法中，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為虛擬資產服務業的防洗錢事務的主管機關，而涉及其他業務相關部分（例如發展及交易糾紛），仍然模糊不清。且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對於國內設置多少比特幣ATM？是否有法源可以管理？均無法即時掌握。顯見，我國對於加密貨幣的發展及運用，已經大幅落後國際腳步，但終究得面對新興金融帶來的挑戰。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對虛擬通貨洗錢防制面所作之因應作為，雖已於110年6月30日發布虛擬通貨平台及交易業務事業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辦法，並將透過現地及非現地查核，督促本事業落實執行相關措施，惟鑑於虛擬通貨市場之發展迅速，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持續關注國際間對虛擬通貨及其衍生性商品採行之相關監理規範，適時採取相關因應措施，以保護投資人/消費者權益。	本決議事項尚無本會應行辦理事項。
	(十)依照財政紀律法所授權訂定的稅式支出評估作業辦法規定，相關法律案送立法院審議前，行政院必須審查通過稅式支出評估，並且業務主管機關必須將稅式支出評估報告及公聽會會議紀錄送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及相關委員會，業務主管機關屢次未依照前開辦法將相關資料與法案併送交立法院（例如延長當沖降稅的證券交易稅條例），也未同時將評估報告登載於機關網站，無視法令規定，亦不理會立法院長期以來決議的要求。爰此，要求行政院各部會提出涉及租稅減免的法案送立法院審查時，除應確實依照稅式支出評估作業辦法規定外，同時應將相關稅式支出評估報告併同修正草案送立法院備查。	本決議事項尚無本會應行辦理事項。
	(十一)為合理監督國營事業捐贈支出，爰要求行政院所屬相關部會主管之國營事業，比照公開發行公司、財團法人等管理機制，應於1個月內公布其過去5年（106至110年）之所有捐贈明細，並自111年度起，每季公布捐贈明細，以昭公信，並提升治理效能。	本決議事項尚無本會應行辦理事項。
	(十二)中央政府轉投資公私合營事業家數眾多，中央各主管部會派任或推薦至各該事業之董事長、總經理薪資規範，係由各主管部會訂定之，惟各部會所訂該等人員薪資標準規範規定，其中當年度其所支領之非固定收入（如房屋津貼、績效獎金及其他各項獎金等）總額不得超過固定收入（即月支薪俸、主管加給合計）總額，超過部分一律解繳國庫或繳作投資事業之收益。有鑑於行政院業自78年度起取消	本決議事項尚無本會應行辦理事項。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公務人員房屋津貼，立法院審議 10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決議略以，自 104 年度起，各財團法人除應比照公務人員取消交通補助費外，亦不得再發放高層主管之房屋津貼。爰此，中央各主管部會應立即修正派任或推薦至各該事業之董事長、總經理薪資標準規範，並取消違法津貼。	
	(十三)政府轉投資事業 107 年底至 109 年底，分別為 164 家、164 家及 175 家，期末實際總投資金額 1 兆 652 億 5,518 萬餘元、1 兆 2,871 億 3,722 萬餘元及 1 兆 6,498 億 3,334 萬餘元，其中 21 家轉投資公司連續虧損達 3 年以上，依立法院預算中心 109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整體評估報告指出，檢視投資目的達成度之揭露狀況，部分投資機關僅分析虧損原因，部分係說明現行處置狀況，部分則未備註分析，且中央政府特種基金參加民營事業投資管理要點第 11 條規定：「各基金參加民營事業投資所營事業目標無法達成，或連續 3 年虧損情況無法改善，應詳加評估檢討，報由主管機關核處。」鑑於政府轉投資家數及數額近年度皆趨增，轉投資事業連續虧損達 3 年以上者高達 21 家，為保障政府權益，行政院應督促各投資機關除於投資前宜妥為評估目的、效益、回收年限及發展目標等事項，並確實檢討投資政策及檢視投資目的之達成情形，以評估繼續持有或退場撤回資金，以達到政府監督效果，爰請行政院督導相關主管機關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決議事項尚無本會應行辦理事項。
	(十四)預算法第 41 條第 3 項規定，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每年應由各該主管機關就以前年度投資或捐助之效益評估，併入決算辦理。109 年度總決算編製要點規定，各主管機關須於主管決算編製主管機關對各部門捐助財團法人之效益評估表。且政府資訊公開法第 7 條第 1 項第 6 款規定，政府機關除依法限制公開或不予提供者外，應主動公開預算及決算書。惟依立法院預算中心 109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整體評估報告指出，108 及 109 年度中央政府各主管機關之單位決算及主管決算之公開情形，各主管機關均有公開單位決算；惟主管決算部分，僅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衛生福利部、文化部、科技部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等 5 個主管機關公開，多數主管機關則未依法公開，致民眾難以知悉主管機關對各部門捐助財團法人之效益評估情形，爰此，行政院應立即依政府資訊公開法規定各主管機關自 110 年度起主動公開主管決算。	本決議事項尚無本會應行辦理事項。
	(十五)有鑑於衛生福利部所實施之春節檢疫措施專案，實施迄今	本決議事項尚無本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已發生數起防疫旅館群聚案件，極有可能造成台灣下一波民眾感染的破口，爰要求衛生福利部應會同交通部訂立防疫旅館之各項標準作業程序，並責成各縣市政府進行督導查核，將查核結果每月定期公布。	應行辦理事項。
陸、審議結果 內政委員會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一)111 年度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單位預算第 2 目「選舉業務」項下「選務策進」編列為委託辦理選務幹部人員講習委辦費 76 萬 8 千元。 選務幹部人員講習 109 年到訓 231 人，110 年到訓 77 人，111 年度選務幹部人員講習委辦費編列與 111 年度 20 萬餘選務工作人員訓練講習費編列 82 萬 1 千元相近，然兩者參與人數差異懸殊，費用編列顯有失衡。又每年參與選務之全體工作人員有 20 萬餘人，參與選務幹部人員之人數卻是不到千分之一，辦理成效顯有疑慮。 爰凍結「委辦費」10 萬元，俟中央選舉委員會就選務幹部人員講習訓練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檢討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項書面報告業以 111 年 3 月 10 日中選主字第 1113850050 號函送立法院，並經 111 年 5 月 2 日立法院第 10 屆第 5 會期內政委員會第 14 次全體委員會議決議：「得以動支」。
	(二)111 年度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單位預算第 1 目「一般行政」編列 9,350 萬 7 千元，凍結 300 萬元，俟中央選舉委員會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1.111 年度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單位預算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編列 9,350 萬 7 千元。中央選舉委員會為職司選舉、罷免、創制、複決與公投事務的全國最高機關，其雖為應「獨立行使職權、自主運作」之獨立機關，卻不受國人所信任，近日傳出臺南投開票所計票錯置事件，將使信任度不足的問題愈發嚴重，爰凍結該項預算，俟中央選舉委員會澈底檢討執行缺失，擬定相關改善措施，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2.111 年度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單位預算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編列 989 萬 4 千元，較 110 年度增列 35 萬 2 千元，用於國內視察督導旅費等，卻未詳細說明用途規劃，爰此凍結該項預算，俟中央選舉委員會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項書面報告業以 111 年 3 月 16 日中選主字第 1113850061 號函送立法院，並經 111 年 5 月 2 日立法院第 10 屆第 5 會期內政委員會第 14 次全體委員會議決議：「同意動支」。
	(三)111 年度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單位預算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之「公投案連署人名冊倉儲費用」編列 120 萬元，凍結百分之十，俟中央選舉委員會就下	本項書面報告業以 111 年 3 月 15 日中選主字第 1113850057 號函送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列各案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1. 111 年度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單位預算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編列 989 萬 4 千元，其中編列公提案連署人名冊倉儲費用 120 萬元，是按照每月倉儲費用 10 萬元估算全年的經費。</p> <p>經查，截至 110 年 8 月，計有 15 案公提案連署人名冊尚在保管中，共計 15 萬餘冊，其中 10 案訴訟中，其保存年限須自訴願或行政訴訟判決確定日起算，故保存期限未定。另 5 案已屆保管期限，其中 1 案於 109 年 10 月 28 日屆期，4 案於 110 年 2 月 25 日屆期，連署人數共 278 萬餘人計 5 萬餘冊連署人名冊尚待銷毀，鑒於連署人名冊含連署人的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及戶籍地址等個資，並為撙節保管費用，屆保管期限的公提案連署人名冊，應儘速辦理銷毀。且中央選舉委員會承租中華郵政深坑物流中心的倉儲場地，做為連署人名冊之保存地點，入倉保管費分別為 108 年度 94 萬餘元、109 年度 95 萬餘元及 110 年 1 至 8 月 69 萬餘元，111 年卻編列 120 萬元，尚有調整空間。</p> <p>爰此凍結該項預算，俟中央選舉委員會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檢討改善之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2. 111 年度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單位預算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之「公提案連署人名冊倉儲費用」共編列 120 萬元。經查，中央選舉委員會編列公提案連署人名冊倉儲費用 120 萬元，乃按每月倉儲費用 10 萬元，藉此估算全年之數。目前仍計 15 案公投連署人名冊尚在保管期限當中，惟其中 5 案已於屆期，計 5 萬餘冊尚待銷毀。此外，查 108 與 109 年度之倉儲保管費，分別為 94 萬及 95 萬餘元，顯見 111 年度之倉儲預算容有調整空間。爰此，凍結該項預算，俟中央選舉委員會就連署人名冊銷毀期程，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立法院，並經 111 年 5 月 2 日立法院第 10 屆第 5 會期內政委員會第 14 次全體委員會議決議：「得以動支」。</p>
	<p>(四) 111 年度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單位預算第 2 目「選舉業務」編列 2,955 萬 6 千元（全目編列 5,130 萬 3 千元扣除「綜合規劃及選務資訊化」2,174 萬 7 千元），凍結 100 萬元，俟中央選舉委員會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1. 111 年度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單位預算第 2 目「選舉業務」編列 5,130 萬 3 千元，用於施政計畫擬定、管制及考核；選舉、罷免及公民投票研究發展相關業務；選舉、罷免及公民投票電腦化作業；選舉、罷免及公民投票資料庫規劃及建置；編輯選舉罷免叢書、選舉簡報及選舉概況；辦理選務工作人</p>	<p>本項書面報告業以 111 年 3 月 21 日中選主字第 1113850064 號函送立法院，並經 111 年 5 月 2 日立法院第 10 屆第 5 會期內政委員會第 14 次全體委員會議決議：「同意動支」。</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員講習研修選舉法規、審理訴願案件；辦理及督導地方公職人員選舉等。</p> <p>其中，研修選舉法規，是為使選舉法制更臻健全，惟「不在籍投票法」研修多年未果，多次國會議員提出立法，行政院卻拖延至 110 年才通過「全國性公民投票不在籍投票法」。中央選舉委員會作為選務之主管機關，應以他國行之有年之案例佐證提出建議與法規設立方針，不可使我國不在籍投票法成為全球唯一限縮於公民投票的半套法規。</p> <p>爰此，凍結該項預算，俟中央選舉委員會提出不在籍投票法各國案例研析、我國規劃方針立場說明與其不可行之處說明，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2. 111 年度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單位預算第 2 目「選舉業務」編列 5,130 萬 3 千元，用於施政計畫擬定、管制及考核；選舉、罷免及公民投票研究發展相關業務；選舉、罷免及公民投票電腦化作業；選舉、罷免及公民投票資料庫規劃及建置；編輯選舉罷免叢書、選舉簡報及選舉概況；辦理選務工作人員講習研修選舉法規、審理訴願案件；辦理及督導地方公職人員選舉等。</p> <p>經查，選舉業務項下之「選務策進」、「法政業務工作」、「辦理及督導地方公職人員選舉」等不同項目竟編藏相同「督導選務旅費」分別 60 萬元、20 萬元、31 萬元，共 111 萬元，而又於「一般行政」計畫中編列 56 萬元的「國內視察督導旅費」。</p> <p>爰此，凍結該項預算，俟中央選舉委員會說明各項目間督導差旅費差異，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3. 111 年度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單位預算第 2 目「選舉業務」項下編列 5,130 萬 3 千元，辦理各項選舉、罷免及公民投票等相關業務。有鑑中央選舉委員會針對全國性公民投票案第 17 案至 20 案，為加強對新住民宣導以增進其政治參與，於製作宣導短片及宣導摺頁時，皆翻譯為新住民歸化為國人之 6 大原屬國母語，包括英語、越南語、印尼語、泰語、緬甸語及柬埔寨語等，並透過多元宣導通路及結合新媒體，擴大宣導效益。爰此，凍結該項預算，俟中央選舉委員會就相關選舉公報及宣導文宣應以漢語及原住民族語言並列方式登載，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4. 111 年度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單位預算第 2 目「選舉業務」項下編列 5,130 萬 3 千元，辦理各項選舉、罷免及公民投票等相關業務。有鑑於憲法第 129 條規定，憲法所規定之各種</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選舉，除憲法別有規定外，以普通、平等、直接及無記名投票之方法行之。然現因原住民族民意代表之選舉，其選舉人以具原住民族身分為選舉人，導致許多移居都會區原住民，每逢公職人員選舉，經常發生 1 投票所內僅有 1 至 3 位原住民選舉人之情形，產生雖選票為無記名，但其投票選擇之對象完全暴露，形同記名投票。爰此，凍結該項預算，俟中央選舉委員會會同內政部就保障原住民族秘密投票權提出解決方案，並就相關法制進行研修，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5.111 年度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單位預算第 2 目「選舉業務」編列 5,130 萬 3 千元，包含辦理選舉、罷免及公民投票研究發展相關業務；選舉、罷免及公民投票電腦化作業等內容。經查立法院內政委員會已完成「全國性公民投票不在籍投票法」草案初審，並針對全國性公投不在籍投票，以移轉投票方式辦理達成共識。其中，該草案規定中央選舉委員會應建置電子系統提供投票權人申請不在籍投票，並授權中央選舉委員會訂定相關辦法；草案亦規定中央選舉委員會應建置移轉投票之投票權人投票資格及投票所地點查詢系統，提供移轉投票投票權人查詢。</p> <p>未來配合推動全國性公民投票不在籍投票，勢必將需建置電子系統，而系統建置後需符合資安規範始可上線。惟考量中央選舉委員會目前之罷免案提議及連署系統、公投案提案及連署系統存有建置多年仍未上線情形，是以，未來不在籍投票相關電子系統之建置，應超前部署審慎做好規劃，以免影響全國性公民投票不在籍投票之推動時程。</p> <p>爰此，凍結該項預算，俟中央選舉委員會就建置電子系統辦理公民投票不在籍投票申請及查詢事宜提出具體規劃與期程，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五)111 年度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單位預算第 2 目「選舉業務」項下「選務策進」預算 758 萬 9 千元，凍結 100 萬元，俟中央選舉委員會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1. 關於 110 年 12 月 18 日全國性公民投票的電腦計票工作，根據中央選舉委員會公布資料，本次全國性公民投票設置 1 萬 7,479 所投開票所，368 個選務作業中心（即區公所），中央選舉委員會表示，此次公投電腦計票是絕對安全透明、迅速正確，且可接受全民的檢驗與信賴。然查，中央選舉委員會電腦計票作業流程中，各投開票所計票完成後，仍須填具報票單，再派專人將報票單送至選務作業中心（即區公所）進</p>	<p>本項書面報告業以 111 年 3 月 21 日中選主字第 1113850063 號函送立法院，並經 111 年 5 月 2 日立法院第 10 屆第 5 會期內政委員會第 14 次全體委員會議決議：「得以動支」。</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行登錄，之後才由中央選舉委員會計票資訊系統提供給各界及民眾查詢，惟各投開票所「報票單」進行登錄後即留存而未提供各界及民眾查詢參考。為使電腦計票系統達到安全透明、迅速正確及選舉公正，爰要求中央選舉委員會研議於選後 2 週內將各投開票所「報票單」掃描上傳計票系統，以供各界及民眾查詢，使選務更為公正、公開、透明；並凍結該項預算，俟中央選舉委員會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2. 111 年度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單位預算第 2 目「選舉業務」項下「選務策進」編列 758 萬 9 千元，其中包含派員出國考察等旅費。根據預算書之內容，中央選舉委員會將派員參加 2022 年亞洲選舉官署協會執行委員會議、會員大會及派員出國考察澳洲國會議員選舉，為搏節預算並督促參加人員能為我國的選舉制度帶來截長補短、擇善而從之效，爰凍結該項預算，俟中央選舉委員會擬定相關計畫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六) 111 年度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單位預算第 2 目「選舉業務」項下「辦理及督導地方公職人員選舉」預算 1,878 萬 3 千元，凍結 200 萬元，俟中央選舉委員會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1. 111 年度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單位預算第 2 目「選舉業務」項下「辦理及督導地方公職人員選舉」編列 1,878 萬 3 千元，用以辦理及督導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所需人事費用；業務費。其中宣導費 670 萬元，包含電視媒體、短片、網路、報紙等各式媒體宣導、宣導品等。</p> <p>惟 110 年全國性公民投票投票率僅 4 成，顯示其宣導參與公民投票作為不足，或宣導內容無法切中需求，整體公民投票宣傳熱度不足，尤其電視媒體宣傳頻次低落，效用不彰。爰此，凍結該項預算，俟中央選舉委員會提供針對 110 年公投之宣導費、宣導品花費細目與成效檢討說明，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2. 111 年度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單位預算第 2 目「選舉業務」項下「辦理及督導地方公職人員選舉」編列 1,878 萬 3 千元，以期辦理及督導地方公職人員選舉能順利完成。</p> <p>全國性公民投票方於 110 年 12 月 18 日告一段落，於 23 日時臺南即傳出投開票所出包，將同意票與不同意票的票數錯置事件，而經臺南市選舉委員會清查後，發現確實有兩件人為疏失案件。</p> <p>為促使中央選舉委員會於辦理未來選舉時能將此類人為疏失</p>	<p>本項書面報告業以 111 年 3 月 16 日中選主字第 1113850062 號函送立法院，並經 111 年 5 月 2 日立法院第 10 屆第 5 會期內政委員會第 14 次全體委員會議決議：「同意動支」。</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案件降至為零，使選舉皆能完美達成，爰凍結該項預算，俟中央選舉委員會檢討相關作為，擬定改進措施，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3. 查中央選舉委員會針對 110 年度公民投票選務，提出講習場次調整、疫苗施打及投開票所管理等防疫措施，惟相關規定中載明選務人員須請民眾脫下口罩以核對身分證件上之照片，以及開放發燒有染病疑慮之民眾進入投票所投票，以上措施使選務工作人員及參與投票之民眾皆暴露於感染風險之中。又雖中央選舉委員會表示進入投開票所之人員皆應保持 1.5 公尺以上之安全社交距離，發燒民眾應使用防疫遮屏圍票，惟許多投開票所空間不足，以上措施於投票現場並未依規定實行。</p> <p>中央選舉委員會於疫情期間應提供選務工作人員完善之防疫裝備，如口罩、面罩，防疫酒精，並應確保全臺所有投開票所內之動線可使選務人員以及民眾之間皆保持 1.5 公尺之安全社交距離。爰凍結該項預算，俟中央選舉委員會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 111 年度選務防疫規劃及施行辦法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4. 111 年度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單位預算第 2 目「選舉業務」項下「辦理及督導地方公職人員選舉」之「業務費」編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 650 萬元，包括電視媒體宣導 228 萬元、網路宣導 227 萬元、廣播宣導 65 萬元及刊登報紙等 130 萬元。</p> <p>經查，依據中央選舉委員會公開之前 2 次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政策宣導相關廣告執行情形顯示，103 年度政策宣導廣告經費執行數為 349 萬元；107 年度地方公職人員選舉與公民投票合併辦理，排除宣導公民投票年齡經費後的政策宣導廣告經費執行數為 379 萬 6 千元，分別為 111 年度預算案 650 萬元的 53.69% 及 58.4%，皆遠低於 111 年度預算數，中央選舉委員會應檢討經費支出並覆實編列。</p> <p>爰此，凍結該項預算，俟中央選舉委員會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5. 111 年度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單位預算第 2 目「選舉業務」項下「辦理及督導地方公職人員選舉」，為辦理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訓練講習及監察人員業務講習講師費 82 萬 1 千元。依據 110 年度公民投票日，全臺共設有 1 萬 7,479 個投開票所，共動員 26 萬 3,104 位選務工作人員，惟本次公民投票中多個選區之選務人員皆有詢問民眾欲領票數等不當行為，選務工作人員之訓練講習成效顯有疑慮。爰凍結該項預算，俟中央選</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舉委員會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就選務工作人員訓練講習之內容、出席率，檢測成效方式……等各面向提出檢討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6.111 年度中央選舉委員會辦理第 2 目「選舉業務」項下「辦理及督導地方公職人員選舉」編列 1,878 萬 3 千元，其中宣導費編列 650 萬元，係為辦理電視媒體宣傳（含製作宣導短片、插播卡及購買電視時段）、網路宣導、廣播宣導及刊登報紙等費用。經查：預算書中無法看出分配辦理之細項，恐有獨厚特定媒體之情事。爰凍結該項預算，俟中央選舉委員會說明宣導費用近 5 年分配辦理情形，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七)111 年度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單位預算第 3 目「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編列 2,287 萬 2 千元，其中包含健全監察業務等目標。公民投票甫過，即傳出臺南兩處投開票所計票錯置事件，儘管每一投開票所皆設有兩名監察人員，監督唱票與計票，卻仍舊發生錯置情形，其監督制度明顯有不足之處。</p> <p>為促使中央選舉委員會於辦理未來選舉時能落實監督制度，爰凍結 100 萬元，俟中央選舉委員會檢討相關作為，擬定改進措施，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本項書面報告業以 111 年 3 月 16 日中選主字第 1113850060 號函送立法院，並經 111 年 5 月 2 日立法院第 10 屆第 5 會期內政委員會第 14 次全體委員會議決議：「同意動支」。</p>
	<p>(八)「公民投票法」第 26 條規定「公民投票案相關事項，除本法已有規定外，由直轄市、縣（市）以自治條例定之。」第 28 條規定，自治條例內容應包括公民投票案提案、連署人數、應附具文件、查核程序及發表會或辯論會之舉辦等事項。</p> <p>經查，臺東縣與雲林縣至今尚未制定地方公投自治條例，而新北市、桃園市、臺南市、嘉義縣、屏東縣、澎湖縣、金門縣及基隆市等 8 個直轄縣（市）則尚未配合 2018 年 1 月 3 日公民投票法修正進行修正，大幅影響公民參與地方決策之權利。</p> <p>爰建請中央選舉委員會加強輔導、督促各地方政府訂定、修正地方性公投自治條例，以保障地方居民行使公投的權利，深化並落實民主政治。</p>	<p>本會業以 111 年 4 月 8 日中選綜字第 1113050140 號函請尚未制定或修正公民投票自治條例之直轄市、縣（市）政府，儘速辦理相關事宜。</p>
	<p>(九)「總統副總統選舉罷免法」第 60 條與「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64 條規定，只要所圈位置可以識別為哪一組/政黨/人，即便沒有圈選在圈選欄內仍可算有效。雖可避免因為失誤等原因不小心造成廢票，亦造成有心人士可以用投票位置識別投票人的身分，有違秘密投票原則，危害我國民主。</p> <p>為落實秘密投票原則，排除可能影響選舉意向之因素，確保選舉人之選票乃出於個人自由意志，建請中央選舉委員會針</p>	<p>依決議辦理。</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對上述問題研擬對策，並評估修正「總統副總統選舉罷免法」與「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之必要性與可行性，落實憲法第129條之精神，深化民主政治。	
	<p>(十)中央選舉委員會111年度於選舉業務項下之「法政業務工作」編列318萬4千元，用以辦理選務、公投聽證會等超時加班費；郵寄通訊費、訴願審議委員會委員兼職費；辦理聽證會速記員、學者專家出席、鑑定報告書、主持人費；配合選舉法規修正即業務需求，購置參考書籍；一般事務費；業務督導及公投業務旅費；參加2022年亞洲自由選舉網絡論壇國外旅費等。</p> <p>110年四大公投投票前，中央選舉委員會拒絕公投領銜人所提出舉辦聽證會之立場，堅持以意見發表會形式辦理，且依據公投法每2年辦理一次之規定，自110年至111年並無任何聽證會之辦理可能，卻見法政業務工作預算項目說明，該項用以公投聽證會超時加班費、辦理聽證會按日案件計資酬金、辦理聽證會誤餐費與雜支等項目，爰請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本項書面報告業以111年3月3日中選法字第1113550083號函送立法院。
	<p>(十一)不在籍投票制度為我國選舉制度之一大變革，政府採取循序方式推動，基於現行已有投開票所工作人員之辦理經驗，爰規劃以移轉投票方式實施全國性公民投票不在籍投票，相關草案業於110年9月30日經行政院通過，未來於立法院審議時，建議中央選舉委員會應加強與立法委員溝通協調，早日完成法制化作業。</p> <p>另為配合推動全國性公民投票不在籍投票，將需建置電子系統辦理，而系統建置後需符合資安規範始可上線，鑒於該會之罷免案提議及連署系統、公投案提案及連署系統存有建置多年仍未上線情形，是以，未來相關電子系統之建置，建議中央選舉委員會應審慎規劃辦理，以免影響全國性公民投票不在籍投票之推動。爰此，凍結「選舉業務」1/10，俟中央選舉委員會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本項書面報告業以111年3月10日中選主字第1113850049號函送立法院，並經111年5月2日立法院第10屆第5會期內政委員會第14次全體委員會議決議：「同意動支」。
	<p>(十二)111年度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單位預算第2目「選舉業務—綜合規劃及選務資訊化—資訊服務費—辦理本會資訊安全監控、系統安全弱點檢測、滲透測試及資安健診等費用」共編列421萬9千元。雖線上連署與提案等線上系統業於107年度建置完成，但至今卻仍因資安問題尚未啟用，惟內政部之自然人憑證系統、健保卡系統，以及民間線上金融系統等皆已行之有年，反觀中央選舉委員會之線上業務卻停滯不前，實有怠惰之嫌。爰此，凍結該項預算5%，俟中</p>	本項書面報告業以111年3月15日中選主字第1113850056號函送立法院，並經111年5月2日立法院第10屆第5會期內政委員會第14次全體委員會議決議：「同意動支」。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央選舉委員會就線上資安業務進度及期程，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十三)	<p>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單位預算 111 年度總預算案，於選舉業務下資訊服務費，為辦理罷免案及公民投票電子提議(提案)及連署系統維運等費用 98 萬 5 千元。依據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76 條第 6 項：「中央選舉委員會應建置電子系統，提供提議人之領銜人徵求提議及連署…」，公民投票法第 9 條第 6 款：「主管機關應建置電子系統，提供提案人之領銜人徵求提案及連署；其提案及連署方式、查對作業等事項之辦法及實施日期，由主管機關定之。」，查中央選舉委員會電子提議及連署(提案)系統自 107 年 12 月應已建置完成，兩系統編列 645 萬元建置，又中央選舉委員會 107 年至今建置及維護此二系統已投入 844 萬 9 千元，惟至今已逾 36 個月餘系統仍未上線，實損人民法定電子提案與連署之權益。爰凍結該項算 5%，請中央選舉委員會盡速辦理系統上線事宜，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系統資安維護辦法及系統啟用期程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本項書面報告業以 111 年 3 月 15 日中選主字第 1113850058 號函送立法院，並經 111 年 5 月 2 日立法院第 10 屆第 5 會期內政委員會第 14 次全體委員會議決議：「同意動支」。</p>
(十四)	<p>我國實施選舉已有 50 年，投票已成為人民重要的生活習慣，多年來各界議論應實施不在籍投票，但皆僅止於紙上談兵，沒有任何進展，中央選舉委員會對於選務策進實過於怠慢消極。</p> <p>全球已有 80 多國實施各種方式的不在籍投票制度，且其不在籍投票都很嚴謹，例如美國的電子投票有安全性驗證，有數位簽名、設定密碼、並設置駭客入侵報警程式和防火牆，以防止駭客入侵。我們自詡為擁有資訊科技的民主國家，但投票方式卻沒有與時俱進，甚至落後於東南亞國家。為督促中央選舉委員會善盡職責，早日推動實施不在籍投票，期能使海內外公民有機會行使投票權，擴大公民的政治參與，爰凍結第 2 目「選舉業務」項下「選務策進」200 萬元，俟中央選舉委員會提出具體時程規劃之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本項書面報告業以 111 年 3 月 10 日中選主字第 11138500491 號函送立法院，並經 111 年 5 月 2 日立法院第 10 屆第 5 會期內政委員會第 14 次全體委員會議決議：「同意動支」。</p>
(十五)	<p>中央選舉委員會第 2 目「選舉業務」項下「選務策進」業務主要係為搜集各國選務資料、辦理各項選務講習，以精進選務工作，確保選舉公正性。然，中央選舉委員會遲遲不願積極處理逕遷戶投票適法性問題，恐造成 2022 地方選舉時，越基層選舉越容易遭受幽靈人口操弄選舉結果之情形。爰凍結「選務策進」20 萬元。俟中央選舉委員會針對如何避免逕遷戶、幽靈人口對基層選舉之公正性產生影響，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本項書面報告業以 111 年 3 月 4 日中選主字第 1113850043 號函送立法院，並經 111 年 5 月 2 日立法院第 10 屆第 5 會期內政委員會第 14 次全體委員會議決議：「同意動支」。</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十六)111 年度中央選舉委員會單位預算於選舉業務項下之「綜合規劃及選務資訊化」編列 2,174 萬 7 千元，於建立選舉罷免理論，供辦理選務之參考，其中委託辦理選務相關研究費用 85 萬 5 千元。</p> <p>罷免乃憲法賦予人民之基本政治權利，是在民選公職人員任期屆滿前，由人民投票令其去職，將其權力收回之制度。近年來公民意識提高，對民選公職人員之監督益形加強，又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修正放寬罷免相關規範，降低罷免案提案及成立之難度，罷免案相繼提出，辦理罷免過程各項資料之蒐集整理，遂屬刻不容緩。</p> <p>經查，中央選舉委員會於歷次總統副總統、立法委員、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及公民投票案均委託學者專家撰寫投票統計分析，僅罷免案未委託辦理投票統計分析。</p> <p>為歸納整理歷次罷免案之相關資料，期爾後辦理罷免案有所遵循，請中央選舉委員會針對辦理罷免投票統計之可行性，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本項書面報告業以 111 年 3 月 9 日中選務字第 1113150049 號函送立法院。</p>
	<p>(十七)111 年度中央選舉委員會單位預算於「選舉業務」編列共計 5,130 萬 3 千元，係屬辦理督導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所需經費。然據查，針對移轉投票，僑務委員會有多次表達僑胞希望更便利參與全國性投票的立場，但中央選舉委員會依舊表示來不及實施，至今僑胞選舉權仍難以落實。爰此，由中央選舉委員會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p>	<p>本項書面報告業以 111 年 3 月 11 日中選務字第 1113150068 號函送立法院。</p>
	<p>(十八)查我國選舉活動多、競爭激烈，常常會發生選後民眾質疑開票結果的情形。其實，我國資通訊產業發達、網路普及度高，相關物聯網應用設備與雲端技術成熟，中央選舉委員會應將相關數位科技應用於開票、監票上，讓開票過程更加透明公開。為此，爰要求中央選舉委員會積極研議，自民國 112 年起，須在各投開票所提供雲端公開直播服務，讓全國民眾可以即時觀看各投開票所開票情形，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p>	<p>本項書面報告業以 111 年 4 月 25 日中選務字第 1113150111 號函送立法院。</p>
	<p>(十九)綜觀古今中外，不在籍投票乃民主國家之一貫潮流，無論民主先進，如歐美，亦或相較於我國後進之部分東南亞民主國家，皆已行之有年。我國民主發展雖享譽國際，更素有亞洲民主燈塔之美名，但我國對於不在籍投票之推行卻躊躇蹣跚。不在籍投票制度為我國選舉制度之一大變革，亦為我國民主發展之重要里程碑，為確保全國性公民投票不在籍投票之順利推行與落實，中央選舉委員會應與各單位溝通協調相關事宜，並盡速完成法制化作業，利用更彈性、便捷之投票方式，提高國人參與全國性公民投票意願，</p>	<p>查 107 年 1 月 3 日修正公布之公民投票法第 25 條規定，主管機關辦理全國性公民投票，得以不在籍投票方式為之，其實施方式另以法律定之。為保障投票權人之投票權益，規範全國性公民投票不在籍</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藉此擴大參與，並落實直接民主、主權在民之精神。	投票之實施，本會研擬之「全國性公民投票不在籍投票法」草案，業經行政院於 110 年 9 月 30 日核轉立法院審議中，未來如經完成立法，投票權人自得依法申請公民投票不在籍投票，以保障投票權人之投票權益，擴大政治參與以及深化民主。
	<p>(二十)查民國 109 年總統與立法委員選舉，離鄉青年因交通不便與距離之因素而無法返鄉投票，嚴重影響憲法賦予之參政權。尤其，在原住民籍立法委員之選舉，更加凸顯其窘境，亦導致公職人員選舉投票率於原住民族選區每每落後於一些選區之根本因素。「不在籍投票」能夠解決原住民投票成本偏高導致投票率偏低、原住民實質無法秘密投票，以及兼顧政治現實，推動爭議最低；在原住民選舉試辦，亦可累積相關經驗。</p> <p>綜上，「不在籍投票」乃多數原住民離家青年之冀望，且歷屆不分黨籍之立法委員都大聲疾呼，惟未見相關部會有其因應改善之措施。爰請內政部會同中央選舉委員會研擬可行性，規劃相關配套並併同相關專家學者與民眾辦理座談會，視必要時舉辦聽證，儘速規劃辦理期程，俾維護原住民族應有之權益。</p>	本項書面報告業以 111 年 3 月 21 日中選務字第 1113150076 號函送立法院。
	<p>(二十一)鑒於每次總統或副總統選舉、全國公職人員選舉及全國公民投票時，因現行選票、公投票圖蓋方式，易造成民眾圈選蓋錯且無法修改，且時有發生民眾因蓋錯選票而撕毀選票之情事。為避免民眾投票蓋錯選票而無法修改，爰要求中央選舉委員會應針對現行圈蓋方式，研議採用國家考試答案卡或彩券劃卡方式，以利於民眾圈選及修改，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本項書面報告業以 111 年 4 月 14 日中選務字第 1113150046 號函送立法院。
	<p>(二十二)鑒於每次全國性公民投票因公提案數多，中央選舉委員會亦每案印製一張公投選票，本次公民投票案有 4 案，就印製 4 張公投票，另，2018 年 9 合一大選時，公民投票案 10 案，公投票就有 10 張之多，造成民眾除不易拿取外，也容易蓋錯選票。為提高民眾投票效率及減少蓋錯選票，爰要求中央選舉委員會應參考國外公投選票樣</p>	本項書面報告業以 111 年 4 月 28 日中選務字第 1113150067 號函送立法院。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式，研議將所有公民投票案列印一張選票之可行性，以利於民眾不用一次拿取多張選票及易於圈選，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p>(二十三)依據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56 條及總統副總統選舉罷免法第 50 條規定，政黨及任何人，不得於投票日從事競選、助選或罷免活動。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53 條及總統副總統選舉罷免法第 52 條並規定，政黨及任何人於投票日前十日起至投票時間截止前，不得以任何方式，發布有關候選人或選舉之民意調查資料，亦不得加以報導、散布、評論或引述。違反者，均得依據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110 條第 4 項、總統副總統選舉罷免法第 96 條第 4 項規定，處新臺幣 50 萬元以上 500 萬元以下罰鍰；經制止不聽者，按次連續處罰。惟前開規範並未區分行為人係政黨、候選人或一般人民而差異罰鍰級距，亦未衡酌違規情節輕微之情形，一律以新臺幣 50 萬元為最低罰鍰金額，可能造成個案處罰顯然過苛而有情輕法重之情形，致有違反責罰相當原則之虞。</p> <p>為避免行政罰對人民產生過苛之效果，俾符責罰相當原則，爰請中央選舉委員會，針對相關規範得否區別行為人類型及行為程度分別規定罰鍰級距或降低最低罰鍰金額等事項進行研究，並於本預算案通過後 6 個月內，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本項書面報告業以 111 年 5 月 31 日中選法字第 1113550179 號函送立法院。
	<p>(二十四)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七十六條規定：中央選舉委員會應建置電子系統提供提議人之領銜人徵求提議及連署；公民投票法第九條規定：中央選舉委員會應建置電子系統提供提案人之領銜人徵求提案及連署。相關電子系統之提議(案)及連署方式、查對作業等事項之辦法及實施日期，由中央選舉委員會定之。中央選舉委員會依上開規定建置相關「電子系統及訂定連署查對作業規範」，於 109 年 4 月公布全國性公民投票電子連署及查對作業辦法，施行日期由該會訂之；110 年 2 月公布「公職人員罷免案提議連署及查對作業辦法」，其中與電子連署相關部分，施行日期由該會訂之。但是經查，上開辦法與電子連署相關之部分，截至 110 年 8 月迄未施行。</p> <p>中央選舉委員會 106、107 年度動支第二預備金建置「罷免案電子提議及連署系統」(下稱「罷免案提議及連署系統」)、公民投票案電子連署系統(下稱「公民投票案提案及連署系統」)，分別於 107 年 6 月、12 月建置完成，建置經費各為 398 萬元及 247 萬元；系統於 108 年度委</p>	本項書面報告業以 111 年 3 月 16 日中選綜字第 1113050105 號函送立法院。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託專業第三方資安檢測費用各 47 萬元；108 至 110 年 8 月雲端租金各 53 萬元及 52 萬 9 千元。以上，截至 110 年 8 月累計投入之經費各為 498 萬元及 346 萬 9 千元，共 844 萬 9 千元；</p> <p>罷免案提議及連署系統、公民投票案提案及連署系統建置等相關經費概況表</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單位：千元</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項目</th> <th colspan="3">罷免案提議及連署系統(107年6月建置完成)</th> <th colspan="3">公投案提案及連署系統(107年12月建置完成)</th> </tr> <tr> <th>建置</th> <th>檢測</th> <th>雲端租金</th> <th>建置</th> <th>檢測</th> <th>雲端租金</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6 年度決算</td> <td>3,636</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107 年度決算</td> <td>344</td> <td></td> <td></td> <td>2,470</td> <td></td> <td></td> </tr> <tr> <td>108 年度決算</td> <td></td> <td>470</td> <td>305</td> <td></td> <td>470</td> <td>305</td> </tr> <tr> <td>109 年度決算</td> <td></td> <td></td> <td>210</td> <td></td> <td></td> <td>209</td> </tr> <tr> <td>110 年 1-8 月執行數</td> <td></td> <td></td> <td>15</td> <td></td> <td></td> <td>15</td> </tr> <tr> <td>小計</td> <td>3,980</td> <td>470</td> <td>530</td> <td>2,470</td> <td>470</td> <td>529</td> </tr> <tr> <td>合計</td> <td colspan="3">4,980</td> <td colspan="3">3,469</td> </tr> <tr> <td>總計</td> <td colspan="6">8,449</td> </tr> </tbody> </table> <p>資料來源：中央選舉委員會。</p> <p>為避免連署人資料遭洩漏、竄改及確保系統資安無虞，中央選舉委員會於 108 年 4 月完成系統資安檢測、修正、複測，行政院資通安全處於同年進行 4 次系統資安檢測修正。</p> <p>行政院資通安全處於 109 年 10 月至中央選舉委員會進行實地稽核作業之後，共提出 25 項待改善事項，截至 110 年 6 月執行完成 23 項，但是行政院之建議涉及大量資訊人力及預算，超過資安責任等級 A 級機關要求，中央選舉委員會希望於行政院資通安全處確認資安無虞後，儘速辦理系統上線事宜。顯示行政院對於前述系統之資安要求度極高，恐難於短期內改善。</p> <p>為了解「罷免案電子提議及連署系統」、「公民投票案提案及連署系統」107 年度建置完成後迄今仍無法啟用，因此爰請中央選舉委員會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資安問題處理進度書面報告。</p>						項目	罷免案提議及連署系統(107年6月建置完成)			公投案提案及連署系統(107年12月建置完成)			建置	檢測	雲端租金	建置	檢測	雲端租金	106 年度決算	3,636						107 年度決算	344			2,470			108 年度決算		470	305		470	305	109 年度決算			210			209	110 年 1-8 月執行數			15			15	小計	3,980	470	530	2,470	470	529	合計	4,980			3,469			總計	8,449						
項目	罷免案提議及連署系統(107年6月建置完成)			公投案提案及連署系統(107年12月建置完成)																																																																								
	建置	檢測	雲端租金	建置	檢測	雲端租金																																																																						
106 年度決算	3,636																																																																											
107 年度決算	344			2,470																																																																								
108 年度決算		470	305		470	305																																																																						
109 年度決算			210			209																																																																						
110 年 1-8 月執行數			15			15																																																																						
小計	3,980	470	530	2,470	470	529																																																																						
合計	4,980			3,469																																																																								
總計	8,449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二十五)中央選舉委員會作為辦理選舉、罷免、公民投票之主管機關，應積極辦理選務、確保流程完善、提高投票率。而公投法之立法，是為了落實主權在民的原則，確保國民直接民權的行使，惟 110 年度全國性公民投票之投票率僅約 41%，恐因投票方式不夠便民、公投脫鉤大選等原因造成。為使全國公民充分參與，提高民主正當性，爰請中央選舉委員會廣宣公投與選舉相關資訊，並設法提高投票率至少達 6 成，以確保我國之公民參政權。	為加強宣導 111 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及憲法修正案公民複決，鼓勵各性別、各族群踴躍投票，本會將透過電視、網路、廣播、報紙、召開記者會，以及各直轄市、縣(市)選舉委員會結合地方之大型民俗或在地特色活動舉辦宣導等多元方式強化宣導效益。
	(二十六)不在籍投票制度為我國選舉制度的一大變革，為配合推動全國性公民投票不在籍投票，將需建置電子系統辦理，而系統建置後需符合資安規範才可上線，鑒於中央選舉委員會的罷免案提議及連署系統、公民投票案提案及連署系統存有建置多年仍未上線情形，未來相關電子系統的建置，中央選舉委員會應審慎規劃辦理，以免影響全國性公民投票不在籍投票的推動。	本會將依據立法通過內容規劃，建置投票權人申請不在籍投票電子系統，並邀請專家學者、相關機關提供諮詢意見，以訂定公民投票不在籍投票申請查核作業辦法，俾完善整體作業制度。系統開發完成後，仍應辦理系統測試、資訊安全高安全等級防護及檢測，另上線前將辦理完整演練作業。
	(二十七)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規定，中央選舉委員會應建置電子系統提供提議人之領銜人徵求提議及連署；公民投票法規定，中央選舉委員會應建置電子系統提供提案人之領銜人徵求提案及連署。相關電子系統之提議(案)及連署方式、查對作業等事項之辦法及實施日期，由中央選舉委員會定之。經查，上開辦法與電子連署相關的部分，截至 110 年 8 月迄未施行。罷免案電子提議及連署系統、公民投票案提案及連署系統於 107 年度建置完成，108 年間委託第三方廠商完成系統資安檢測並予修正。惟行政院稽核團隊於 109 年提出 25 項待改善事項，存有超過資安責任等級 A 級機關法遵要求的情形，中央選舉委員會應持續與行政院資通安全處溝通協調並加強改善，早日完備相關程序，辦理系統上線事宜。	行政院資通安全處於 110 年 9 月 29 日來函請本會應配合 110 年 8 月 23 日資通安全管理法子法修訂，檢視相關資安防護規劃，落實辦理各項資安防護措施。本會業於 111 年 3 月 16 日辦理完成，並於 111 年 3 月 18 日中選綜字第 1113050121 號函請行政院資通安全處儘速協助確認。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二十八)配合 110 年 12 月 18 日公投結果，要求中央選舉委員會以尊重民意決定，於 3 個月內針對修憲案是否可與綁大選合併辦理提出書面報告。	本項書面報告業以 111 年 2 月 23 日中選務字第 1113150043 號函送立法院。
	(二十九)中央選舉委員會網站設有專區公開歷年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執行情形，公開內容包括宣導類型、宣導計畫(主要內容)、刊登及播出時間、刊登及播出次數、托播對象及金額等。惟依 109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指出，中央選舉委員會 109 年 12 月的公開格式未按行政院主計總處 109 年 12 月 2 日函知各主管機關按季揭露的表格式揭露，需表達「宣導項目標題及內容」、「媒體類型」、「宣導期程」、「執行單位」、「預算來源」、「預算科目」、「執行金額」、「受委託廠商名稱」、「預期效益」、「刊登或託播對象」並備註其為政策或業務宣導。為期使外界瞭解政府政策或業務宣導經費執行的概況，中央選舉委員會應確實依規定格式詳實填寫，並公開該會相關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執行情形。	依決議辦理。
	(三十)按釋字第 331 號解釋，不分區立委係按該次選舉政黨得票總數比例方式產生，而非由選舉區之選民逕以投票方式選出，自無從由選舉區之選民以投票方式予以罷免；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69 條第 2 項規定：「全國不分區、僑居國外國民選舉之當選人，不適用罷免之規定」，與憲法並無抵觸。 現行法律沒有不分區立委的罷免規定，造成人民對於不適任的中央民意代表，無法行使憲法保障的罷免權利，當民意代表的表現背離民意時，人民卻無法有效監督。針對不分區立委，也是透過人民所投的政黨得票率來計算，跟其他民意代表一樣，都是人民的選票來被賦予政治權利，應該也要有相同的退場機制，否則無法對人民負責。雖中央選舉委員會曾表示，此與現行選罷法之選制不符，即便修法涉及層面廣，故可行性低。惟中央選舉委員會身為中央最高的選務機關，應該針對法律規定研議或評估相關可行性，並於 3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交予立法院內政委員會。	本項書面報告業以 111 年 3 月 30 日中選務字第 1113150053 號函送立法院。
	(三十一)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及公民投票法皆有規定：「在投票所四周三十公尺內喧嚷、干擾或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經警衛人員制止後仍繼續為之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實務上 30 公尺標準應如何界定，中央選舉委員會與警政署尚未達成協議，中央選舉委員會曾做出函釋認為，上開規定所	本項書面報告業以 111 年 4 月 18 日中選法字第 1113550136 號函送立法院。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稱四週 30 公尺內之起算基準，應係指投票所四周的邊緣起算至 30 公尺處以內之範圍而言，但因設置地點之地形、地貌、屏障地物各異，是否以拉線、劃線等適當方式區隔或逕以目測測距即可，當由警衛人員視個別情況予以處理。考量該條文是構成刑罰之要件，中央選舉委員會應做出明文解釋，以利現場人員執法時有所依循，避免侵害人民權益，請中央選舉委員會針對 30 公尺內之起算基準提出具體說明，於 3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交予立法院內政委員會。																		
	(三十二)我國新冠肺炎整體疫情趨緩，惟鑒於疫情變化存在不確定性，籌備選務允宜審慎。111 年度預定舉辦地方公職人員選舉，爰建請中央選舉委員會檢討 110 年度公民投票選務防疫措施，精進選務工作，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項書面報告業以 111 年 3 月 8 日中選務字第 1113150044 號函送立法院。																	
	(三十三)111 年度中央選舉委員會預算案「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編列公民投票案連署人名冊倉儲費用 120 萬元，係按每月倉儲費用 10 萬元估算全年之數。 一、公民投票案連署人名冊保管情形： 公民投票法第 12 條第 3 項：「前項連署人名冊，應依規定格式逐欄填寫，連署人應親自簽名或蓋章，填具本人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及戶籍地址，並分直轄市、縣(市)、鄉(鎮、市、區)別裝訂成冊向主管機關提出。」 公民投票案連署人名冊係屬檔案性質，自歸檔日起算保存年限為 1 年，如涉訴願或行政訴訟者，其保存年限自訴願決定或行政訴訟判決確定日起算，檔案保存屆期後依程序函報檔案管理局核准後辦理銷毀。截至 110 年 8 月計有 15 案公民投票案連署人名冊尚在保管中，共計 15 萬餘冊，其中 10 案訴訟中，其保存年限須自訴願或行政訴訟判決確定日起算，因此，保存期限未定；另外 5 案已屆保管期限，其中 1 案於 109 年 10 月 28 日屆期，4 案於 110 年 2 月 25 日屆期，連署人數共 278 萬餘人計 5 萬餘冊連署人名冊尚待銷毀： 110 年 8 月底公民投票案連署人名冊保管情形概況表	本項書面報告業以 111 年 3 月 25 日中選秘字第 1113650100 號函送立法院。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項目</th> <th>案數</th> <th>連署人數</th> <th>冊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訴訟中，保存期限未定</td> <td>10</td> <td>4,899,511</td> <td>98,638</td> </tr> <tr> <td rowspan="2">保管期限屆期</td> <td>109.10.28 屆期</td> <td>1</td> <td>338,845</td> <td>6,448</td> </tr> <tr> <td>110.02.25 屆期</td> <td>4</td> <td>2,441,595</td> <td>48,780</td> </tr> </tbody> </table>	項目	案數	連署人數	冊數	訴訟中，保存期限未定	10	4,899,511	98,638	保管期限屆期	109.10.28 屆期	1	338,845	6,448	110.02.25 屆期	4	2,441,595	48,780	
項目	案數	連署人數	冊數																
訴訟中，保存期限未定	10	4,899,511	98,638																
保管期限屆期	109.10.28 屆期	1	338,845	6,448															
	110.02.25 屆期	4	2,441,595	48,780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小計	5	2,780,440	55,228
		合計	15	7,679,951	153,866
	<p>資料來源：中央選舉委員會</p> <p>二、近年度公民投票案連署人名冊倉儲費用執行情形</p> <p>公民投票法第 13 條第 1 項：「主管機關收到連署人名冊後，…；合於規定者，應函請戶政機關於 60 日內完成查對。」據中央選舉委員會說明，公民投票案連署人名冊郵寄至全國各相關戶政事務所查對之工作具時效性，且後續仍須辦理連署人名冊回寄及入倉管理保存作業，考量各階段之連署人名冊郵寄及保管安全性，該會承租「中華郵政-深坑物流中心」，做為連署人名冊保存倉庫，入倉保管費分別為 108 年度 94 萬餘元、109 年度 95 萬餘元及 110 年 1 至 8 月 69 萬餘元，111 年度預算案數 120 萬元可能有調降空間。</p> <p>因此，爰請中央選舉委員會說明訴訟中的 10 案訴訟進度為何？及保管期限屆至之 5 案何時銷毀？3 個月內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三十四)公民投票法第 10 條規定，公民投票案經主管機關審核如有該法第 3 項所列各款情事之一者，應敘明理由，通知提案人之領銜人於 30 日內補正；其第 4 項規定，主管機關依前項規定命補正者，應先舉行聽證會，釐清相關爭點並協助提案人之領銜人進行必要的補正。為使全國性公民投票案之聽證進程序有所遵循，中央選舉委員會訂定「全國性公民投票聽證作業要點」憑辦，該要點第 15 點規定，聽證紀錄，得以錄音或錄影輔助之。</p> <p>中央選舉委員會 111 年度編列公民投票案辦理聽證會之作業經費 91 萬 8 千元，惟查，108 至 110 年 8 月止，中央選舉委員會受理公民投票提案各 15 案、6 案及 0 案，共 21 案；辦理聽證程序者各 9 案、12 案及 0 案，共 21 案；聽證程序委外直播經費執行數分別為 108 年度 42 萬餘元、109 年度 58 萬餘元、110 年 1 至 8 月 0 元。為使預算覈實編列，除總統、行政院及立法院依公民投票法第 14 條至第 16 條交付辦理之公民投票外，爰請中央選舉委員會於每次公投提案受理後，如審查有應補正之事由者，均應辦理聽證會。</p>				依決議辦理。
	<p>(三十五)中央選舉委員會 111 年度預算案「選舉業務-綜合規劃及選務資訊化」項下編列公民投票案提案人及連署人名冊查對費 809 萬元及公民投票案辦理聽證會之錄影(含直播)作業經費 91 萬 8 千元。</p>				本項書面報告業以 111 年 3 月 11 日中選綜字第 1113050104 號函送立法院。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1、公民投票案聽證會直播作業經費執行情形：</p> <p>「公民投票法」規定：公民投票案經主管機關審核如有該法第 10 條第 3 項所列各款情事之一者，應敘明理由，通知提案人之領銜人於 30 日內補正；同條第 4 項規定，主管機關依前項規定命補正者，應先舉行聽證會，釐清相關爭點並協助提案人之領銜人進行必要之補正。為使全國性公民投票案之聽證進程序，有所遵循，中央選舉委員會訂定「全國性公民投票聽證作業要點」，第 15 點規定，聽證紀錄，得以錄音或錄影輔助之。</p> <p>108 至 110 年 8 月止，中央選舉委員會受理公民投票提案各 15 案、6 案及 0 案，共 21 案；辦理聽證程序者各 9 案、12 案及 0 案，共 21 案；聽證程序委外直播經費執行數分別為 108 年度 42 萬餘元、109 年度 58 萬餘元、110 年 1 至 8 月 0 元。是以，由近年度執行數觀之，111 年度公民投票案聽證會之錄影(含直播)預算 91 萬餘元，應有調整空間。</p> <p>2、公民投票案提案人及連署人名冊查對費執行情形：</p> <p>公民投票法規定，公民投票案提案人及連署人名冊，經主管機關認定合於規定者，應函請戶政機關分別於 15 日內、60 日內完成查對，戶政機關應依據戶籍登記資料查對前開名冊，如有該法第 10 條第 6 項及第 13 條第 2 項所列各款情事之一者，應予刪除。</p> <p>據中央選舉委員會說明：提案人名冊及連署人名冊查對費係每查對 1 人發給 2 元，查明提案人及連署人名冊有偽造情事予以刪除者，除前項查對費外，每查明 1 人加發 3 元；倘戶政事務所認為申請金額過低，不符行政作業成本，亦得放棄請領。</p> <p>111 年度提案人名冊查對費以 15 案及每案 3,000 人預估，編列 9 萬元；連署人名冊以 10 案及每案 40 萬人預估，編列 800 萬元，合共 809 萬元。但是，108 至 110 年 8 月度公民投票案提案人及連署人名冊查對費執行數分別為 141 萬餘元、8 萬餘元及 352 萬餘元，各年度查對案數兩者合計最多為 5 案：</p> <p>108 至 110 年 8 月止公民投票案提案人及連署人名冊查對費執行數</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單位：新臺幣千元</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項目</th> <th colspan="2">提案人名冊查對費</th> <th colspan="2">連署人名冊查對費</th> <th colspan="2">合計</th> </tr> <tr> <th>案數</th> <th>金額</th> <th>案數</th> <th>金額</th> <th>案數</th> <th>金額</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8 年</td> <td>3</td> <td>23</td> <td>2</td> <td>1,396</td> <td>5</td> <td>1,419</td> </tr> </tbody> </table>	項目	提案人名冊查對費		連署人名冊查對費		合計		案數	金額	案數	金額	案數	金額	108 年	3	23	2	1,396	5	1,419		
項目	提案人名冊查對費		連署人名冊查對費		合計																		
	案數	金額	案數	金額	案數	金額																	
108 年	3	23	2	1,396	5	1,419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度							
	109年度	3	86	0	0	3	86	
	110年1-8月	0	0	3	3,522	3	3,522	
	資料來源：中央選舉委員會 因此，111年度公民投票案提案人及連署人名冊查對費估算基礎應有調降空間。因此，爰請中央選舉委員會研擬適度減列「公民投票案提案人及連署人名冊查對費 809萬元及公民投票案辦理聽證會之錄影(含直播)作業經費 91萬8千元」預算可能性，3個月內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三十六)中央選舉委員會 111 年度預算案「選舉業務-綜合規劃及選務資訊化」項下編列 520 萬 4 千元，係辦理該會資訊安全監控、罷免案、公民投票案電子提議(提案)及連署系統維運等費用。經查，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與公民投票法規定，中央選舉委員會應建置罷免系統及公投系統並訂定作業辦法，公投電子連署及查對辦法已於 109 年 4 月 10 日公布，惟罷免系統之作業辦法尚未完成，導致相關系統於 107 年建置完成後，均無法上線之結果，爰請中央選舉委員會儘速檢討補正，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項書面報告業以 111 年 3 月 9 日中選務字第 1113150060 函送立法院。
	(三十七)臺中市第二選舉區立法委員補選，按中央選舉委員會 10 月 28 日決議，每個投開票所需有 2 位監察員，此次補選設置 258 所投開票所，共需 516 位監察員，以候選人 5 位平均推薦，每位候選人可指派 104 位。其中，有 9 個投開票所監察員重疊超額，已由各政黨代表抽籤，未抽中者改派其他投開票所；另不足額 213 名監察員部分，由臺中市選舉委員會函請各區公所選務作業中心自行遴派。 對於這次監察員員額之爭議，每位候選人有超過一半以上的投開票所無法自行指派監察員而由區公所指派，導致候選人無法即時監控投開票之情形，顯然有失公平中立。參考 102 年臺中立委補選，候選人可在所有投開票所都指派監察員進駐，顯然「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59 條：「除候選人僅一人時，置監察員一人外，每一投票所、開票所至少應置監察員二人。」監察員 2 人之規定並非上限，應可視情況滾動調整。 監察員監票保障的不只是候選人公平競爭的權利，更是選民所投的每一票能被公平公正對待，應讓每位候選人							本項書面報告業以 111 年 3 月 23 日中選法字第 1113550110 號函送立法院。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在每個投開票所皆有設置監察員之權利，請中央選舉委員會釐清這次監察員設置員額之爭議，並就相關條文解釋作出清楚之規範避免未來徒增爭議，以確保選舉之公正性，於3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交予立法院內政委員會。</p>	
	<p>(三十八)「公民投票法」第18條規定：「主管機關應彙集前條公告事項及其他投票有關規定，編印公民投票公報，於投票日二日前送達公民投票案投票區內各戶，並分別張貼適當地點，及公開於網際網路。」</p> <p>經查，中央選舉委員會網站的新住民專區，以及目前已發布的宣導影片，僅針對選制提供外語文宣，並未針對該次選舉或公投本身，提供多語言公報。</p> <p>關於公投部分，目前中央選舉委員會網站有提供「公投投票流程及注意事項」的多語言手冊，包含英文、緬文、越文、印文、柬文及泰文，至於已公布的2018年公投公報（包含各案詳細內文），則僅有中文版本。</p> <p>爰建議中央選舉委員會研議比照投票流程文宣，製作六種多語言版本的「公報」之可行性，以供新住民族群觀覽，避免資訊落差，保障新住民行使其公民權；同時也可使在臺外國籍人士深入了解臺灣民主政體。</p>	<p>本項書面報告業以111年4月25日中選綜字第1113050160號函送立法院。</p>
	<p>(三十九)有鑒於幽靈人口影響選舉結果甚鉅。內政部雖依法將無確實居住於戶籍者，逕遷至縣市政府區（鄉、鎮、市）公所，但中央選舉委員會依法卻無法註銷其投票資格，造成無人可居住於行政機關，卻因設籍行政機關而有投票權之矛盾現象。逕遷戶問題，雖不致對總統、縣市長、立法委員選舉結果產生決定性影響，但對於基層選舉，尤其是里長、鄉鎮民代表等選舉影響甚鉅。立法院雖於110年度審查總預算時，以主決議方式要求內政部、中央選舉委員會積極研議處理方式，但成效不佳。爰要求內政部應於3個月內，再度協調中央選舉委員會，針對逕遷戶人口之投票權益與選舉公正性問題，研議具體解決辦法，並最遲應於111年地方選舉前，澈底解決幽靈人口投票問題，以防範因幽靈人口導致基層選舉產生不公之情事發生。</p>	<p>有關逕遷人口集中於戶政事務所所在村（里）投票問題，涉及戶籍法第50條暫遷戶政事務所規定，鑑於戶籍遷徙登記應依居住事實為之，為根本解決逕遷人口衍生問題，建議仍以循修正戶籍法辦理為宜，本會並將配合適時提供意見。至如戶籍法經立法院修法通過，戶籍機關自當依據該法辦理之戶籍登記資料，據以辦理編造選舉人名冊作業，以維護選舉人投票權益。</p>
	<p>(四十)有鑒於我國未實施不在籍投票，使異地就業或就學者需額外負擔交通費用，致使投票成本上升，明顯形成票票不等值的情況。綜觀世界其他民主國家，多數皆已採用不在籍</p>	<p>本項書面報告業以111年3月10日中選主字第11138500492號函送</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投票與通訊投票之機制，為使公民投票權益受保障，爰提案凍結 500 萬元，俟中央選舉委員會於 3 個月內，提出我國不在籍投票與通訊投票執行可行性之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內政委員會後，始得動支。	立法院，並經 111 年 5 月 2 日立法院第 10 屆第 5 會期內政委員會第 14 次全體委員會議決議：「同意動支」。
	(四十一)中央選舉委員會 111 年度單位預算案「選舉業務－綜合規劃及選務資訊化」項目編列 2,174 萬 7 千元，係為辦理中選會選務相關應用系統維護、罷免案及公民投票電子提案及連署系統維運。 查《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規定，中央選舉委員會應建置電子系統提供連署與徵求提議，《公民投票法》亦明定中選會應建置電子系統之提案連署方式及查對作業。惟中選會過去動用第二預備金建置罷免案及公民投票案電子連署系統，後續更投入相關資安防護檢測及維運費用，總共 845 萬元，卻未見任何啟用期程。爰此，凍結 15%，請中央選舉委員會就提出具體電子系統建置說明與上線期程，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項書面報告業以 111 年 3 月 15 日中選主字第 1113850059 號函送立法院，並經 111 年 5 月 2 日立法院第 10 屆第 5 會期內政委員會第 14 次全體委員會議決議：「同意動支」。

四、附錄

中央選舉委員會

目次

中華民國112年度

	頁次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99-107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108-109
三、人事費彙計表	111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112-113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114

中央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96,331
計畫內容： 議事、文書、事務、財務、歲計、會計、統計、人事管理、辦理公務機密維護及機關安全維護等各項一般行政工作。		預期成果： 對選舉有關業務及委員會各項會議召開隨時配合支援，圓滿達成任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費	86,475	人事室、秘書室	1. 人事費85,510千元，係專任主任委員1人、副主任委員1人、專任職員52人、技工1人、駕駛2人、工友3人之待遇、考績及年終工作獎金，休假補助，加班值班費，執行職務意外傷亡慰問金、實施退撫新制政府應負擔退休離職儲金，政府負擔之公保、勞保及健保保費等。 2. 業務費881千元，主要係兼職人員兼職費等經費(以委員9人，每人每月8,000元計)。 3. 獎補助費84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以退休退職人員14人，每人每節2,000元計。
1000 人事費	85,510		
1010 政務人員待遇	4,608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8,792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2,482		
1030 獎金	13,634		
1035 其他給與	1,080		
1040 加班值班費	3,548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6,044		
1055 保險	5,322		
2000 業務費	881		
2030 兼職費	881		
4000 獎補助費	84		
4085 獎勵及慰問	84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	9,521	秘書室、人事室	
2000 業務費	9,437	、政風室、主計室	
2003 教育訓練費	60		
2009 通訊費	838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570		
2024 稅捐及規費	75		
2027 保險費	35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78		
2051 物品	335		
2054 一般事務費	5,872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45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88		
2072 國內旅費	485		
2081 運費	40		
2084 短程車資	5		
2093 特別費	711		
3000 設備及投資	84		
3035 雜項設備費	84		

中央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96,33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3 召開委員會議	335	秘書室	9. 房屋廳舍養護費用145千元。 10. 公務車輛養護費及辦公器具養護費等188千元。 11. 國內視察督導旅費485千元。 12. 公務搬運費等40千元。 13. 接洽公務短程車資5千元。 14. 首長及副首長特別費711千元。 15. 設備及投資84千元，係汰換公務手機、事務機具等費用。
2000 業務費	335		1. 召開委員會議資料印刷、誤餐及雜支等費用245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245		2. 委員公務國內旅費9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90		

中央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111,489
計畫內容： 施政方針、施政計畫擬定、管制及考核；選舉、罷免及公民投票研究發展相關業務；選舉、罷免及公民投票電腦化作業；選舉、罷免及公民投票資料庫規劃及建置。編輯選舉罷免叢書、選舉簡報及選舉概況。辦理選務工作人員講習研修選舉法規，審理訴願案件等。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辦理第16任總統、副總統選舉先期作業。		預期成果： 1. 建立選舉罷免理論，供辦理選務之參考。 2. 整理選舉史料，建立歷年選舉之完整資料。 3. 提升工作人員素質，增進選務行政效率。 4. 研修選舉法規，使選舉法制更臻健全。 5.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順利完成。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綜合規劃及選務資訊化	18,532	綜合規劃處	1. 辦理選務、公投案查對及聽證會等超時加班費50千元。
1000 人事費	50		2. 公投案連署人名冊運送郵資750千元。
1040 加班值班費	50		3. 資訊服務費8,753千元，係包括：
2000 業務費	16,398		(1) 辦理本會資訊軟硬體及選務等相關應用系統維護費用1,849千元。
2009 通訊費	750		(2) 辦理本會資訊安全監控、網站安全弱點檢測、系統滲透測試及資安健診等費用4,219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8,753		(3) 辦理罷免案及公民投票案電子提議(提案)及連署系統維運等費用985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080		(4) 本會對外資訊系統之政府雲端資料中心租賃費1,700千元。
2039 委辦費	850		4.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5,080千元，係包括：
2051 物品	30		(1) 辦理綜合規劃、研究發展及知識管理業務之稿費、審查費相關經費等3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875		(2) 公投案提案人及連署人名冊查對費5,05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60		5. 委託辦理選務相關研究費用850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2,084		6. 物品30千元，係包括：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084		(1) 辦理自行研究及知識管理業務之文具等物品費用10千元。
			(2) 蒐集選舉、罷免及公民投票等研究發展資料，購置相關圖書、期刊及雜誌等費用20千元。
			7. 一般事務費875千元，係包括：
			(1) 編印出國報告、委託研究報告、自行研究報告、出版品等印刷費、辦理講習、研討會等一般事務費用50千元。
			(2) 公投案辦理聽證會之錄影(含直播)作業825千元。
			8. 辦理年度研究發展資料蒐集及實地查核、年度管考及相關研習活動等國內差旅費60千元。

中央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111,48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2 選務策進	5,829	選務處	9.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2,084千元，係汰購選務終端電腦及週邊設備、系統軟體增購升級及資安軟體更新授權等費用。
1000 人事費	50		1. 辦理選舉、公投、罷免相關選務工作等超時加班費50千元。
1040 加班值班費	50		2. 選送人員出國參加專業訓練或講習34千元。
2000 業務費	5,779		3. 蒐集選舉、公投、罷免叢書資料，及辦理國際組織會議、活動、觀選、選務工作講習、座談會等，所需資料編印、郵電通訊、文具物品、場地佈置等相關經費2,176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34		4. 辦理各項選務講習及會議等所需講師鐘點費、出席費等相關經費50千元。
2009 通訊費	40		5. 委託辦理選務幹部人員講習委辦費777千元。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680		6. 「亞洲選舉官署協會」推展業務臨時人員酬金、國際組織會費計1,037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0		7. 督導選務旅費500千元。
2039 委辦費	777		8. 派員出國考察美國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實施概況及參加亞洲選舉機關協會執行委員會議國外旅費1,175千元。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357		9. 市內接洽公務短程車資30千元。
2051 物品	60		1. 辦理選務、公投聽證會等超時加班費6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2,076		2. 郵寄等通訊費18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500		3. 訴願審議委員會委員兼職費147千元。
2078 國外旅費	1,175		4.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570千元，包括：
2084 短程車資	30		(1) 辦理聽證會速記員費用80千元。
03 法政業務工作	2,277	法政處	(2) 辦理聽證會學者專家出席費300千元。
1000 人事費	60		(3) 辦理聽證會鑑定報告書費100千元。
1040 加班值班費	60		(4) 辦理聽證會主持人費90千元。
2000 業務費	2,217		5. 物品18千元，係包括：
2009 通訊費	18		(1) 配合選舉法規修正及業務需要，購置參考書籍等10千元。
2030 兼職費	147		(2) 電腦週邊等耗材8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70		6. 一般事務費1,162千元，係包括：
2051 物品	18		(1) 編印選舉法規彙編、對照表及其他法規等62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1,162		(2) 辦理選務、公投案等訴訟費90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100		(3) 辦理聽證會誤餐費及雜支等100千元。
2078 國外旅費	202		(4) 「法學資料庫」、「論著資料庫」等參

中央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111,48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	81,560	各處室	考文獻資料之授權使用費100千元。 7.業務督導及公投業務旅費100千元。 8.參加2023年亞洲自由選舉網絡論壇國外旅費202千元。
1000 人事費	1,968		1.辦理立法委員選舉所需人事費1,968千元： (1)因應選舉期間，辦理選舉事務人員及投票所工作人員因執行職務受傷者，依據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61條規定發給慰問金，計需100千元。
1035 其他給與	100		(2)辦理選舉期間加班值班費1,868千元。
1040 加班值班費	1,868		2.業務費79,592千元： (1)選舉期間所需各項郵電等通訊費100千元。
2000 業務費	79,592		(2)電腦計票作業費用45,000千元。
2009 通訊費	100		(3)選情中心所需租賃設備及場地租金2,100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45,000		(4)辦理選舉期間兼職人員兼職費1,460千元（顧問7人，臨兼人員簡兼30人、薦兼8人）。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2,100		(5)臨時人員酬金2人，月支35,000元，計350千元。
2030 兼職費	1,460		(6)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734千元： <1>辦理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等相關訓練及監察業務人員講習講師鐘點費1,259千元。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350		<2>因應選舉訴訟爭議選票效力鑑定出席費、政黨使用電視從事競選宣傳錄影帶工作及審查小組委員出席費50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734		<3>選情中心工作人員工作費425千元。
2039 委辦費	1,000		(7)辦理立法委員選舉投票統計分析委託研究1,000千元。
2051 物品	153		(8)辦理選舉期間所需物品153千元，包括： <1>各種文具紙張133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26,779		<2>辦理選舉期間公務車輛油料20千元。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30		(9)辦理選舉期間一般事務費26,779千元，包括： <1>編印選務工作進程序表、當選人名冊、選務統計表格、選舉實錄、當選證書、印製其他選務資料等印刷費2,0
2072 國內旅費	816		
2081 運費	70		

中央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111,48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00千元、印製協助監察人員蒐證工作證及有效票無效票認定圖例、編印執行監察職務手冊及相關法規簡錄等254千元，共計2,254千元。</p> <p><2>辦理選務工作人員座談會及檢討會租用場地、佈置會場、資料編印、誤餐費1,000千元，委員會議會場佈置茶水費、其他會議費及雜支等1,000千元，共計2,000千元。</p> <p><3>辦理立法委員選舉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7,300千元，包括製作宣導短片及購買電視時段3,200千元、網路宣導2,400千元、製作廣播帶及購買廣播時段900千元、刊登報紙800千元。</p> <p><4>淨化選風宣導品200千元。</p> <p><5>選情中心工作人員餐飲及雜費400千元。</p> <p><6>辦理政黨使用電視從事競選費用7,500千元，辦理原住民候選人電視政見發表會，利用原住民電視台辦理，包括場地、攝影棚、時段等經費，計1,580千元，共計9,080千元。</p> <p><7>因應各級選舉委員會選舉訴訟費500千元。</p> <p><8>拍攝立法委員選舉紀錄片1部900千元。</p> <p><9>辦理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訓儲講習及執行監察業務人員講習，所需佈置會場、資料編印、茶水、餐費等，計需2,670千元。</p> <p><10>辦理身心障礙選舉人協助措施相關費用600千元。</p> <p><11>辦理投開票所公共意外責任險費用200千元。</p> <p><12>辦理選舉實務校外實習費用75千元。</p> <p><13>製作選舉投開票所作業程序動畫教材費用500千元。</p> <p><14>選舉期間辦理投開票所工作人員(非具公務人員身分)因執行職務致傷亡者，依據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61條</p>

中央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111,48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5 第16任總統副總統選舉先期作業	3,291	各處室	規定發給慰問金，計100千元。 (10)選舉期間所需點鈔機、碎紙機、郵資機等設備養護費30千元。 (11)辦理選舉所需國內旅費816千元，運費70千元。
2000 業務費	3,291		辦理總統、副總統選舉先期作業所需業務費：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441		1.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441千元，包括：
2054 一般事務費	1,850		(1)講師鐘點費511千元(內聘講師500小時，每小時1,000元)。 (2)總統、副總統選舉連署電腦登錄及審查費930千元。
			2.一般事務費1,850千元，包括：
			(1)辦理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等相關訓練，所需佈置會場、資料編印、茶水、餐費等，計需850千元。
			(2)辦理選務工作人員座談、講習會佈置會場、資料編印、誤餐費及雜支等300千元。
			(3)海外之中華民國自由地區人民返國行使選舉權相關作業700千元。

中央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9019 其他設備	預算金額	715
-----------	-----------------	------	-----

計畫內容：
購置各項辦公用設備。

預期成果：
配合業務需要，提高工作效益。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購置辦公設備	715	秘書室	本會及所屬選委會汰換老舊影印機、飲水機、淨零綠生活、節能設備等經費715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715		
3035 雜項設備費	715		

中央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1,000
-----------	------------------	------	-------

<p>計畫內容： 按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在執行歲出預算時，遇有經費不足，專案申請動支。</p>	<p>預期成果： 促進行政效能，因應預算不足。</p>
---	---------------------------------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第一預備金	1,000	各處室	按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在執行歲出預算時，遇有經費不足，專案申請動支。
6000 預備金	1,000		
6005 第一預備金	1,000		

中央選舉委員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703670100 一般行政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3703679019 其他設備	370367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96,331	111,489	715	1,000	209,535
1000 人事費	85,510	2,128	-	-	87,638
1010 政務人員待遇	4,608	-	-	-	4,608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8,792	-	-	-	48,792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2,482	-	-	-	2,482
1030 獎金	13,634	-	-	-	13,634
1035 其他給與	1,080	100	-	-	1,180
1040 加班值班費	3,548	2,028	-	-	5,576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6,044	-	-	-	6,044
1055 保險	5,322	-	-	-	5,322
2000 業務費	10,653	107,277	-	-	117,930
2003 教育訓練費	60	34	-	-	94
2009 通訊費	838	908	-	-	1,746
2018 資訊服務費	-	53,753	-	-	53,753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570	2,100	-	-	2,670
2024 稅捐及規費	75	-	-	-	75
2027 保險費	35	-	-	-	35
2030 兼職費	881	1,607	-	-	2,488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	1,030	-	-	1,03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78	8,875	-	-	8,953
2039 委辦費	-	2,627	-	-	2,627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	357	-	-	357
2051 物品	335	261	-	-	596
2054 一般事務費	6,117	32,742	-	-	38,859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45	-	-	-	145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88	30	-	-	218
2072 國內旅費	575	1,476	-	-	2,051
2078 國外旅費	-	1,377	-	-	1,377
2081 運費	40	70	-	-	110
2084 短程車資	5	30	-	-	35
2093 特別費	711	-	-	-	711
3000 設備及投資	84	2,084	715	-	2,883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2,084	-	-	2,084

中央選舉委員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703670100 一般行政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3703679019 其他設備	370367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3035 雜項設備費	84	-	715	-	799
4000 獎補助費	84	-	-	-	84
4085 獎勵及慰問	84	-	-	-	84
6000 預備金	-	-	-	1,000	1,000
6005 第一預備金	-	-	-	1,000	1,000

中央選舉委員會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4,608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8,792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2,482	
六、獎金	13,634	
七、其他給與	1,180	
八、加班值班費	5,576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6,044	
十一、保險	5,322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87,638	

中央選舉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																		
	11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0003670000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 所屬	54	54	-	-	-	-	-	-	3	3	1	1	2	2
		1		3703670100 一般行政	54	54	-	-	-	-	-	-	3	3	1	1	2	2

委員會
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60	60	81,962	78,807	3,155	1. 年需經費不含加班值班費。 2. 本年度「一般行政」計畫項下編列： (1) 環境清潔委外服務採購案(勞務承攬)1人，年計360千元。 3. 「選舉業務」計畫項下編列： (1) 資訊設備維護及資訊服務委外案(勞務承攬)1人、資訊安全服務委外駐點勞務採購案(勞務承攬)1人，年計1,490千元。 (2) 亞洲選舉官署協會推展業務臨時人員1人，年計680千元。 (3)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臨時人員2人，月支35,000元，選舉期間5個月，計350千元。
-	-	-	-	-	-	60	60	81,962	78,807	3,155	

**中央選舉委員會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首長專用車	4	107.10	2,000	1,200	31.30	38	34	25	BAJ-1310。 (中央選舉委員會)
1	副首長專用車	4	100.05	2,362	1,668	31.30	52	51	25	2759-QH。 (中央選舉委員會)
1	燃油小客車	4	97.02	2,300	0	31.30	0	0	17	9309-QX。 (中央選舉委員會)
1	小客貨兩用車	7	101.03	2,351	582	31.30	18	51	25	8630-J6。 (中央選舉委員會)
	合計				3,450		108	136	92	

臺北市選舉委員會

目次

中華民國112年度

	頁次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15-118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119
三、人事費彙計表	121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122-123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124

臺北市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114,740
計畫內容：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		預期成果：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順利完成。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	114,740	本會各組室	1. 辦理立法委員選舉超時加班、選票印製、提領、保管等負責及督導人員加班費742千元。
1000 人事費	742		
1040 加班值班費	742		
2000 業務費	113,806		2. 業務費113,806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4,743		(1) 辦理選舉講習費：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講習會1,745所，編造選舉人名冊工作人員講習會，每人次200元（含交通費）計4,743千元。
2009 通訊費	160		(2) 選舉期間所需各項郵電等通訊費，每月40,000元，計160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024		(3) 租用及搭建臨時投開票所費用計1,024千元。
2030 兼職費	3,012		(4) 辦理選舉期間兼職人員兼職費3,012千元：按監察小組委員月支直轄市6,000元、縣市4,500元；顧問月支直轄市3,000元、縣市2,000元；臨兼人員月支簡兼7,000元，薦兼6,000元，委兼5,000元；常兼人員月支簡兼3,500元，薦兼3,000元，委兼2,500元計。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80		(5) 臨時人員酬金2人，月支35,000元，計280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8,770		(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58,770千元：
2039 委辦費	9,012		<1> 講師鐘點費172千元（內聘講師每小時1,000元）。
2051 物品	8,555		<2> 投票通知單列印、校對費、選舉公報及投票通知單裝訂、整理、分發費、選舉人名冊編造費及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工作費等58,598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27,660		(7) 委辦費9,012千元，係委託鄉鎮市區公所經費（選務作業中心工作人員兼職費及業務費）8,652千元及戶政事務所經費360千元。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74		<1> 兼職費6,057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296		<2> 業務費2,595千元，包括：
2081 運費	120		#1. 人口數9萬人以上未滿12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1所。
3000 設備及投資	192		#2. 人口數12萬人以上未滿15萬人之
3035 雜項設備費	192		

臺北市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114,74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鄉鎮市區公所1所。</p> <p>#3.人口數15萬人以上未滿18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2所。</p> <p>#4.人口數18萬人以上未滿21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1所。</p> <p>#5.人口數21萬人以上未滿24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2所。</p> <p>#6.人口數24萬人以上未滿27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3所。</p> <p>#7.人口數27萬人以上未滿30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2所。</p> <p><3>戶政事務所經費：每所30,000元，12所計360千元。</p> <p>(8)辦理選舉期間所需文具紙張、耗材、投開票所應用物品、油料等物品8,555千元。</p> <p>(9)辦理選舉期間一般事務費27,660千元，包括：</p> <p><1>印製選舉票、選舉公報、投開票所工作人員手冊、宣傳資料、印製選舉報告書、會議費、提領選舉票誤餐費、開票作業中心、各項事務性雜支等19,688千元。</p> <p><2>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70千元，宣導品20千元，合共90千元。</p> <p><3>辦理公辦政見發表會之電視時段費、錄製費等1,600千元。</p> <p><4>投開票所茶水、餐費、佈置、清潔等經費，以每所3,600元，1,745所，計6,282千元。</p> <p>(10)遮屏等修繕及養護費174千元。</p> <p>(11)辦理選舉所需國內旅費296千元，運費120千元。</p> <p>3.汰購選務設備、事務設備、安全設備等192千元。</p>

臺北市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預算金額	23,668
-----------	------------------------	------	--------

計畫內容：
一般行政管理工作及召開選舉業務會議，協調會議，選務問題專案研究會議，辦理選務研究發展工作，充實選舉資料，樹立公職人員選舉、罷免制度，健全監察業務。

預期成果：
建立統一觀念及作法，使現行法令深入群眾，增進公職人員選舉之績效，使選舉、罷免、監察業務得順利推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費	18,494	本會各組室	1. 人事費16,730千元，係包括專任職員13人、工友2人計，年需薪俸、專業加給、主管加給，考績及年終工作獎金、休假補助、加班值班費，實施退撫新制政府應負擔退休離職儲金，政府負擔公保、勞保及健保保費。 2. 業務費1,758千元，係包括委員、監察小組委員18人，每人每月6,000元，兼職人員簡兼5人，每人每月3,500元，薦兼6人，每人每月3,000元。 3. 獎補助費6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以退休退職人員1人，每人每節2,000元計。
1000 人事費	16,730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9,975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828		
1030 獎金	2,841		
1035 其他給與	240		
1040 加班值班費	628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200		
1055 保險	1,018		
2000 業務費	1,758		
2030 兼職費	1,758		
4000 獎補助費	6		
4085 獎勵及慰問	6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	5,174	本會各組室	
2000 業務費	2,978		
2006 水電費	803		
2009 通訊費	134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27		
2024 稅捐及規費	18		
2027 保險費	6		
2051 物品	103		
2054 一般事務費	1,661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45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4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2		
2072 國內旅費	99		
3000 設備及投資	2,196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2,196		

臺北市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預算金額	23,66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中央召開之各項會議旅費，國內各地區 出差旅費計99千元。 2.設備及投資係室內停車位750千元、視聽會 議系統1,446千元。

臺北市選舉委員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合 計
合 計	114,740	23,668			138,408
1000 人事費	742	16,730			17,472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	9,975			9,975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	828			828
1030 獎金	-	2,841			2,841
1035 其他給與	-	240			240
1040 加班值班費	742	628			1,370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	1,200			1,200
1055 保險	-	1,018			1,018
2000 業務費	113,806	4,736			118,542
2003 教育訓練費	4,743	-			4,743
2006 水電費	-	803			803
2009 通訊費	160	134			294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024	27			1,051
2024 稅捐及規費	-	18			18
2027 保險費	-	6			6
2030 兼職費	3,012	1,758			4,770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80	-			28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8,770	-			58,770
2039 委辦費	9,012	-			9,012
2051 物品	8,555	103			8,658
2054 一般事務費	27,660	1,661			29,321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	45			45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74	40			214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42			42
2072 國內旅費	296	99			395
2081 運費	120	-			120
3000 設備及投資	192	2,196			2,388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	2,196			2,196
3035 雜項設備費	192	-			192
4000 獎補助費	-	6			6
4085 獎勵及慰問	-	6			6

臺北市選舉委員會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9,975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828	
六、獎金	2,841	
七、其他給與	240	
八、加班值班費	1,370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1,200	
十一、保險	1,018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17,472	

臺北市選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																	
	11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3		0003670000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 所屬	13	13	-	-	-	-	-	-	2	2	-	-	-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 政業務	13	13	-	-	-	-	-	-	2	2	-	-	-

舉委員會
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15	15	16,102	15,742	360	1. 年需經費不含加班值班費。 2. 本年度「選舉經費」計畫項下編列：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臨時人員2 人，選舉期間4個月，每月35,000元 ，計280千元。
-	-	-	-	-	-	15	15	16,102	15,742	360	

**臺北市選舉委員會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貨兩用車	5	101.03	2,378	890	31.30	28	25	19	8702-J6。 (臺北市選舉 委員會)
	合 計				890		28	25	19	

新北市選舉委員會

目次

中華民國112年度

	頁次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25-129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130
三、人事費彙計表	131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132-133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134

新北市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168,424
計畫內容：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		預期成果：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順利完成。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	168,424	第一組	1. 辦理立法委員選舉超時加班、選票印製、提領、保管等負責及督導人員加班費785千元。
1000 人事費	785		
1040 加班值班費	785		
2000 業務費	167,375		2. 業務費167,375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7,163		(1) 辦理選舉講習費：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講習會2,625所，編造選舉人名冊工作人員講習會，每人次200元（含交通費）計7,163千元。
2009 通訊費	160		(2) 選舉期間所需各項郵電等通訊費，每月40,000元，計160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288		(3) 租用及搭建臨時投開票所費用計1,288千元。
2030 兼職費	2,818		(4) 辦理選舉期間兼職人員兼職費2,818千元：按監察小組委員月支直轄市6,000元、縣市4,500元；顧問月支直轄市3,000元、縣市2,000元；臨兼人員月支簡兼7,000元，薦兼6,000元，委兼5,000元；常兼人員月支簡兼3,500元，薦兼3,000元，委兼2,500元計。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80		(5) 臨時人員酬金2人，月支35,000元，計280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88,748		(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88,748千元： <1> 講師鐘點費415千元（內聘講師每小時1,000元）。
2039 委辦費	10,906		<2> 投票通知單列印、校對費、選舉公報及投票通知單裝訂、整理、分發費、選舉人名冊編造費及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工作費等88,333千元。
2051 物品	12,929		(7) 委辦費10,906千元，係委託鄉鎮市區公所經費（選務作業中心工作人員兼職費及業務費）10,036千元及戶政事務所經費87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42,500		<1> 兼職費5,373千元。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67		<2> 業務費4,663千元，包括：
2072 國內旅費	296		#1. 人口數未滿3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11所。
2081 運費	120		#2. 人口數3萬人以上未滿6萬人之鄉
3000 設備及投資	264		
3035 雜項設備費	264		

新北市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168,42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鎮市區公所2所。</p> <p>#3.人口數6萬人以上未滿9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2所。</p> <p>#4.人口數9萬人以上未滿12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2所。</p> <p>#5.人口數12萬人以上未滿15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1所。</p> <p>#6.人口數18萬人以上未滿21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4所。</p> <p>#7.人口數21萬人以上未滿24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2所。</p> <p>#8.人口數27萬人以上未滿30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1所。</p> <p>#9.人口數35萬人以上未滿40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1所。</p> <p>#10.人口數40萬人以上未滿45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2所。</p> <p>#11.人口數50萬人以上之鄉鎮市區公所1所。</p> <p><3>戶政事務所經費：每所30,000元，29所計870千元。</p> <p>(8)辦理選舉期間所需文具紙張、耗材、投開票所應用物品、油料等物品12,929千元。</p> <p>(9)辦理選舉期間一般事務費42,500千元，包括：</p> <p><1>印製選舉票、選舉公報、投開票所工作人員手冊、宣傳資料、印製選舉報告書、會議費、提領選舉票誤餐費、開票作業中心、各項事務性雜支等30,560千元。</p> <p><2>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70千元，宣導品20千元，合共90千元。</p> <p><3>辦理公辦政見發表會之電視時段費、錄製費等2,400千元。</p> <p><4>投開票所茶水、餐費、佈置、清潔等經費，以每所3,600元，2,625所，計9,450千元。</p> <p>(10)遮屏等修繕及養護費167千元。</p> <p>(11)辦理選舉所需國內旅費296千元，運費1</p>

新北市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168,42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千元。 3.汰購選務設備、事務設備、安全設備等264千元。

新北市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預算金額	20,573
計畫內容： 一般行政管理工作及召開選舉業務會議，協調會議，選務問題專案研究會議，辦理選務研究發展工作，充實選舉資料，樹立公職人員選舉、罷免制度，健全監察業務。		預期成果： 建立統一觀念及作法，使現行法令深入群眾，增進公職人員選舉之績效，使選舉、罷免、監察業務得順利推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費	19,321	人事室與第四組	1. 人事費17,550千元，係包括專任職員15人、技工1人、工友1人計，年需薪俸、專業加給、主管加給，考績及年終工作獎金，超時加班費，休假補助，實施退撫新制政府應負擔退休離職儲金，政府負擔公保、勞保及健保保費。 2. 業務費1,759千元，係包括委員、監察小組委員18人，每人每月6,000元，兼職人員簡兼5人，每人每月3,500元，薦兼6人，每人每月3,000元。 3. 獎補助費12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以退休退職人員2人，每人每節2,000元計。
1000 人事費	17,550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0,691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858		
1030 獎金	2,891		
1035 其他給與	292		
1040 加班值班費	652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109		
1055 保險	1,057		
2000 業務費	1,759		
2030 兼職費	1,759		
4000 獎補助費	12		
4085 獎勵及慰問	12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	1,252	第四組	
2000 業務費	1,252		
2006 水電費	288		
2009 通訊費	122		
2018 資訊服務費	6		
2024 稅捐及規費	19		
2027 保險費	17		
2051 物品	117		
2054 一般事務費	354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12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7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54		
2072 國內旅費	6		

新北市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預算金額	20,57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11)委員、監察小組委員、專兼任人員參與各項會議旅費，國內各地區出差旅費計6千元。

新北市選舉委員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合 計
合 計	168,424	20,573			188,997
1000 人事費	785	17,550			18,335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	10,691			10,691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	858			858
1030 獎金	-	2,891			2,891
1035 其他給與	-	292			292
1040 加班值班費	785	652			1,437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	1,109			1,109
1055 保險	-	1,057			1,057
2000 業務費	167,375	3,011			170,386
2003 教育訓練費	7,163	-			7,163
2006 水電費	-	288			288
2009 通訊費	160	122			282
2018 資訊服務費	-	6			6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288	-			1,288
2024 稅捐及規費	-	19			19
2027 保險費	-	17			17
2030 兼職費	2,818	1,759			4,577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80	-			28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88,748	-			88,748
2039 委辦費	10,906	-			10,906
2051 物品	12,929	117			13,046
2054 一般事務費	42,500	354			42,854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	112			112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67	57			224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154			154
2072 國內旅費	296	6			302
2081 運費	120	-			120
3000 設備及投資	264	-			264
3035 雜項設備費	264	-			264
4000 獎補助費	-	12			12
4085 獎勵及慰問	-	12			12

新北市選舉委員會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0,691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858	
六、獎金	2,891	
七、其他給與	292	
八、加班值班費	1,437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1,109	
十一、保險	1,057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18,335	

新北市選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																		
	11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0003670000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 所屬	15	15	-	-	-	-	-	-	1	1	1	1	-	-
		3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 政業務	15	15	-	-	-	-	-	-	1	1	1	1	-	-

舉委員會
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17	17	16,898	16,626	272	1. 年需經費不含加班值班費。 2. 本年度「選舉業務」計畫項下編列：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臨時人員2人，選舉期間4個月，每月35,000元，計280千元。
-	-	-	-	-	-	17	17	16,898	16,626	272	

**新北市選舉委員會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貨兩用車	5	101.03	2,261	834	31.30	26	41	23	3122-J7。 (新北市選舉 委員會)
1	燃油機車	1	100.12	101	156	31.30	5	1	1	061-HZZ。(新 北市選舉委員 會)
	合計				990		31	42	24	

桃園市選舉委員會

目次

中華民國112年度

	頁次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35-139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140
三、人事費彙計表	141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142-143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144

桃園市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88,587
計畫內容：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		預期成果：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順利完成。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	88,587	第一組	1. 辦理立法委員選舉超時加班、選票印製、提領、保管等負責及督導人員加班費570千元。
1000 人事費	570		
1040 加班值班費	570		
2000 業務費	87,863		2. 業務費87,863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3,576		(1) 辦理選舉講習費：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講習會1,312所，編造選舉人名冊工作人員講習會，每人次200元（含交通費）計3,576千元。
2009 通訊費	160		(2) 選舉期間所需各項郵電等通訊費，每月40,000元，計160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894		(3) 租用及搭建臨時投開票所費用計894千元。
2030 兼職費	2,167		(4) 辦理選舉期間兼職人員兼職費2,167千元：按監察小組委員月支直轄市6,000元、縣市4,500元；顧問月支直轄市3,000元、縣市2,000元；臨兼人員月支簡兼7,000元，薦兼6,000元，委兼5,000元；常兼人員月支簡兼3,500元，薦兼3,000元，委兼2,500元計。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80		(5) 臨時人員酬金2人，月支35,000元，計280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4,998		(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44,998千元： <1>講師鐘點費186千元（內聘講師每小時1,000元）。
2039 委辦費	5,665		<2>投票通知單列印、校對費、選舉公報及投票通知單裝訂、整理、分發費、選舉人名冊編造費及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工作費等44,812千元。
2051 物品	6,844		(7) 委辦費5,665千元，係委託鄉鎮市區公所經費（選務作業中心工作人員兼職費及業務費）5,275千元及戶政事務所經費39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22,750		<1>兼職費2,884千元。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13		<2>業務費2,391千元，包括：
2072 國內旅費	296		#1. 人口數未滿3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1所。
2081 運費	120		#2. 人口數3萬人以上未滿6萬人之鄉
3000 設備及投資	154		
3035 雜項設備費	154		

桃園市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88,58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鎮市區公所1所。</p> <p>#3.人口數6萬人以上未滿9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1所。</p> <p>#4.人口數9萬人以上未滿12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2所。</p> <p>#5.人口數12萬人以上未滿15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1所。</p> <p>#6.人口數15萬人以上未滿18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3所。</p> <p>#7.人口數18萬人以上未滿21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1所。</p> <p>#8.人口數21萬人以上未滿24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1所。</p> <p>#9.人口數40萬人以上未滿45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1所。</p> <p>#10.人口數45萬人以上未滿50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1所。</p> <p><3>戶政事務所經費：每所30,000元，13所計390千元。</p> <p>(8)辦理選舉期間所需文具紙張、耗材、投開票所應用物品、油料等物品6,844千元。</p> <p>(9)辦理選舉期間一般事務費22,750千元，包括：</p> <p><1>印製選舉票、選舉公報、投開票所工作人員手冊、宣傳資料、印製選舉報告書、會議費、提領選舉票誤餐費、開票作業中心、各項事務性雜支等16,737千元。</p> <p><2>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70千元，宣導品20千元，合共90千元。</p> <p><3>辦理公辦政見發表會之電視時段費、錄製費等1,200千元。</p> <p><4>投開票所茶水、餐費、佈置、清潔等經費，以每所3,600元，1,312所，計4,723千元。</p> <p>(10)遮屏等修繕及養護費113千元。</p> <p>(11)辦理選舉所需國內旅費296千元，運費120千元。</p> <p>3.汰購選務設備、事務設備、安全設備等154</p>

桃園市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88,58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千元。

桃園市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預算金額	18,500
計畫內容： 一般行政管理工作及召開選舉業務會議、協調會議，選務問題專案研究會議，辦理選務研究發展工作，充實選舉資料，樹立公職人員選舉、罷免制度，健全監察業務。		預期成果： 建立統一觀念及作法，使現行法令深入群眾，增進公職人員選舉之績效，使選舉、罷免、監察業務得順利推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費	17,537	人事室	1. 人事費15,776千元，係包括專任職員12人、技工1人、工友2人計，年需薪俸、專業加給、主管加給，考績及年終工作獎金，休假補助，實施退撫新制政府應負擔退休離職儲金，政府負擔公保、勞保及健保保費。 2. 業務費1,755千元，係包括委員、監察小組委員18人，每人每月6,000元，兼職人員簡兼5人，每人每月3,500元，薦兼6人，每人每月3,000元。 3. 獎補助費6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以退休退職人員1人，每人每節2,000元計。
1000 人事費	15,776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8,957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257		
1030 獎金	2,667		
1035 其他給與	240		
1040 加班值班費	573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925		
1055 保險	1,157		
2000 業務費	1,755		
2030 兼職費	1,755		
4000 獎補助費	6		
4085 獎勵及慰問	6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	963	本會各組室	
2000 業務費	865		
2006 水電費	202		
2009 通訊費	66		
2024 稅捐及規費	19		
2027 保險費	6		
2051 物品	98		
2054 一般事務費	246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8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7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66		
2072 國內旅費	25		
3000 設備及投資	98		
3035 雜項設備費	98		

桃園市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預算金額	18,50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設備及投資98千元，係汰購空調設備等經費。	

桃園市選舉委員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合 計
合 計	88,587	18,500			107,087
1000 人事費	570	15,776			16,346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	8,957			8,957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	1,257			1,257
1030 獎金	-	2,667			2,667
1035 其他給與	-	240			240
1040 加班值班費	570	573			1,143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	925			925
1055 保險	-	1,157			1,157
2000 業務費	87,863	2,620			90,483
2003 教育訓練費	3,576	-			3,576
2006 水電費	-	202			202
2009 通訊費	160	66			226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894	-			894
2024 稅捐及規費	-	19			19
2027 保險費	-	6			6
2030 兼職費	2,167	1,755			3,922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80	-			28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4,998	-			44,998
2039 委辦費	5,665	-			5,665
2051 物品	6,844	98			6,942
2054 一般事務費	22,750	246			22,996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	80			8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13	57			17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66			66
2072 國內旅費	296	25			321
2081 運費	120	-			120
3000 設備及投資	154	98			252
3035 雜項設備費	154	98			252
4000 獎補助費	-	6			6
4085 獎勵及慰問	-	6			6

桃園市選舉委員會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8,957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257	
六、獎金	2,667	
七、其他給與	240	
八、加班值班費	1,143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925	
十一、保險	1,157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16,346	

桃園市選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																		
	11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3		0003670000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 所屬	12	12	-	-	-	-	-	-	2	2	1	1	-	-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 政業務	12	12	-	-	-	-	-	-	2	2	1	1	-	-

舉委員會
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15	15	15,203	14,886	317	1. 年需經費不含加班值班費。 2. 本年度「選舉業務」計畫項下編列：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臨時人員2 人，選舉期間4個月，每月35,000元 ，計280千元。
-	-	-	-	-	-	15	15	15,203	14,886	317	

**桃園市選舉委員會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小客貨兩用車	5	101.03	2,261	767	31.30	24	28	10	3121-J7。 (桃園市選舉 委員會)
1	燃油機車	1	95.02	125	96	31.30	3	2	1	K3U-117。(桃 園市選舉委員 會)
1	燃油機車	1	95.06	50	96	31.30	3	2	1	VG3-213。(桃 園市選舉委員 會)
	合 計				959		30	32	12	

臺中市選舉委員會

目次

中華民國112年度

	頁次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45-148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149
三、人事費彙計表	151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152-153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154

臺中市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121,904
計畫內容：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		預期成果：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順利完成。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	121,904	臺中市選舉委員會	1. 辦理立法委員選舉超時加班、選票印製、提領、保管等負責及督導人員加班費785千元。
1000 人事費	785		
1040 加班值班費	785		
2000 業務費	120,928		2. 業務費120,928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5,130		(1) 辦理選舉講習費：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講習會1,872所，編造選舉人名冊工作人員講習會，每人次200元（含交通費）計5,130千元。
2009 通訊費	160		(2) 選舉期間所需各項郵電等通訊費，每月40,000元，計160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062		(3) 租用及搭建臨時投開票所費用計1,062千元。
2030 兼職費	2,688		(4) 辦理選舉期間兼職人員兼職費2,688千元：按監察小組委員月支直轄市6,000元、縣市4,500元；顧問月支直轄市3,000元、縣市2,000元；臨兼人員月支簡兼7,000元，薦兼6,000元，委兼5,000元；常兼人員月支簡兼3,500元，薦兼3,000元，委兼2,500元計。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80		(5) 臨時人員酬金2人，月支35,000元，計280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2,874		(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62,874千元：
2039 委辦費	10,166		<1>講師鐘點費415千元（內聘講師每小時1,000元）。
2051 物品	9,212		<2>投票通知單列印、校對費、選舉公報及投票通知單裝訂、整理、分發費、選舉人名冊編造費及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工作費等62,459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28,807		(7) 委辦費10,166千元，係委託鄉鎮市區公所經費（選務作業中心工作人員兼職費及業務費）9,296千元及戶政事務所經費870千元。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33		<1>兼職費5,553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296		<2>業務費3,743千元，包括：
2081 運費	120		#1. 人口數未滿3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5所。
3000 設備及投資	191		#2. 人口數3萬人以上未滿6萬人之鄉
3035 雜項設備費	191		

臺中市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121,90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鎮市區公所5所。</p> <p>#3.人口數6萬人以上未滿9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7所。</p> <p>#4.人口數9萬人以上未滿12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4所。</p> <p>#5.人口數12萬人以上未滿15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2所。</p> <p>#6.人口數15萬人以上未滿18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2所。</p> <p>#7.人口數18萬人以上未滿21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1所。</p> <p>#8.人口數21萬人以上未滿24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2所。</p> <p>#9.人口數27萬人以上未滿30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1所。</p> <p><3>戶政事務所經費：每所30,000元，29所計870千元。</p> <p>(8)辦理選舉期間所需文具紙張、耗材、投開票所應用物品、油料等物品9,212千元。</p> <p>(9)辦理選舉期間一般事務費28,807千元，包括：</p> <p><1>印製選舉票、選舉公報、投開票所工作人員手冊、宣傳資料、印製選舉報告書、會議費、提領選舉票誤餐費、開票作業中心、各項事務性雜支等20,378千元。</p> <p><2>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70千元，宣導品20千元，合共90千元。</p> <p><3>辦理公辦政見發表會之電視時段費、錄製費等1,600千元。</p> <p><4>投開票所茶水、餐費、佈置、清潔等經費，以每所3,600元，1,872所，計6,739千元。</p> <p>(10)遮屏等修繕及養護費133千元。</p> <p>(11)辦理選舉所需國內旅費296千元，運費120千元。</p> <p>3.汰購選務設備、事務設備、安全設備等191千元。</p>

臺中市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預算金額	23,264
-----------	------------------------	------	--------

計畫內容：
一般行政管理工作及召開選舉業務會議，協調會議，選務問題專案研究會議，辦理選務研究發展工作，充實選舉資料，樹立公職人員選舉、罷免制度，健全監察業務。

預期成果：
建立統一觀念及作法，使現行法令深入群眾，增進公職人員選舉之績效，使選舉、罷免、監察業務得順利推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費	21,797	臺中市選舉委員會	1.人事費20,015千元，係包括專任職員14人、技工1人、駕駛1人、工友2人計，年需薪俸、專業加給、主管加給、考績及年終工作獎金、休假補助、實施退撫新制政府應負擔退休離職儲金、政府負擔公保、勞保及健保保費、駕駛、技工及工友超時加班費。 2.業務費1,758千元，係包括委員、監察小組委員18人，每人每月6,000元，兼職人員簡兼5人，每人每月3,500元，薦兼6人，每人每月3,000元。 3.獎補助費24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以退休退職人員4人，每人每節2,000元。
1000 人事費	20,015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1,143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717		
1030 獎金	3,460		
1035 其他給與	288		
1040 加班值班費	734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260		
1055 保險	1,413		
2000 業務費	1,758		
2030 兼職費	1,758		
4000 獎補助費	24		
4085 獎勵及慰問	24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	1,467		
2000 業務費	1,467		
2006 水電費	248		
2009 通訊費	128		
2018 資訊服務費	36		
2024 稅捐及規費	21		
2027 保險費	10		
2051 物品	116		
2054 一般事務費	536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0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95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39		
2072 國內旅費	38		

臺中市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預算金額	23,26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中央召開之各項會議旅費，國內各地區出差旅費計38千元。

**臺中市選舉委員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合 計
合 計	121,904	23,264			145,168
1000 人事費	785	20,015			20,800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	11,143			11,143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	1,717			1,717
1030 獎金	-	3,460			3,460
1035 其他給與	-	288			288
1040 加班值班費	785	734			1,519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	1,260			1,260
1055 保險	-	1,413			1,413
2000 業務費	120,928	3,225			124,153
2003 教育訓練費	5,130	-			5,130
2006 水電費	-	248			248
2009 通訊費	160	128			288
2018 資訊服務費	-	36			36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062	-			1,062
2024 稅捐及規費	-	21			21
2027 保險費	-	10			10
2030 兼職費	2,688	1,758			4,446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80	-			28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2,874	-			62,874
2039 委辦費	10,166	-			10,166
2051 物品	9,212	116			9,328
2054 一般事務費	28,807	536			29,343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	100			10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33	95			228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139			139
2072 國內旅費	296	38			334
2081 運費	120	-			120
3000 設備及投資	191	-			191
3035 雜項設備費	191	-			191
4000 獎補助費	-	24			24
4085 獎勵及慰問	-	24			24

臺中市選舉委員會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1,143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717	
六、獎金	3,460	
七、其他給與	288	
八、加班值班費	1,519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1,260	
十一、保險	1,413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20,800	

**臺中市選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																		
	11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0003670000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14	14	-	-	-	-	-	-	2	2	1	1	1	1
		3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14	14	-	-	-	-	-	-	2	2	1	1	1	1

舉委員會
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18	18	19,281	18,795	486	1. 年需經費不含加班值班費。 2. 本年度「選舉業務」計畫項下編列：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臨時人員2 人，選舉期間4個月，每月35,000元 ，計280千元。
-	-	-	-	-	-	18	18	19,281	18,795	486	

**臺中市選舉委員會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貨兩用車	7	101.03	2,351	834	31.30	26	40	23	8613-J6。 (臺中市選舉 委員會)
	合 計				834		26	40	23	

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目次

中華民國112年度

	頁次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55-158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159
三、人事費彙計表	161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162-163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164

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100,127
計畫內容：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		預期成果：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順利完成。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	100,127	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1. 辦理立法委員選舉超時加班、選票印製、提領、保管等負責及督導人員加班費730千元。
1000 人事費	730		
1040 加班值班費	730		
2000 業務費	99,225		2. 業務費99,225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4,243		(1) 辦理選舉講習費：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講習會1,536所，編造選舉人名冊工作人員講習會，每人次200元（含交通費）計4,243千元。
2009 通訊費	160		(2) 選舉期間所需各項郵電等通訊費，每月40,000元，計160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961		(3) 租用及搭建臨時投開票所費用計961千元。
2030 兼職費	2,371		(4) 辦理選舉期間兼職人員兼職費2,371千元：按監察小組委員月支6,000元；顧問月支3,000元；臨兼人員月支簡兼7,000元，薦兼6,000元，委兼5,000元；常兼人員月支簡兼3,500元，薦兼3,000元，委兼2,500元計。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80		(5) 臨時人員酬金2人，月支35,000元，計280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0,973		(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50,973千元： <1>講師鐘點費529千元（內聘講師每小時1,000元）。
2039 委辦費	11,078		<2>投票通知單列印、校對費、選舉公報及投票通知單裝訂、整理、分發費、選舉人名冊編造費及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工作費等50,444千元。
2051 物品	7,245		(7) 委辦費11,078千元，係委託區公所經費（選務作業中心工作人員兼職費及業務費）9,968千元及戶政事務所經費1,11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21,356		<1>兼職費6,319千元。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42		<2>業務費3,649千元，包括：
2072 國內旅費	296		#1. 人口數未滿3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20所。
2081 運費	120		#2. 人口數3萬人以上未滿6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7所。
3000 設備及投資	172		
3035 雜項設備費	172		

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100,12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3.人口數6萬人以上未滿9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5所。</p> <p>#4.人口數12萬人以上未滿15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2所。</p> <p>#5.人口數18萬人以上未滿21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2所。</p> <p>#6.人口數21萬人以上未滿24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1所。</p> <p><3>戶政事務所經費：每所（辦公處）30,000元，18所（共37個辦公處）計1,110千元。</p> <p>(8)辦理選舉期間所需文具紙張、耗材、投開票所應用物品、油料等物品7,245千元。</p> <p>(9)辦理選舉期間一般事務費21,356千元，包括：</p> <p><1>印製選舉票、選舉公報、投開票所工作人員手冊、宣傳資料、印製選舉報告書、會議費、提領選舉票誤餐費、開票作業中心、各項事務性雜支等14,536千元。</p> <p><2>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70千元，宣導品20千元，合共90千元。</p> <p><3>辦理公辦政見發表會之電視時段費、錄製費等1,200千元。</p> <p><4>投開票所茶水、餐費、佈置、清潔等經費，以每所3,600元，1,536所，計5,530千元。</p> <p>(10)遮屏等修繕及養護費142千元。</p> <p>(11)辦理選舉所需國內旅費296千元，運費120千元。</p> <p>3.汰購選務設備、事務設備、安全設備等172千元。</p>

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預算金額	22,050
計畫內容： 一般行政管理工作及召開選舉業務會議，協調會議，選務問題專案研究會議，辦理選務研究發展工作，充實選舉資料，樹立公職人員選舉、罷免制度，健全監察業務。		預期成果： 建立統一觀念及作法，使現行法令深入群眾，增進公職人員選舉之績效，使選舉、罷免、監察業務得順利推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人員維持費	20,305	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1.人事費18,542千元，係包括專任職員13人、技工1人、駕駛1人、工友3人計，年需薪俸、專業加給、主管加給，考績及年終工作獎金，休假補助，實施退撫新制政府應負擔退休離職儲金，政府負擔公保、勞保及健保保費。 2.業務費1,745千元，係包括委員、監察小組委員18人，每人每月6,000元，兼職人員簡兼5人，每人每月3,500元，薦兼6人，每人每月3,000元。 3.獎補助費18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以退休退職人員3人，每人每節2,000元計。
1000 人事費	18,542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0,033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2,053		
1030 獎金	3,031		
1035 其他給與	280		
1040 加班值班費	654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245		
1055 保險	1,246		
2000 業務費	1,745		
2030 兼職費	1,745		
4000 獎補助費	18		
4085 獎勵及慰問	18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	1,745	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2000 業務費	1,293		
2006 水電費	352		
2009 通訊費	80		
2018 資訊服務費	12		
2024 稅捐及規費	24		
2027 保險費	10		
2051 物品	42		
2054 一般事務費	295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274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63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60		
2072 國內旅費	81		
3000 設備及投資	452		
3035 雜項設備費	452		

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預算金額	22,05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設備及投資452千元，係汰購影印機、分頁裝訂機、投影機及投影布幕等經費。

**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合 計
合 計	100,127	22,050			122,177
1000 人事費	730	18,542			19,272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	10,033			10,033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	2,053			2,053
1030 獎金	-	3,031			3,031
1035 其他給與	-	280			280
1040 加班值班費	730	654			1,384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	1,245			1,245
1055 保險	-	1,246			1,246
2000 業務費	99,225	3,038			102,263
2003 教育訓練費	4,243	-			4,243
2006 水電費	-	352			352
2009 通訊費	160	80			240
2018 資訊服務費	-	12			12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961	-			961
2024 稅捐及規費	-	24			24
2027 保險費	-	10			10
2030 兼職費	2,371	1,745			4,116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80	-			28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0,973	-			50,973
2039 委辦費	11,078	-			11,078
2051 物品	7,245	42			7,287
2054 一般事務費	21,356	295			21,651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	274			274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42	63			205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60			60
2072 國內旅費	296	81			377
2081 運費	120	-			120
3000 設備及投資	172	452			624
3035 雜項設備費	172	452			624
4000 獎補助費	-	18			18
4085 獎勵及慰問	-	18			18

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0,033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2,053	
六、獎金	3,031	
七、其他給與	280	
八、加班值班費	1,384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1,245	
十一、保險	1,246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19,272	

**臺南市選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																		
	11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0003670000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 所屬	13	13	-	-	-	-	-	-	3	3	1	1	1	1
		3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 政業務	13	13	-	-	-	-	-	-	3	3	1	1	1	1

舉委員會
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18	18	17,888	16,964	924	
-	-	-	-	-	-	18	18	17,888	16,964	924	1.年需經費不含加班值班費。 2.本年度「選舉業務」計畫項下編列：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臨時人員2人，選舉期間4個月，每月35,000元，計280千元。

**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小客貨兩用車	5	100.04	2,700	415	31.30	13	42	24	9335-E3。(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2	燃油機車	1	97.04	124	32	31.30	1	2	2	856-DVB。(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991-CMH。(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合計				447		14	44	26	

高雄市選舉委員會

目次

中華民國112年度

	頁次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65-168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169
三、人事費彙計表	171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172-173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174

高雄市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132,618
計畫內容：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		預期成果：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順利完成。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	132,618	高雄市選舉委員會	1. 辦理立法委員選舉超時加班、選票印製、提領、保管等負責及督導人員加班費837千元。 2. 業務費131,568千元： (1) 辦理選舉講習費：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講習會2,022所，編造選舉人名冊工作人員講習會，每人次200元（含交通費）計5,563千元。 (2) 選舉期間所需各項郵電等通訊費，每月40,000元，計160千元。 (3) 租用及搭建臨時投開票所費用計1,107千元。 (4) 辦理選舉期間兼職人員兼職費2,896千元：按監察小組委員月支直轄市6,000元、縣市4,500；顧問月支直轄市3,000元、縣市2,000元；臨兼人員月支簡兼7,000元，薦兼6,000元，委兼5,000元；常兼人員月支簡兼3,500元，薦兼3,000元，委兼2,500元計。 (5)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67,884千元： <1> 講師鐘點費547千元（內聘講師每小時1,000元）。 <2> 投票通知單列印、校對費、選舉公報及投票通知單裝訂、整理、分發費、選舉人名冊編造費及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工作費等67,337千元。 (6) 委辦費13,062千元，係委託鄉鎮市區公所經費（選務作業中心工作人員兼職費及業務費）11,862千元及戶政事務所經費1,200千元。 <1> 兼職費7,501千元。 <2> 業務費4,361千元，包括： #1. 人口數未滿3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17所。 #2. 人口數3萬人以上未滿6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9所。 #3. 人口數6萬人以上未滿9萬人之鄉
1000 人事費	837		
1040 加班值班費	837		
2000 業務費	131,568		
2003 教育訓練費	5,563		
2009 通訊費	16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107		
2030 兼職費	2,896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7,884		
2039 委辦費	13,062		
2051 物品	9,715		
2054 一般事務費	30,591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74		
2072 國內旅費	296		
2081 運費	120		
3000 設備及投資	213		
3035 雜項設備費	213		

高雄市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132,61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鎮市區公所1所。</p> <p>#4.人口數9萬人以上未滿12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3所。</p> <p>#5.人口數12萬人以上未滿15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1所。</p> <p>#6.人口數15萬人以上未滿18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2所。</p> <p>#7.人口數18萬人以上未滿21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3所。</p> <p>#8.人口數30萬人以上未滿35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1所。</p> <p>#9.人口數35萬人以上未滿40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1所。</p> <p><3>戶政事務所經費：每所30,000元，40所計1,200千元。</p> <p>(7)辦理選舉期間所需文具紙張、耗材、投開票所應用物品、油料等物品9,715千元。</p> <p>(8)辦理選舉期間一般事務費30,591千元，包括：</p> <p><1>印製選舉票、選舉公報、投開票所工作人員手冊、宣傳資料、印製選舉報告書、會議費、提領選舉票誤餐費、開票作業中心、各項事務性雜支等21,622千元。</p> <p><2>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70千元，宣導品20千元，合計共90千元。</p> <p><3>辦公辦政見發表會之電視時段費、錄製費等1,600千元。</p> <p><4>投開票所茶水、餐費、佈置、清潔等經費，以每所3,600元，2,022所，計7,279千元。</p> <p>(9)遮屏等修繕及養護費174千元。</p> <p>(10)辦理選舉所需國內旅費296千元，運費120千元。</p> <p>3.汰購選務設備、事務設備、安全設備等213千元。</p>

高雄市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預算金額	20,525
計畫內容： 一般行政管理工作及召開選舉業務會議、協調會議、選務問題專案研究會議，辦理選務研究發展工作，充實選舉資料，樹立公職人員選舉、罷免制度，健全監察業務。		預期成果： 建立統一觀念及作法，使現行法令深入群眾，增進公職人員選舉之績效，使選舉、罷免、監察業務得順利推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費	19,392	高雄市選舉委員會	1.人事費17,628千元，係包括專任職員14人、技工1人、駕駛1人、工友1人計，年需薪俸、專業加給、主管加給，考績及年終工作獎金，休假補助，實施退撫新制政府應負擔退休離職儲金，政府負擔公保、勞保及健保保費。 2.業務費1,740千元，係包括委員、監察小組委員18人，每人每月6,000元，兼職人員簡兼5人，每人每月3,500元，薦兼6人，每人每月3,000元。 3.獎補助費24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以退休退職人員4人，每人每節2,000元計。
1000 人事費	17,628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0,255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256		
1030 獎金	2,897		
1035 其他給與	272		
1040 加班值班費	613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198		
1055 保險	1,137		
2000 業務費	1,740		
2030 兼職費	1,740		
4000 獎補助費	24		
4085 獎勵及慰問	24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	1,133	高雄市選舉委員會	
2000 業務費	943		
2006 水電費	336		
2009 通訊費	122		
2018 資訊服務費	14		
2024 稅捐及規費	23		
2027 保險費	34		
2051 物品	89		
2054 一般事務費	161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25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39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3		
2072 國內旅費	67		
3000 設備及投資	190		
3035 雜項設備費	190		

高雄市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預算金額	20,52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中央召開之各項會議旅費，國內各地區 出差旅費計67千元。 2.設備及投資190千元，係汰購空調設備及多 功能影印機等經費。

高雄市選舉委員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合 計
合 計	132,618	20,525			153,143
1000 人事費	837	17,628			18,465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	10,255			10,255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	1,256			1,256
1030 獎金	-	2,897			2,897
1035 其他給與	-	272			272
1040 加班值班費	837	613			1,450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	1,198			1,198
1055 保險	-	1,137			1,137
2000 業務費	131,568	2,683			134,251
2003 教育訓練費	5,563	-			5,563
2006 水電費	-	336			336
2009 通訊費	160	122			282
2018 資訊服務費	-	14			14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107	-			1,107
2024 稅捐及規費	-	23			23
2027 保險費	-	34			34
2030 兼職費	2,896	1,740			4,636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7,884	-			67,884
2039 委辦費	13,062	-			13,062
2051 物品	9,715	89			9,804
2054 一般事務費	30,591	161			30,752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	25			25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74	39			213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33			33
2072 國內旅費	296	67			363
2081 運費	120	-			120
3000 設備及投資	213	190			403
3035 雜項設備費	213	190			403
4000 獎補助費	-	24			24
4085 獎勵及慰問	-	24			24

高雄市選舉委員會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0,255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256	
六、獎金	2,897	
七、其他給與	272	
八、加班值班費	1,450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1,198	
十一、保險	1,137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18,465	

高雄市選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																		
	11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0003670000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 所屬	14	14	-	-	-	-	-	-	1	1	1	1	1	1
		3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 政業務	14	14	-	-	-	-	-	-	1	1	1	1	1	1

舉委員會
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17	17	17,015	16,833	182	
-	-	-	-	-	-	17	17	17,015	16,833	182	年需經費不含加班值班費。

**高雄市選舉委員會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小客貨兩用車	5	101.03	2,378	600	31.30	19	14	26	8710-J6。(高雄市選舉委員會)
1	燃油機車	1	109.02	124	60	31.30	2	1	1	MZV-6878。(高雄市選舉委員會)
	合計				660		21	15	27	

宜蘭縣選舉委員會

目次

中華民國112年度

	頁次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75-178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179
三、人事費彙計表	181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182-183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184

宜蘭縣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30,306
計畫內容：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		預期成果：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順利完成。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	30,306	第一組	1. 辦理立法委員選舉超時加班、選票印製、提領、保管等負責及督導人員加班費326千元。
1000 人事費	326		
1040 加班值班費	326		
2000 業務費	29,880		2. 業務費29,880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1,176		(1) 辦理選舉講習費：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講習會424所，編造選舉人名冊工作人員講習會，每人次200元（含交通費）計1,176千元。
2009 通訊費	160		(2) 選舉期間所需各項郵電等通訊費，每月40,000元，計160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27		(3) 租用及搭建臨時投開票所費用計427千元。
2030 兼職費	1,293		(4) 辦理選舉期間兼職人員兼職費1,293千元：按監察小組委員月支直轄市6,000元、縣市4,500元；顧問月支直轄市3,000元、縣市2,000元；臨兼人員月支簡兼7,000元，薦兼6,000元，委兼5,000元；常兼人員月支簡兼3,500元，薦兼3,000元，委兼2,500元計。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80		(5) 臨時人員酬金2人，月支35,000元，計280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4,319		(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4,319千元： <1>講師鐘點費172千元（內聘講師每小時1,000元）。
2039 委辦費	3,609		<2>投票通知單列印、校對費、選舉公報及投票通知單裝訂、整理、分發費、選舉人名冊編造費及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工作費等14,147千元。
2051 物品	2,212		(7) 委辦費3,609千元，係委託鄉鎮市區公所經費（選務作業中心工作人員兼職費及業務費）3,249千元及戶政事務所經費36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5,877		<1>兼職費2,161千元。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1		<2>業務費1,088千元，包括：
2072 國內旅費	316		#1. 人口數未滿3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5所。
2081 運費	160		#2. 人口數3萬人以上未滿6萬人之鄉
3000 設備及投資	100		
3035 雜項設備費	100		

宜蘭縣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30,30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鎮市區公所5所。</p> <p>#3.人口數6萬人以上未滿9萬人之鄉 鎮市區公所1所。</p> <p>#4.人口數9萬人以上未滿12萬人之鄉 鎮市區公所1所。</p> <p><3>戶政事務所經費：每所30,000元，12所計360千元。</p> <p>(8)辦理選舉期間所需文具紙張、耗材、投開票所應用物品、油料等物品2,212千元。</p> <p>(9)辦理選舉期間一般事務費5,877千元，包括：</p> <p><1>印製選舉票、選舉公報、投開票所工作人員手冊、宣傳資料、印製選舉報告書、會議費、提領選舉票誤餐費、開票作業中心、各項事務性雜支等4,061千元。</p> <p><2>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70千元，宣導品20千元，合共90千元。</p> <p><3>辦理公辦政見發表會之電視時段費、錄製費等200千元。</p> <p><4>投開票所茶水、餐費、佈置、清潔等經費，以每所3,600元，424所，計1,526千元。</p> <p>(10)遮屏等修繕及養護費51千元。</p> <p>(11)辦理選舉所需國內旅費316千元，運費160千元。</p> <p>3.汰購選務設備、事務設備、安全設備等100千元。</p>

宜蘭縣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預算金額	13,742
-----------	------------------------	------	--------

計畫內容：

一般行政管理工作及召開選舉業務會議，協調會議，選務問題專案研究會議，辦理選務研究發展工作，充實選舉資料，樹立公職人員選舉、罷免制度，健全監察業務。

預期成果：

建立統一觀念及作法，使現行法令深入群眾，增進公職人員選舉之績效，使選舉、罷免、監察業務得順利推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費	12,960	人事室	1. 人事費11,600千元，係包括專任職員8人、技工1人、工友1人計，年需薪俸、專業加給、主管加給，考績及年終工作獎金，休假補助，實施退撫新制政府應負擔退休離職儲金，政府負擔公保、勞保及健保保費。 2. 業務費1,354千元，係包括委員、監察小組委員16人，每人每月4,500元，兼職人員簡兼5人，每人每月3,500元，薦兼7人，每人每月3,000元。 3. 獎補助費6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以退休退職人員1人，每人每節2,000元計。	
1000 人事費	11,600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775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828			
1030 獎金	1,964			
1035 其他給與	160			
1040 加班值班費	436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731			
1055 保險	706			
2000 業務費	1,354			
2030 兼職費	1,354			
4000 獎補助費	6			
4085 獎勵及慰問	6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	782	第四組		1. 業務費732千元，係包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公廳舍水電管理費用115千元。 (2) 業務聯繫所需郵資、數據專線費、電話費等經費，計70千元。 (3) 電動機車電池月租費用6千元。 (4) 車輛牌照稅、燃料使用費等21千元。 (5) 公務車輛保險費及財產保險等10千元。 (6) 採購油料費、公務用文具紙張等消耗品及電腦螢幕等非消耗品80千元。 (7) 一般事務費190千元，係辦公廳舍電子保全、清潔費用、召開委員會、監察小組委員會議、專案研究小組會議、座談會、選舉業務推行及檢討等經常性所需資料印刷、會議會場佈置、員工健康檢查、文康活動費及雜費等事務費。 (8) 辦公廳舍牆壁裂縫補土油漆及天花板修繕等80千元。 (9) 公務車輛保養維修及選務設備養護等51千元。 (10) 冷氣空調設備維護等89千元。 (11) 委員、監察小組委員、專兼任人員參與中央召開之各項會議旅費，國內各地區
2000 業務費	732			
2006 水電費	115			
2009 通訊費	7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6			
2024 稅捐及規費	21			
2027 保險費	10			
2051 物品	80			
2054 一般事務費	190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8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1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89			
2072 國內旅費	20			
3000 設備及投資	50			
3035 雜項設備費	50			

宜蘭縣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預算金額	13,74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出差旅費20千元。 2.設備及投資50千元，係汰換除濕機等經費。

宜蘭縣選舉委員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合 計
合 計	30,306	13,742			44,048
1000 人事費	326	11,600			11,926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	6,775			6,775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	828			828
1030 獎金	-	1,964			1,964
1035 其他給與	-	160			160
1040 加班值班費	326	436			762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	731			731
1055 保險	-	706			706
2000 業務費	29,880	2,086			31,966
2003 教育訓練費	1,176	-			1,176
2006 水電費	-	115			115
2009 通訊費	160	70			23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27	6			433
2024 稅捐及規費	-	21			21
2027 保險費	-	10			10
2030 兼職費	1,293	1,354			2,647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80	-			28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4,319	-			14,319
2039 委辦費	3,609	-			3,609
2051 物品	2,212	80			2,292
2054 一般事務費	5,877	190			6,067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	80			8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1	51			102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89			89
2072 國內旅費	316	20			336
2081 運費	160	-			160
3000 設備及投資	100	50			150
3035 雜項設備費	100	50			150
4000 獎補助費	-	6			6
4085 獎勵及慰問	-	6			6

宜蘭縣選舉委員會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775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828	
六、獎金	1,964	
七、其他給與	160	
八、加班值班費	762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731	
十一、保險	706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11,926	

宜蘭縣選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																		
	11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3		0003670000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 所屬	8	8	-	-	-	-	-	-	1	1	1	1	-	-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 政業務	8	8	-	-	-	-	-	-	1	1	1	1	-	-

舉委員會
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10	10	11,164	10,672	492	
-	-	-	-	-	-	10	10	11,164	10,672	492	1.年需經費不含加班值班費。 2.本年度「選舉業務」計畫項下編列：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臨時人員2人，選舉期間4個月，每月35,000元，計280千元。

**宜蘭縣選舉委員會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小客貨兩用車	8	100.05	2,351	420	31.30	13	41	27	8701-B3。 (宜蘭縣選舉 委員會)
1	電動機車	1	108.03	4	0	0.00	0	0	7	EWB-1212。(宜蘭縣選舉委 員會)
	合 計				420		13	41	34	

新竹縣選舉委員會

目次

中華民國112年度

	頁次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85-188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189
三、人事費彙計表	191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192-193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194

新竹縣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32,873
計畫內容：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		預期成果：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順利完成。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	32,873	第一組	1. 辦理立法委員選舉超時加班、選票印製、提領、保管等負責及督導人員加班費324千元。
1000 人事費	324		
1040 加班值班費	324		
2000 業務費	32,449		2. 業務費32,449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1,254		(1) 辦理選舉講習費：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講習會452所，編造選舉人名冊工作人員講習會，每人次200元（含交通費）計1,254千元。
2009 通訊費	160		(2) 選舉期間所需各項郵電等通訊費，每月40,000元，計160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36		(3) 租用及搭建臨時投開票所費用計436千元。
2030 兼職費	1,297		(4) 辦理選舉期間兼職人員兼職費1,297千元：按監察小組委員月支直轄市6,000元、縣市4,500元；顧問月支直轄市3,000元、縣市2,000元；臨兼人員月支簡兼7,000元，薦兼6,000元，委兼5,000元；常兼人員月支簡兼3,500元，薦兼3,000元，委兼2,500元計。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80		(5) 臨時人員酬金2人，月支35,000元，計280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5,400		(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5,400千元： <1>講師鐘點費186千元（內聘講師每小時1,000元）。
2039 委辦費	3,864		<2>投票通知單列印、校對費、選舉公報及投票通知單裝訂、整理、分發費、選舉人名冊編造費及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工作費等15,214千元。
2051 物品	2,395		(7) 委辦費3,864千元，係委託鄉鎮市區公所經費（選務作業中心工作人員兼職費及業務費）3,474千元及戶政事務所經費39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6,844		<1>兼職費2,244千元。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43		<2>業務費1,230千元，包括：
2072 國內旅費	316		#1. 人口數未滿3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8所。
2081 運費	160		#2. 人口數3萬人以上未滿6萬人之鄉
3000 設備及投資	100		
3035 雜項設備費	100		

新竹縣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32,87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鎮市區公所2所。</p> <p>#3.人口數6萬人以上未滿9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1所。</p> <p>#4.人口數9萬人以上未滿12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1所。</p> <p>#5.人口數18萬人以上未滿21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1所。</p> <p><3>戶政事務所經費：每所30,000元，13所計390千元。</p> <p>(8)辦理選舉期間所需文具紙張、耗材、投開票所應用物品、油料等物品2,395千元。</p> <p>(9)辦理選舉期間一般事務費6,844千元，包括：</p> <p><1>印製選舉票、選舉公報、投開票所工作人員手冊、宣傳資料、印製選舉報告書、會議費、提領選舉票誤餐費、開票作業中心、各項事務性雜支等4,727千元。</p> <p><2>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70千元，宣導品20千元，合共90千元。</p> <p><3>辦理公辦政見發表會之電視時段費、錄製費等400千元。</p> <p><4>投開票所茶水、餐費、佈置、清潔等經費，以每所3,600元，452所，計1,627千元。</p> <p>(10)遮屏等修繕及養護費43千元。</p> <p>(11)辦理選舉所需國內旅費316千元，運費160千元。</p> <p>3.汰購選務設備、事務設備、安全設備等100千元。</p>

新竹縣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預算金額	13,265
計畫內容： 一般行政管理工作及召開選舉業務會議，協調會議，選務問題專案研究會議，辦理選務研究發展工作，充實選舉資料，樹立公職人員選舉、罷免制度，健全監察業務。		預期成果： 建立統一觀念及作法，使現行法令深入群眾，增進公職人員選舉之績效，使選舉、罷免、監察業務得順利推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費	12,237	各組室	1.人事費11,013千元，係包括專任職員8人、駕駛1人、工友1人計，年需薪俸、專業加給、主管加給，考績及年終工作獎金，休假補助，實施退撫新制政府應負擔退休離職儲金，政府負擔公保、勞保及健保保費。 2.業務費1,224千元，係包括委員、監察小組委員16人，每人每月4,500元，兼職人員簡兼5人，每人每月3,500元，薦兼7人，每人每月3,000元。
1000 人事費	11,013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302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827		
1030 獎金	1,827		
1035 其他給與	175		
1040 加班值班費	360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713		
1055 保險	809		
2000 業務費	1,224		
2030 兼職費	1,224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	1,028	各組室	
2000 業務費	1,028		
2006 水電費	205		
2009 通訊費	55		
2024 稅捐及規費	18		
2027 保險費	2		
2051 物品	20		
2054 一般事務費	202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42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8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68		
2072 國內旅費	10		

新竹縣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預算金額	13,26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出差旅費計10千元。

新竹縣選舉委員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合 計
合 計	32,873	13,265			46,138
1000 人事費	324	11,013			11,337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	6,302			6,302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	827			827
1030 獎金	-	1,827			1,827
1035 其他給與	-	175			175
1040 加班值班費	324	360			684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	713			713
1055 保險	-	809			809
2000 業務費	32,449	2,252			34,701
2003 教育訓練費	1,254	-			1,254
2006 水電費	-	205			205
2009 通訊費	160	55			215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36	-			436
2024 稅捐及規費	-	18			18
2027 保險費	-	2			2
2030 兼職費	1,297	1,224			2,521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80	-			28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5,400	-			15,400
2039 委辦費	3,864	-			3,864
2051 物品	2,395	20			2,415
2054 一般事務費	6,844	202			7,046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	420			42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43	28			71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68			68
2072 國內旅費	316	10			326
2081 運費	160	-			160
3000 設備及投資	100	-			100
3035 雜項設備費	100	-			100

新竹縣選舉委員會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302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827	
六、獎金	1,827	
七、其他給與	175	
八、加班值班費	684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713	
十一、保險	809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11,337	

新竹縣選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																		
	11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0003670000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 所屬	8	8	-	-	-	-	-	-	1	1	-	-	1	1
		3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 政業務	8	8	-	-	-	-	-	-	1	1	-	-	1	1

舉委員會
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10	10	10,653	10,692	-39	1. 年需經費不含加班值班費。 2. 本年度「選舉業務」計畫項下編列：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臨時人員2 人，選舉期間4個月，每月35,000元 ，計280千元。
-	-	-	-	-	-	10	10	10,653	10,692	-39	

**新竹縣選舉委員會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貨兩用車	5	101.03	2,378	160	31.30	5	14	14	8631-J6。 (新竹縣選舉 委員會)
	合 計				160		5	14	14	

苗栗縣選舉委員會

目次

中華民國112年度

	頁次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95-198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199
三、人事費彙計表	201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202-203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204

苗栗縣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34,722
計畫內容：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		預期成果：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順利完成。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	34,722	第一組	1. 辦理立法委員選舉超時加班、選票印製、提領、保管等負責及督導人員加班費341千元。
1000 人事費	341		
1040 加班值班費	341		
2000 業務費	34,278		2. 業務費34,278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1,343		(1) 辦理選舉講習費：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講習會480所，編造選舉人名冊工作人員講習會，每人次200元（含交通費）計1,343千元。
2009 通訊費	160		(2) 選舉期間所需各項郵電等通訊費，每月40,000元，計160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44		(3) 租用及搭建臨時投開票所費用計444千元。
2030 兼職費	1,329		(4) 辦理選舉期間兼職人員兼職費1,329千元：按監察小組委員月支直轄市6,000元、縣市4,500元；顧問月支直轄市3,000元、縣市2,000元；臨兼人員月支簡兼7,000元，薦兼6,000元，委兼5,000元；常兼人員月支簡兼3,500元，薦兼3,000元，委兼2,500元計。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6,221		(5)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6,221千元： <1> 講師鐘點費257千元（內聘講師每小時1,000元）。
2039 委辦費	4,955		<2> 投票通知單列印、校對費、選舉公報及投票通知單裝訂、整理、分發費、選舉人名冊編造費及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工作費等15,964千元。
2051 物品	2,479		(6) 委辦費4,955千元，係委託鄉鎮市區公所經費（選務作業中心工作人員兼職費及業務費）4,415千元及戶政事務所經費54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6,818		<1> 兼職費2,859千元。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3		<2> 業務費1,556千元，包括：
2072 國內旅費	316		#1. 人口數未滿3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11所。
2081 運費	160		#2. 人口數3萬人以上未滿6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4所。
3000 設備及投資	103		#3. 人口數6萬人以上未滿9萬人之鄉
3035 雜項設備費	103		

苗栗縣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34,72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鎮市區公所2所。</p> <p>#4.人口數9萬人以上未滿12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1所。</p> <p><3>戶政事務所經費：每所30,000元，18所計540千元。</p> <p>(7)辦理選舉期間所需文具紙張、耗材、投開票所應用物品、油料等物品2,479千元。</p> <p>(8)辦理選舉期間一般事務費6,818千元，包括：</p> <p><1>印製選舉票、選舉公報、投開票所工作人員手冊、宣傳資料、印製選舉報告書、會議費、提領選舉票誤餐費、開票作業中心、各項事務性雜支等4,600千元。</p> <p><2>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70千元，宣導品20千元，合共90千元。</p> <p><3>辦理公辦政見發表會之電視時段費、錄製費等400千元。</p> <p><4>投開票所茶水、餐費、佈置、清潔等經費，以每所3,600元，480所，計1,728千元。</p> <p>(9)遮屏等修繕及養護費53千元。</p> <p>(10)辦理選舉所需國內旅費316千元，運費160千元。</p> <p>3.汰購選務設備、事務設備、安全設備等103千元。</p>

苗栗縣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預算金額	15,231
-----------	------------------------	------	--------

計畫內容：
一般行政管理工作及召開選舉業務會議，協調會議，選舉問題專案研究會議，辦理選務研究發展工作，充實選舉資料，樹立公職人員選舉、罷免制度，健全監察業務。

預期成果：
建立統一觀念及作法，使現行法令深入群眾，增進公職人員選舉之績效，使選舉、罷免、監察業務得順利推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費	14,380	人事室	1. 人事費13,253千元，係包括專任職員10人、工友1人計，年需薪俸、專業加給、主管加給，考績及年終工作獎金，休假補助，實施退撫新制政府應負擔退休離職儲金，政府負擔公保、勞保及健保保費。 2. 業務費1,109千元，係包括委員、監察小組委員16人，每人每月4,500元，兼職人員簡兼5人，每人每月3,500元，薦兼6人，每人每月3,000元。 3. 獎補助費18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以退休退職人員3人，每人每節2,000元計。
1000 人事費	13,253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8,055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399		
1030 獎金	2,386		
1035 其他給與	176		
1040 加班值班費	482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869		
1055 保險	886		
2000 業務費	1,109		
2030 兼職費	1,109		
4000 獎補助費	18		
4085 獎勵及慰問	18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	851	第四組	
2000 業務費	851		
2006 水電費	197		
2009 通訊費	53		
2018 資訊服務費	6		
2024 稅捐及規費	20		
2027 保險費	4		
2051 物品	85		
2054 一般事務費	227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42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2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5		
2072 國內旅費	50		

苗栗縣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預算金額	15,23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中央召開之各項會議旅費，國內各地區出差旅費計50千元。

**苗栗縣選舉委員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合 計
合 計	34,722	15,231			49,953
1000 人事費	341	13,253			13,594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	8,055			8,055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	399			399
1030 獎金	-	2,386			2,386
1035 其他給與	-	176			176
1040 加班值班費	341	482			823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	869			869
1055 保險	-	886			886
2000 業務費	34,278	1,960			36,238
2003 教育訓練費	1,343	-			1,343
2006 水電費	-	197			197
2009 通訊費	160	53			213
2018 資訊服務費	-	6			6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44	-			444
2024 稅捐及規費	-	20			20
2027 保險費	-	4			4
2030 兼職費	1,329	1,109			2,438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6,221	-			16,221
2039 委辦費	4,955	-			4,955
2051 物品	2,479	85			2,564
2054 一般事務費	6,818	227			7,045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	142			142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3	52			105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15			15
2072 國內旅費	316	50			366
2081 運費	160	-			160
3000 設備及投資	103	-			103
3035 雜項設備費	103	-			103
4000 獎補助費	-	18			18
4085 獎勵及慰問	-	18			18

苗栗縣選舉委員會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8,055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399	
六、獎金	2,386	
七、其他給與	176	
八、加班值班費	823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869	
十一、保險	886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13,594	

苗栗縣選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																		
	11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3		0003670000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 所屬	10	10	-	-	-	-	-	-	1	1	-	-	-	-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 政業務	10	10	-	-	-	-	-	-	1	1	-	-	-	-

舉委員會
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11	11	12,771	12,504	267	
-	-	-	-	-	-	11	11	12,771	12,504	267	年需經費不含加班值班費。

**苗栗縣選舉委員會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小客貨兩用車	5	101.03	2,378	830	31.30	26	41	23	8632-J6。 (苗栗縣選舉 委員會)
1	燃油機車	1	107.04	125	125	31.30	4	1	1	MQN-2186。(苗栗縣選舉委員會)
	合計				955		30	42	24	

南投縣選舉委員會

目次

中華民國112年度

	頁次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205-208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209
三、人事費彙計表	211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212-233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214

南投縣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33,527
計畫內容：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		預期成果：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順利完成。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4 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	33,527	南投縣選舉委員會	1. 辦理立法委員選舉超時加班、選票印製、提領、保管等負責及督導人員加班費430千元。
1000 人事費	430		
1040 加班值班費	430		
2000 業務費	32,993		2. 業務費32,993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1,362		(1) 辦理選舉講習費：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講習會492所，編造選舉人名冊工作人員講習會，每人次200元（含交通費）計1,362千元。
2009 通訊費	160		(2) 選舉期間所需各項郵電等通訊費，每月40,000元，計160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48		(3) 租用及搭建臨時投開票所費用計448千元。
2030 兼職費	1,564		(4) 辦理選舉期間兼職人員兼職費1,564千元：按監察小組委員月支直轄市6,000元、縣市4,500元；顧問月支直轄市3,000元、縣市2,000元；臨兼人員月支簡兼7,000元，薦兼6,000元，委兼5,000元；常兼人員月支簡兼3,500元，薦兼3,000元，委兼2,500元計。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6,394		(5)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6,394千元：
2039 委辦費	3,514		<1> 講師鐘點費186千元（內聘講師每小時1,000元）。
2051 物品	2,474		<2> 投票通知單列印、校對費、選舉公報及投票通知單裝訂、整理、分發費、選舉人名冊編造費及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工作費等16,208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6,544		(6) 委辦費3,514千元，係委託鄉鎮市區公所經費（選務作業中心工作人員兼職費及業務費）3,124千元及戶政事務所經費390千元。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7		<1> 兼職費1,961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316		<2> 業務費1,163千元，包括：
2081 運費	160		#1. 人口數未滿3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8所。
3000 設備及投資	104		#2. 人口數3萬人以上未滿6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2所。
3035 雜項設備費	104		#3. 人口數6萬人以上未滿9萬人之鄉

南投縣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33,52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鎮市區公所1所。</p> <p>#4.人口數9萬人以上未滿12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2所。</p> <p><3>戶政事務所經費：每所30,000元，13所計390千元。</p> <p>(7)辦理選舉期間所需文具紙張、耗材、投開票所應用物品、油料等物品2,474千元。</p> <p>(8)辦理選舉期間一般事務費6,544千元，包括：</p> <p><1>印製選舉票、選舉公報、投開票所工作人員手冊、宣傳資料、印製選舉報告書、會議費、提領選舉票誤餐費、開票作業中心、各項事務性雜支等4,283千元。</p> <p><2>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70千元，宣導品20千元，合共90千元。</p> <p><3>辦理公辦政見發表會之電視時段費、錄製費等400千元。</p> <p><4>投開票所茶水、餐費、佈置、清潔等經費，以每所3,600元，492所，計1,771千元。</p> <p>(9)遮屏等修繕及養護費57千元。</p> <p>(10)辦理選舉所需國內旅費316千元，運費160千元。</p> <p>3.汰購選務設備、事務設備、安全設備等104千元。</p>

南投縣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預算金額	15,811
計畫內容： 一般行政管理工作及召開選舉業務會議、協調會議，選務問題專案研究會議，辦理選務研究發展工作，充實選舉資料，樹立公職人員選舉、罷免制度、健全監察業務。		預期成果： 建立統一觀念及作法，使現行法令深入群眾，增進公職人員選舉績效，使選舉、罷免及監察業務得順利推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費	14,248	南投縣選舉委員會	1.人事費13,133千元，係包括專任職員10人、技工1人、駕駛1人、工友1人計，年需薪俸、專業加給、主管加給，考績及年終工作獎金，休假補助，實施退撫新制政府應負擔退休離職儲金，政府負擔公保、勞保及健保保費。 2.業務費1,115千元，係包括委員、監察小組委員16人，每人每月4,500元，兼職人員簡兼5人，每人每月3,500元，薦兼6人，每人每月3,000元。
1000 人事費	13,133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7,408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256		
1030 獎金	2,190		
1035 其他給與	208		
1040 加班值班費	437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767		
1055 保險	867		
2000 業務費	1,115		
2030 兼職費	1,115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	1,563	南投縣選舉委員會	
2000 業務費	1,163		
2006 水電費	218		
2009 通訊費	50		
2018 資訊服務費	24		
2024 稅捐及規費	20		
2027 保險費	11		
2051 物品	200		
2054 一般事務費	390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5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00		
2072 國內旅費	50		
3000 設備及投資	400		
3035 雜項設備費	400		

南投縣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預算金額	15,81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出差旅費計50千元。 2.設備及投資400千元，係購置冷氣等經費。

**南投縣選舉委員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合 計
合 計	33,527	15,811			49,338
1000 人事費	430	13,133			13,563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	7,408			7,408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	1,256			1,256
1030 獎金	-	2,190			2,190
1035 其他給與	-	208			208
1040 加班值班費	430	437			867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	767			767
1055 保險	-	867			867
2000 業務費	32,993	2,278			35,271
2003 教育訓練費	1,362	-			1,362
2006 水電費	-	218			218
2009 通訊費	160	50			210
2018 資訊服務費	-	24			24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48	-			448
2024 稅捐及規費	-	20			20
2027 保險費	-	11			11
2030 兼職費	1,564	1,115			2,679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6,394	-			16,394
2039 委辦費	3,514	-			3,514
2051 物品	2,474	200			2,674
2054 一般事務費	6,544	390			6,934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	50			5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7	50			107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100			100
2072 國內旅費	316	50			366
2081 運費	160	-			160
3000 設備及投資	104	400			504
3035 雜項設備費	104	400			504

南投縣選舉委員會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7,408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256	
六、獎金	2,190	
七、其他給與	208	
八、加班值班費	867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767	
十一、保險	867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13,563	

南投縣選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																		
	11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3		0003670000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 所屬	10	10	-	-	-	-	-	-	1	1	1	1	1	1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 政業務	10	10	-	-	-	-	-	-	1	1	1	1	1	1

舉委員會
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13	13	12,696	13,325	-629	
-	-	-	-	-	-	13	13	12,696	13,325	-629	年需經費不含加班值班費。

**南投縣選舉委員會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貨兩用車	5	101.03	2,378	639	31.30	20	35	26	8671-J6。 (南投縣選舉 委員會)
	合 計				639		20	35	26	

彰化縣選舉委員會

目次

中華民國112年度

	頁次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215-217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218
三、人事費彙計表	219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220-221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222

彰化縣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68,401
計畫內容：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		預期成果：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順利完成。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	68,401	一組	1. 辦理立法委員選舉超時加班、選票印製、提領、保管等負責及督導人員加班費411千元。
1000 人事費	411		
1040 加班值班費	411		
2000 業務費	67,839		2. 業務費67,839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2,978		(1) 辦理選舉講習費：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講習會1,078所，編造選舉人名冊工作人員講習會，每人次200元（含交通費）計2,978千元。
2009 通訊費	160		(2) 選舉期間所需各項郵電等通訊費，每月40,000元，計160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623		(3) 租用及搭建臨時投開票所費用計623千元。
2030 兼職費	1,283		(4) 辦理選舉期間兼職人員兼職費1,283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5,453		：按監察小組委員月支直轄市6,000元、縣市4,500元；顧問月支直轄市3,000元、縣市2,000元；臨兼人員月支簡兼7,000元，薦兼6,000元，委兼5,000元；常兼人員月支簡兼3,500元，薦兼3,000元，委兼2,500元計。
2039 委辦費	7,703		(5)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35,453千元：
2051 物品	5,132		<1> 講師鐘點費372千元（內聘講師每小時1,000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13,936		<2> 投票通知單列印、校對費、選舉公報及投票通知單裝訂、整理、分發費、選舉人名冊編造費及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工作費等35,081千元。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95		(6) 委辦費7,703千元，係委託鄉鎮市區公所經費（選務作業中心工作人員兼職費及業務費）6,923千元及戶政事務所經費78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316		<1> 兼職費4,407千元。
2081 運費	160		<2> 業務費2,516千元，包括：
3000 設備及投資	151		#1. 人口數未滿3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8所。
3035 雜項設備費	151		#2. 人口數3萬人以上未滿6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14所。
			#3. 人口數6萬人以上未滿9萬人之鄉

彰化縣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68,40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鎮市區公所2所。</p> <p>#4.人口數12萬人以上未滿15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1所。</p> <p>#5.人口數21萬人以上未滿24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1所。</p> <p><3>戶政事務所經費：每所30,000元，26所計780千元。</p> <p>(7)辦理選舉期間所需文具紙張、耗材、投開票所應用物品、油料等物品5,132千元。</p> <p>(8)辦理選舉期間一般事務費13,936千元，包括：</p> <p><1>印製選舉票、選舉公報、投開票所工作人員手冊、宣傳資料、印製選舉報告書、會議費、提領選舉票誤餐費、開票作業中心、各項事務性雜支等9,165千元。</p> <p><2>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70千元，宣導品20千元，合共90千元。</p> <p><3>辦理公辦政見發表會之電視時段費、錄製費等800千元。</p> <p><4>投開票所茶水、餐費、佈置、清潔等經費，以每所3,600元，1,078所，計3,881千元。</p> <p>(9)遮屏等修繕及養護費95千元。</p> <p>(10)辦理選舉所需國內旅費316千元，運費160千元。</p> <p>3.汰購選務設備、事務設備、安全設備等151千元。</p>

彰化縣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預算金額	17,214
-----------	------------------------	------	--------

計畫內容：

一般行政管理工作及召開選舉業務會議，協調會議，選務問題專案研究會議，辦理選務研究發展工作，充實選舉資料，樹立公職人員選舉、罷免制度，健全監察業務。

預期成果：

建立統一觀念及作法，使現行法令深入群眾，增進公職人員選舉之績效，使選舉、罷免、監察業務得順利推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費	16,534	人事室	1. 人事費15,395千元，係包括專任職員11人、技工1人、駕駛1人、工友1人計，年需薪俸、專業加給、主管加給，考績及年終工作獎金，休假補助，實施退撫新制政府應負擔退休離職儲金，政府負擔公保、勞保及健保保費。 2. 業務費1,121千元，係包括委員、監察小組委員16人，每人每月4,500元，兼職人員簡兼5人，每人每月3,500元，薦兼6人，每人每月3,000元。 3. 獎補助費18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以退休退職人員3人，每人每節2,000元計。	
1000 人事費	15,395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8,738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256			
1030 獎金	2,686			
1035 其他給與	224			
1040 加班值班費	543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966			
1055 保險	982			
2000 業務費	1,121			
2030 兼職費	1,121			
4000 獎補助費	18			
4085 獎勵及慰問	18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	680	四組		1. 業務費680千元，係包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公廳舍水電管理費300千元。 (2) 業務聯繫所需郵資、數據專線費、電話等經費，計54千元。 (3) 車輛牌照稅、燃料使用費18千元。 (4) 公務車輛保險費5千元。 (5) 物品84千元，採購油料費、公務用文具紙張等消耗品及非消耗品。 (6) 一般事務費106千元，係辦公廳舍清潔費用、召開委員會議、監察小組委員會議、專案研究小組會議、座談會、選舉業務推行及檢討等經常性所需資料印刷、會議會場佈置、員工健康檢查、文康活動費及雜費等事務費。 (7) 房屋建築養護費10千元。 (8) 車輛、辦公器具養護費53千元。 (9) 業務用機具、設備保養及維修14千元。 (10) 委員、監察小組委員、專兼任人員參與中央召開之各項會議旅費，國內各地區出差旅費計36千元。
2000 業務費	680			
2006 水電費	300			
2009 通訊費	54			
2024 稅捐及規費	18			
2027 保險費	5			
2051 物品	84			
2054 一般事務費	106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3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4			
2072 國內旅費	36			

彰化縣選舉委員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合 計
合 計	68,401	17,214			85,615
1000 人事費	411	15,395			15,806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	8,738			8,738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	1,256			1,256
1030 獎金	-	2,686			2,686
1035 其他給與	-	224			224
1040 加班值班費	411	543			954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	966			966
1055 保險	-	982			982
2000 業務費	67,839	1,801			69,640
2003 教育訓練費	2,978	-			2,978
2006 水電費	-	300			300
2009 通訊費	160	54			214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623	-			623
2024 稅捐及規費	-	18			18
2027 保險費	-	5			5
2030 兼職費	1,283	1,121			2,404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5,453	-			35,453
2039 委辦費	7,703	-			7,703
2051 物品	5,132	84			5,216
2054 一般事務費	13,936	106			14,042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	10			1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95	53			148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14			14
2072 國內旅費	316	36			352
2081 運費	160	-			160
3000 設備及投資	151	-			151
3035 雜項設備費	151	-			151
4000 獎補助費	-	18			18
4085 獎勵及慰問	-	18			18

彰化縣選舉委員會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8,738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256	
六、獎金	2,686	
七、其他給與	224	
八、加班值班費	954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966	
十一、保險	982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15,806	

**彰化縣選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																		
	11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3		0003670000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 所屬	11	11	-	-	-	-	-	-	1	1	1	1	1	1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 政業務	11	11	-	-	-	-	-	-	1	1	1	1	1	1

舉委員會
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14	14	14,852	14,315	537	年需經費不含加班值班費。
-	-	-	-	-	-	14	14	14,852	14,315	537	

**彰化縣選舉委員會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小客貨兩用車	5	101.03	2,261	766	31.30	24	41	21	3150-J7。(彰化縣選舉委員會)
1	電動機車	1	108.05	3	0	0.00	0	0	0	EWD-2719。(彰化縣選舉委員會)
	合計				766		24	41	21	

雲林縣選舉委員會

目次

中華民國112年度

	頁次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223-226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227
三、人事費彙計表	229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230-231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232

雲林縣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42,469
計畫內容：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		預期成果：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順利完成。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	42,469	第一組	1. 辦理立法委員選舉超時加班、選票印製、提領、保管等負責及督導人員加班費432千元。
1000 人事費	432		
1040 加班值班費	432		
2000 業務費	41,928		2. 業務費41,928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1,702		(1) 辦理選舉講習費：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講習會611所，編造選舉人名冊工作人員講習會，每人次200元（含交通費）計1,702千元。
2009 通訊費	160		(2) 選舉期間所需各項郵電等通訊費，每月40,000元，計160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83		(3) 租用及搭建臨時投開票所費用計483千元。
2030 兼職費	1,442		(4) 辦理選舉期間兼職人員兼職費1,442千元：按監察小組委員月支直轄市6,000元、縣市4,500元；顧問月支直轄市3,000元、縣市2,000元；臨兼人員月支簡兼7,000元，薦兼6,000元，委兼5,000元；常兼人員月支簡兼3,500元，薦兼3,000元，委兼2,500元計。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80		(5) 臨時人員酬金2人，月支35,000元，計280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442		(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20,442千元：
2039 委辦費	5,551		<1> 講師鐘點費286千元（內聘講師每小時1,000元）。
2051 物品	3,046		<2> 投票通知單列印、校對費、選舉公報及投票通知單裝訂、整理、分發費、選舉人名冊編造費及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工作費等20,156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8,288		(7) 委辦費5,551千元，係委託鄉鎮市區公所經費（選務作業中心工作人員兼職費及業務費）4,951千元及戶政事務所經費600千元。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8		<1> 兼職費3,263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316		<2> 業務費1,688千元，包括：
2081 運費	160		#1. 人口數未滿3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13所。
3000 設備及投資	109		#2. 人口數3萬人以上未滿6萬人之鄉
3035 雜項設備費	109		

雲林縣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42,46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鎮市區公所5所。</p> <p>#3.人口數6萬人以上未滿9萬人之鄉 鎮市區公所1所。</p> <p>#4.人口數9萬人以上未滿12萬人之鄉 鎮市區公所1所。</p> <p><3>戶政事務所經費：每所30,000元，20 所計600千元。</p> <p>(8)辦理選舉期間所需文具紙張、耗材、投 開票所應用物品、油料等物品3,046千元 。</p> <p>(9)辦理選舉期間一般事務費8,288千元，包 括： <1>印製選舉票、選舉公報、投開票所工 作人員手冊、宣傳資料、印製選舉報 告書、會議費、提領選舉票誤餐費、 開票作業中心、各項事務性雜支等5,5 98千元。</p> <p><2>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70千元，宣導 品20千元，合共90千元。</p> <p><3>辦公辦政見發表會之電視時段費、 錄製費等400千元。</p> <p><4>投開票所茶水、餐費、佈置、清潔等 經費，以每所3,600元，611所，計2,2 00千元。</p> <p>(10)遮屏等修繕及養護費58千元。</p> <p>(11)辦理選舉所需國內旅費316千元，運費1 60千元。</p> <p>3.汰購選務設備、事務設備、安全設備等109 千元。</p>

雲林縣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預算金額	17,016
-----------	------------------------	------	--------

計畫內容：
一般行政管理工作及召開選舉業務會議，協調會議，選務問題專案研究會議，辦理選務研究發展工作，充實選舉資料，樹立公職人員選舉、罷免制度，健全監察業務。

預期成果：
建立統一觀念及作法，使現行法令深入群眾，增進公職人員選舉之績效，使選舉、罷免、監察業務得順利推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費	15,437	人事室	1. 人事費14,095千元，係包括專任職員10人、技工1人、工友2人計，年需薪俸、專業加給、主管加給，考績及年終工作獎金，休假補助，實施退撫新制政府應負擔退休離職儲金，政府負擔公保、勞保及健保保費。 2. 業務費1,318千元，係包括委員、監察小組委員16人，每人每月4,500元，兼職人員簡兼5人，每人每月3,500元，薦兼6人，每人每月3,000元。 3. 獎補助費24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以退休退職人員4人，每人每節2,000元計。	
1000 人事費	14,095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7,881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226			
1030 獎金	2,562			
1035 其他給與	208			
1040 加班值班費	509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841			
1055 保險	868			
2000 業務費	1,318			
2030 兼職費	1,318			
4000 獎補助費	24			
4085 獎勵及慰問	24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	1,579	第四組		1. 業務費1,066千元，係包括： (1) 辦公廳舍水電管理費用227千元。 (2) 業務聯繫所需郵資、數據專線費、電話等經費，計98千元。 (3) 電腦軟、硬體維護費18千元。 (4) 車輛牌照稅、燃料使用費等21千元。 (5) 公務車輛保險費及財產保險等11千元。 (6) 物品90千元，係採購油料費、公務用文具紙張等消耗品及非消耗品。 (7) 一般事務費345千元，係辦公廳舍清潔費用、召開委員會、監察小組委員會、專案研究小組會議、座談會、選舉業務推行及檢討等經常性所需資料印刷、會議會場佈置、員工健康檢查、文康活動費及雜費等事務費。 (8) 房屋建築養護費73千元，係辦公廳舍保養、維修等費用。 (9) 車輛、辦公器具及選務設備養護費26千元。 (10)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99千元。 (11) 委員、監察小組委員、專兼任人員參與中央召開之各項會議旅費，國內各地區
2000 業務費	1,066			
2006 水電費	227			
2009 通訊費	98			
2018 資訊服務費	18			
2024 稅捐及規費	21			
2027 保險費	11			
2051 物品	90			
2054 一般事務費	345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73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6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99			
2072 國內旅費	58			
3000 設備及投資	513			
3035 雜項設備費	513			

雲林縣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預算金額	17,01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出差旅費計58千元。 2.設備及投資513千元，係購置會議室麥克風暨音響設備及投影機等經費。

**雲林縣選舉委員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合 計
合 計	42,469	17,016			59,485
1000 人事費	432	14,095			14,527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	7,881			7,881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	1,226			1,226
1030 獎金	-	2,562			2,562
1035 其他給與	-	208			208
1040 加班值班費	432	509			941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	841			841
1055 保險	-	868			868
2000 業務費	41,928	2,384			44,312
2003 教育訓練費	1,702	-			1,702
2006 水電費	-	227			227
2009 通訊費	160	98			258
2018 資訊服務費	-	18			18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83	-			483
2024 稅捐及規費	-	21			21
2027 保險費	-	11			11
2030 兼職費	1,442	1,318			2,760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80	-			28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442	-			20,442
2039 委辦費	5,551	-			5,551
2051 物品	3,046	90			3,136
2054 一般事務費	8,288	345			8,633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	73			73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8	26			84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99			99
2072 國內旅費	316	58			374
2081 運費	160	-			160
3000 設備及投資	109	513			622
3035 雜項設備費	109	513			622
4000 獎補助費	-	24			24
4085 獎勵及慰問	-	24			24

雲林縣選舉委員會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7,881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226	
六、獎金	2,562	
七、其他給與	208	
八、加班值班費	941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841	
十一、保險	868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14,527	

雲林縣選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																		
	11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3		0003670000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 所屬	10	10	-	-	-	-	-	-	2	2	1	1	-	-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 政業務	10	10	-	-	-	-	-	-	2	2	1	1	-	-

舉委員會
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13	13	13,586	13,004	582	
-	-	-	-	-	-	13	13	13,586	13,004	582	1.年需經費不含加班值班費。 2.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臨時人員2人，選舉期間4個月，每月35,000元，計280千元。

**雲林縣選舉委員會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小客貨兩用車	5	101.03	2,261	671	31.30	21	10	20	3112-J7。 (雲林縣選舉 委員會)
1	燃油機車	2	100.12	101	128	31.30	4	2	1	938-JUQ。(雲 林縣選舉委員 會)
	合 計				799		25	12	21	

嘉義縣選舉委員會

目次

中華民國112年度

	頁次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233-236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237
三、人事費彙計表	239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240-241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242

嘉義縣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36,821
計畫內容：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		預期成果：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順利完成。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4 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	36,821	第一組	1. 辦理立法委員選舉超時加班、選票印製、提領、保管等負責及督導人員加班費504千元。
1000 人事費	504		
1040 加班值班費	504		
2000 業務費	36,213		2. 業務費36,213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1,478		(1) 辦理選舉講習費：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講習會530所，編造選舉人名冊工作人員講習會，每人次200元（含交通費）計1,478千元。
2009 通訊費	160		(2) 選舉期間所需各項郵電等通訊費，每月40,000元，計160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59		(3) 租用及搭建臨時投開票所費用計459千元。
2030 兼職費	1,689		(4) 辦理選舉期間兼職人員兼職費1,689千元：按監察小組委員月支直轄市6,000元、縣市4,500元；顧問月支直轄市3,000元、縣市2,000元；臨兼人員月支簡兼7,000元，薦兼6,000元，委兼5,000元；常兼人員月支簡兼3,500元，薦兼3,000元，委兼2,500元計。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7,623		(5)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7,623千元：
2039 委辦費	4,808		<1> 講師鐘點費257千元（內聘講師每小時1,000元）。
2051 物品	2,617		<2> 投票通知單列印、校對費、選舉公報及投票通知單裝訂、整理、分發費、選舉人名冊編造費及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工作費等17,366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6,849		(6) 委辦費4,808千元，係委託鄉鎮市區公所經費（選務作業中心工作人員兼職費及業務費）4,268千元及戶政事務所經費540千元。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4		<1> 兼職費2,749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316		<2> 業務費1,519千元，包括：
2081 運費	160		#1. 人口數未滿3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10所。
3000 設備及投資	104		#2. 人口數3萬人以上未滿6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7所。
3035 雜項設備費	104		#3. 人口數6萬人以上未滿9萬人之鄉

嘉義縣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36,82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鎮市區公所1所。</p> <p><3>戶政事務所經費：每所30,000元，18所計540千元。</p> <p>(7)辦理選舉期間所需文具紙張、耗材、投開票所應用物品、油料等物品2,617千元。</p> <p>(8)辦理選舉期間一般事務費6,849千元，包括：</p> <p><1>印製選舉票、選舉公報、投開票所工作人員手冊、宣傳資料、印製選舉報告書、會議費、提領選舉票誤餐費、開票作業中心、各項事務性雜支等4,451千元。</p> <p><2>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70千元，宣導品20千元，合共90千元。</p> <p><3>辦理公辦政見發表會之電視時段費、錄製費等400千元。</p> <p><4>投開票所茶水、餐費、佈置、清潔等經費，以每所3,600元，530所，計1,908千元。</p> <p>(9)遮屏等修繕及養護費54千元。</p> <p>(10)辦理選舉所需國內旅費316千元，運費160千元。</p> <p>3.汰購選務設備、事務設備、安全設備等104千元。</p>

嘉義縣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預算金額	16,035
-----------	------------------------	------	--------

計畫內容：
一般行政管理工作及召開選舉業務會議，協調會議，選務問題專案研究會議，辦理選務研究發展工作，充實選舉資料，樹立公職人員選舉、罷免制度，健全監察業務。

預期成果：
建立統一觀念及作法，使現行法令深入群眾，增進公職人員選舉之績效，使選舉、罷免、監察業務得順利推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費	15,353	第四組、人事室	1. 人事費14,253千元，係包括專任職員10人、技工1人、駕駛1人、工友2人計，年需薪俸、專業加給、主管加給，考績及年終工作獎金，休假補助，實施退撫新制政府應負擔退休離職儲金，政府負擔公保、勞保及健保保費。 2. 業務費1,082千元，係包括委員、監察小組委員16人，每人每月4,500元；兼職人員簡兼5人，每人每月3,500元，薦兼6人，每人每月3,000元。 3. 獎補助費18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以退休退職人員3人，每人每節2,000元計。	
1000 人事費	14,253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7,924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655			
1030 獎金	2,133			
1035 其他給與	224			
1040 加班值班費	527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853			
1055 保險	937			
2000 業務費	1,082			
2030 兼職費	1,082			
4000 獎補助費	18			
4085 獎勵及慰問	18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	682	第四組		1. 業務費682千元，係包括： (1) 辦公廳舍水電管理費用268千元。 (2) 業務聯繫所需郵資、數據專線費、電話等經費，計48千元。 (3) 軟體系統維護費16千元。 (4) 車輛牌照稅、燃料使用費等20千元。 (5) 公務車輛保險費3千元。 (6) 物品46千元，係採購油料費、公務用文具紙張等消耗品及非消耗品。 (7) 一般事務費136千元，係辦公廳舍清潔費用、召開委員會、監察小組委員會、專案研究小組會議、座談會、選舉業務推行及檢討等經常性所需資料印刷、會議會場佈置、員工健康檢查、文康活動費及雜費等事務費。 (8) 房屋建築養護費係辦公廳舍保養、維修費用等，計40千元。 (9) 車輛、辦公器具及選務設備養護費31千元。 (10)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44千元。 (11) 委員、監察小組委員、專兼任人員參與中央召開之各項會議旅費，國內各地區
2000 業務費	682			
2006 水電費	268			
2009 通訊費	48			
2018 資訊服務費	16			
2024 稅捐及規費	20			
2027 保險費	3			
2051 物品	46			
2054 一般事務費	136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4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31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4			
2072 國內旅費	30			

嘉義縣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預算金額	16,03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出差旅費計30千元。	

**嘉義縣選舉委員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合 計
合 計	36,821	16,035			52,856
1000 人事費	504	14,253			14,757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	7,924			7,924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	1,655			1,655
1030 獎金	-	2,133			2,133
1035 其他給與	-	224			224
1040 加班值班費	504	527			1,031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	853			853
1055 保險	-	937			937
2000 業務費	36,213	1,764			37,977
2003 教育訓練費	1,478	-			1,478
2006 水電費	-	268			268
2009 通訊費	160	48			208
2018 資訊服務費	-	16			16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59	-			459
2024 稅捐及規費	-	20			20
2027 保險費	-	3			3
2030 兼職費	1,689	1,082			2,771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7,623	-			17,623
2039 委辦費	4,808	-			4,808
2051 物品	2,617	46			2,663
2054 一般事務費	6,849	136			6,985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	40			4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4	31			85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44			44
2072 國內旅費	316	30			346
2081 運費	160	-			160
3000 設備及投資	104	-			104
3035 雜項設備費	104	-			104
4000 獎補助費	-	18			18
4085 獎勵及慰問	-	18			18

嘉義縣選舉委員會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7,924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655	
六、獎金	2,133	
七、其他給與	224	
八、加班值班費	1,031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853	
十一、保險	937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14,757	

嘉義縣選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																		
	11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0003670000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 所屬	10	10	-	-	-	-	-	-	2	2	1	1	1	1
		3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 政業務	10	10	-	-	-	-	-	-	2	2	1	1	1	1

舉委員會
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14	14	13,726	13,252	474	
-	-	-	-	-	-	14	14	13,726	13,252	474	年需經費不含加班值班費。

**嘉義縣選舉委員會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貨兩用車	5	101.03	2,261	191	31.30	6	20	23	3132-J7。 (嘉義縣選舉 委員會)
	合計				191		6	20	23	

屏東縣選舉委員會

目次

中華民國112年度

	頁次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243-246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247
三、人事費彙計表	249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250-251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252

屏東縣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51,839
計畫內容：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		預期成果：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順利完成。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	51,839	第一組	1. 辦理立法委員選舉超時加班、選票印製、提領、保管等負責及督導人員加班費487千元。
1000 人事費	487		
1040 加班值班費	487		
2000 業務費	51,233		2. 業務費51,233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2,008		(1) 辦理選舉講習費：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講習會712所，編造選舉人名冊工作人員講習會，每人次200元（含交通費）計2,008千元。
2009 通訊費	160		(2) 選舉期間所需各項郵電等通訊費，每月40,000元，計160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514		(3) 租用及搭建臨時投開票所費用計514千元。
2030 兼職費	1,589		(4) 辦理選舉期間兼職人員兼職費1,589千元：按監察小組委員月支直轄市6,000元、縣市4,500元；顧問月支直轄市3,000元、縣市2,000元；臨兼人員月支簡兼7,000元，薦兼6,000元，委兼5,000元；常兼人員月支簡兼3,500元，薦兼3,000元，委兼2,500元計。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80		(5) 臨時人員酬金2人，月支35,000元，計280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3,940		(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23,940千元： <1>講師鐘點費472千元（內聘講師每小時1,000元）。
2039 委辦費	8,970		<2>投票通知單列印、校對費、選舉公報及投票通知單裝訂、整理、分發費、選舉人名冊編造費及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工作費等23,468千元。
2051 物品	3,518		(7) 委辦費8,970千元，係委託鄉鎮市區公所經費（選務作業中心工作人員兼職費及業務費）7,980千元及戶政事務所經費99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9,714		<1>兼職費5,269千元。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64		<2>業務費2,711千元，包括：
2072 國內旅費	316		#1. 人口數未滿3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26所。
2081 運費	160		#2. 人口數3萬人以上未滿6萬人之鄉
3000 設備及投資	119		
3035 雜項設備費	119		

屏東縣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51,83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鎮市區公所6所。</p> <p>#3.人口數18萬人以上未滿21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1所。</p> <p><3>戶政事務所經費：每所30,000元，33所計990千元。</p> <p>(8)辦理選舉期間所需文具紙張、耗材、投開票所應用物品、油料等物品3,518千元。</p> <p>(9)辦理選舉期間一般事務費9,714千元，包括：</p> <p><1>印製選舉票、選舉公報、投開票所工作人員手冊、宣傳資料、印製選舉報告書、會議費、提領選舉票誤餐費、開票作業中心、各項事務性雜支等6,661千元。</p> <p><2>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70千元，宣導品20千元，合共90千元。</p> <p><3>辦理公辦政見發表會之電視時段費、錄製費等400千元。</p> <p><4>投開票所茶水、餐費、佈置、清潔等經費，以每所3,600元，712所，計2,563千元。</p> <p>(10)遮屏等修繕及養護費64千元。</p> <p>(11)辦理選舉所需國內旅費316千元，運費160千元。</p> <p>3.汰購選務設備、事務設備、安全設備等119千元。</p>

屏東縣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預算金額	15,865
計畫內容： 一般行政管理工作及召開選舉業務會議，協調會議，選務問題專案研究會議，辦理選務研究發展工作，充實選舉資料，樹立公職人員選舉、罷免制度，健全監察業務。		預期成果： 建立統一觀念及作法，使現行法令深入群眾，增進公職人員選舉之績效，使選舉、罷免、監察業務得順利推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費	14,848	第四組	1.人事費13,533千元，係包括專任職員10人、技工1人、工友1人計，年需薪俸、專業加給、主管加給，考績及年終工作獎金，休假補助，實施退撫新制政府應負擔退休離職儲金，政府負擔公保、勞保及健保保費。 2.業務費1,291千元，係包括委員、監察小組委員16人，每人每月4,500元，兼職人員簡兼5人，每人每月3,500元，薦兼6人，每人每月3,000元。 3.獎補助費24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以退休退職人員4人，每人每節2,000元計。
1000 人事費	13,533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8,002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827		
1030 獎金	2,194		
1035 其他給與	202		
1040 加班值班費	475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946		
1055 保險	887		
2000 業務費	1,291		
2030 兼職費	1,291		
4000 獎補助費	24		
4085 獎勵及慰問	24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	1,017	第四組	
2000 業務費	917		
2006 水電費	226		
2009 通訊費	84		
2024 稅捐及規費	18		
2027 保險費	12		
2051 物品	34		
2054 一般事務費	134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21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8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81		
2072 國內旅費	90		
3000 設備及投資	100		
3035 雜項設備費	100		

屏東縣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預算金額	15,86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10)委員、監察小組委員、專兼任人員參與中央召開之各項會議旅費，國內各地區出差旅費計90千元。 2.設備及投資100千元，係購置字幕機等經費。 。

**屏東縣選舉委員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合 計
合 計	51,839	15,865	67,704
1000 人事費	487	13,533	14,020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	8,002	8,002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	827	827
1030 獎金	-	2,194	2,194
1035 其他給與	-	202	202
1040 加班值班費	487	475	962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	946	946
1055 保險	-	887	887
2000 業務費	51,233	2,208	53,441
2003 教育訓練費	2,008	-	2,008
2006 水電費	-	226	226
2009 通訊費	160	84	244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514	-	514
2024 稅捐及規費	-	18	18
2027 保險費	-	12	12
2030 兼職費	1,589	1,291	2,880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80	-	28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3,940	-	23,940
2039 委辦費	8,970	-	8,970
2051 物品	3,518	34	3,552
2054 一般事務費	9,714	134	9,848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	210	21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64	28	92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81	81
2072 國內旅費	316	90	406
2081 運費	160	-	160
3000 設備及投資	119	100	219
3035 雜項設備費	119	100	219
4000 獎補助費	-	24	24
4085 獎勵及慰問	-	24	24

屏東縣選舉委員會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8,002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827	
六、獎金	2,194	
七、其他給與	202	
八、加班值班費	962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946	
十一、保險	887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14,020	

屏東縣選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11			0003670000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 所屬	10	10	-	-	-	-	-	-	1	1	1	1	-	-
		3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 政業務	10	10	-	-	-	-	-	-	1	1	1	1	-	-

舉委員會
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12	12	13,058	12,449	609	
-	-	-	-	-	-	12	12	13,058	12,449	609	1.年需經費不含加班值班費。 2.本年度「選舉業務」計畫項下編列：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臨時人員2人，選舉期間4個月，每月35,000元，計280千元。

**屏東縣選舉委員會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貨兩用車	5	101.03	2,261	320	31.30	10	16	24	3125-J7。 (屏東縣選舉 委員會)
	合 計				320		10	16	24	

臺東縣選舉委員會

目次

中華民國112年度

	頁次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253-255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256
三、人事費彙計表	257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258-259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260

臺東縣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21,414
計畫內容：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		預期成果：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順利完成。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	21,414	臺東縣選舉委員會	1. 辦理立法委員選舉超時加班、選票印製、提領、保管等負責及督導人員加班費371千元。
1000 人事費	371		
1040 加班值班費	371		
2000 業務費	20,943		2. 業務費20,943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679		(1) 辦理選舉講習費：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講習會236所，編造選舉人名冊工作人員講習會，每人次200元（含交通費）計679千元。
2009 通訊費	160		(2) 選舉期間所需各項郵電等通訊費，每月40,000元，計160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371		(3) 租用及搭建臨時投開票所費用計371千元。
2030 兼職費	1,456		(4) 辦理選舉期間兼職人員兼職費1,456千元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80		：按監察小組委員月支直轄市6,000元、縣市4,500元；顧問月支直轄市3,000元、縣市2,000元；臨兼人員月支簡兼7,000元，薦兼6,000元，委兼5,000元；常兼人員月支簡兼3,500元，薦兼3,000元，委兼2,500元計。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8,243		(5) 臨時人員酬金2人，月支35,000元，計280千元。
2039 委辦費	4,354		(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8,243千元：
2051 物品	1,360		<1>講師鐘點費229千元（內聘講師每小時1,000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3,509		<2>投票通知單列印、校對費、選舉公報及投票通知單裝訂、整理、分發費、選舉人名冊編造費及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工作費等8,014千元。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35		(7) 委辦費4,354千元，係委託鄉鎮市區公所經費（選務作業中心工作人員兼職費及業務費）3,874千元及戶政事務所經費48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336		<1>兼職費2,618千元。
2081 運費	160		<2>業務費1,256千元，包括：
3000 設備及投資	100		#1. 人口數未滿3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15所。
3035 雜項設備費	100		#2. 人口數9萬人以上未滿12萬人之鄉

臺東縣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21,41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鎮市區公所1所。 <3>戶政事務所經費：每所30,000元，16所計480千元。 (8)辦理選舉期間所需文具紙張、耗材、投開票所應用物品、油料等物品1,360千元。 (9)辦理選舉期間一般事務費3,509千元，包括： <1>印製選舉票、選舉公報、投開票所工作人員手冊、宣傳資料、印製選舉報告書、會議費、提領選舉票誤餐費、開票作業中心、各項事務性雜支等2,369千元。 <2>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70千元，宣導品20千元，合共90千元。 <3>辦理公辦政見發表會之電視時段費、錄製費等200千元。 <4>投開票所茶水、餐費、佈置、清潔等經費，以每所3,600元，236所，計850千元。 (10)遮屏等修繕及養護費35千元。 (11)辦理選舉所需國內旅費336千元，運費160千元。 3.汰購選務設備、事務設備、安全設備等100千元。

臺東縣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預算金額	10,735
計畫內容： 一般行政管理工作及召開選舉業務會議，協調會議，選務問題專案研究會議，辦理選務研究發展工作，充實選舉資料，樹立公職人員選舉、罷免制度，健全監察業務。		預期成果： 建立統一觀念及作法，使現行法令深入群眾，增進公職人員選舉之績效，使選舉、罷免、監察業務得順利推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費	10,031	各組室	1. 人事費8,663千元，係包括專任職員7人、工友1人計，年需薪俸、專業加給、主管加給、東台加給，考績及年終工作獎金，休假補助，實施退撫新制政府應負擔退休離職儲金，政府負擔公保、勞保及健保保費。 2. 業務費1,338千元，係包括委員、監察小組委員16人，每人每月4,500元，兼職人員簡兼5人，每人每月3,500元，薦兼7人，每人每月3,000元。 3. 獎補助費30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以退休退職人員5人，每人每節2,000元計。
1000 人事費	8,663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319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408		
1030 獎金	1,429		
1035 其他給與	128		
1040 加班值班費	264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545		
1055 保險	570		
2000 業務費	1,338		
2030 兼職費	1,338		
4000 獎補助費	30		
4085 獎勵及慰問	30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	704	第四組	
2000 業務費	704		
2006 水電費	120		
2009 通訊費	84		
2018 資訊服務費	28		
2024 稅捐及規費	18		
2027 保險費	8		
2051 物品	45		
2054 一般事務費	13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6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		
2072 國內旅費	210		

**臺東縣選舉委員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合 計
合 計	21,414	10,735			32,149
1000 人事費	371	8,663			9,034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	5,319			5,319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	408			408
1030 獎金	-	1,429			1,429
1035 其他給與	-	128			128
1040 加班值班費	371	264			635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	545			545
1055 保險	-	570			570
2000 業務費	20,943	2,042			22,985
2003 教育訓練費	679	-			679
2006 水電費	-	120			120
2009 通訊費	160	84			244
2018 資訊服務費	-	28			28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371	-			371
2024 稅捐及規費	-	18			18
2027 保險費	-	8			8
2030 兼職費	1,456	1,338			2,794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80	-			28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8,243	-			8,243
2039 委辦費	4,354	-			4,354
2051 物品	1,360	45			1,405
2054 一般事務費	3,509	130			3,639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35	56			91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5			5
2072 國內旅費	336	210			546
2081 運費	160	-			160
3000 設備及投資	100	-			100
3035 雜項設備費	100	-			100
4000 獎補助費	-	30			30
4085 獎勵及慰問	-	30			30

臺東縣選舉委員會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319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408	
六、獎金	1,429	
七、其他給與	128	
八、加班值班費	635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545	
十一、保險	570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9,034	

**臺東縣選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																	
	11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0003670000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 所屬	7	7	-	-	-	-	-	-	1	1	-	-	-
		3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 政業務	7	7	-	-	-	-	-	-	1	1	-	-	-

舉委員會
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8	8	8,399	8,062	337	
-	-	-	-	-	-	8	8	8,399	8,062	337	1.年需經費不含加班值班費。 2.本年度「選舉業務」計畫項下編列：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臨時人員2人，選舉期間4個月，每月35,000元，計280千元。

**臺東縣選舉委員會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貨兩用車	8	100.08	2,351	96	31.30	3	10	22	0207-G9。 (臺東縣選舉 委員會)
	合 計				96		3	10	22	

花蓮縣選舉委員會

目次

中華民國112年度

	頁次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261-264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265
三、人事費彙計表	267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268-269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270

花蓮縣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24,953
計畫內容：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		預期成果：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順利完成。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	24,953	第一組	1. 辦理立法委員選舉超時加班、選票印製、提領、保管等負責及督導人員加班費321千元。
1000 人事費	321		
1040 加班值班費	321		
2000 業務費	24,532		2. 業務費24,532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917		(1) 辦理選舉講習費：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講習會327所，編造選舉人名冊工作人員講習會，每人次200元（含交通費）計917千元。
2009 通訊費	160		(2) 選舉期間所需各項郵電等通訊費，每月40,000元，計160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398		(3) 租用及搭建臨時投開票所費用計398千元。
2030 兼職費	1,315		(4) 辦理選舉期間兼職人員兼職費1,315千元：按監察小組委員月支直轄市6,000元、縣市4,500元；顧問月支直轄市3,000元、縣市2,000元；臨兼人員月支簡兼7,000元，薦兼6,000元，委兼5,000元；常兼人員月支簡兼3,500元，薦兼3,000元，委兼2,500元計。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40		(5) 臨時人員酬金1人，月支35,000元，計140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1,163		(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1,163千元： <1>講師鐘點費186千元（內聘講師每小時1,000元）。
2039 委辦費	3,518		<2>投票通知單列印、校對費、選舉公報及投票通知單裝訂、整理、分發費、選舉人名冊編造費及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工作費等10,977千元。
2051 物品	1,767		(7) 委辦費3,518千元，係委託鄉鎮市區公所經費（選務作業中心工作人員兼職費及業務費）3,128千元及戶政事務所經費39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4,627		<1>兼職費2,059千元。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31		<2>業務費1,069千元，包括：
2072 國內旅費	336		#1. 人口數未滿3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11所。
2081 運費	160		#2. 人口數6萬人以上未滿9萬人之鄉
3000 設備及投資	100		
3035 雜項設備費	100		

花蓮縣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24,95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鎮市區公所1所。</p> <p>#3.人口數9萬人以上未滿12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1所。</p> <p><3>戶政事務所經費：每所30,000元，13所計390千元。</p> <p>(8)辦理選舉期間所需文具紙張、耗材、投開票所應用物品、油料等物品1,767千元。</p> <p>(9)辦理選舉期間一般事務費4,627千元，包括：</p> <p><1>印製選舉票、選舉公報、投開票所工作人員手冊、宣傳資料、印製選舉報告書、會議費、提領選舉票誤餐費、開票作業中心、各項事務性雜支等3,160千元。</p> <p><2>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70千元，宣導品20千元，合共90千元。</p> <p><3>辦理公辦政見發表會之電視時段費、錄製費等200千元。</p> <p><4>投開票所茶水、餐費、佈置、清潔等經費，以每所3,600元，327所，計1,177千元。</p> <p>(10)遮屏等修繕及養護費31千元。</p> <p>(11)辦理選舉所需國內旅費336千元，運費160千元。</p> <p>3.汰購選務設備、事務設備、安全設備等100千元。</p>

花蓮縣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預算金額	15,232
計畫內容： 一般行政管理工作及召開選舉業務會議，協調會議，選務問題專案研究會議，辦理選務研究發展工作，充實選舉資料，樹立公職人員選舉、罷免制度，健全監察業務。		預期成果： 建立統一觀念及作法，使現行法令深入群眾，增進公職人員選舉之績效，使選舉、罷免、監察業務得順利推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人員維持費	10,758	花蓮縣選舉委員會	1. 人事費9,495千元，係包括專任職員7人、工友1人計，年需薪俸、專業加給、主管加給、東台加給，考績及年終工作獎金，休假補助，實施退撫新制政府應負擔退休離職儲金，政府負擔公保、勞保及健保保費。 2. 業務費1,227千元，係包括委員、監察小組委員16人，每人每月4,500元，兼職人員簡兼5人，每人每月3,500元，薦兼7人，每人每月3,000元。 3. 獎補助費36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以退休退職人員6人，每人每節2,000元計。
1000 人事費	9,495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802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437		
1030 獎金	1,610		
1035 其他給與	123		
1040 加班值班費	313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645		
1055 保險	565		
2000 業務費	1,227		
2030 兼職費	1,227		
4000 獎補助費	36		
4085 獎勵及慰問	36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	4,474	花蓮縣選舉委員會	
2000 業務費	4,074		
2003 教育訓練費	42		
2006 水電費	166		
2009 通訊費	43		
2018 資訊服務費	10		
2024 稅捐及規費	18		
2027 保險費	12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		
2051 物品	66		
2054 一般事務費	303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3,265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7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97		
2072 國內旅費	20		
2081 運費	1		
3000 設備及投資	400		
3035 雜項設備費	400		

花蓮縣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預算金額	15,23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元。 (12)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97千元，係辦公設施、機械設備及消防安全設備等保養及維修費等。 (13)委員、監察小組委員、專兼任人員參加各項會議差旅費等20千元。 (14)公務搬運費等1千元。 2.設備及投資400千元，係汰購空調設備等經費。

花蓮縣選舉委員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合 計
合 計	24,953	15,232			40,185
1000 人事費	321	9,495			9,816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	5,802			5,802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	437			437
1030 獎金	-	1,610			1,610
1035 其他給與	-	123			123
1040 加班值班費	321	313			634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	645			645
1055 保險	-	565			565
2000 業務費	24,532	5,301			29,833
2003 教育訓練費	917	42			959
2006 水電費	-	166			166
2009 通訊費	160	43			203
2018 資訊服務費	-	10			1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398	-			398
2024 稅捐及規費	-	18			18
2027 保險費	-	12			12
2030 兼職費	1,315	1,227			2,542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40	-			14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1,163	4			11,167
2039 委辦費	3,518	-			3,518
2051 物品	1,767	66			1,833
2054 一般事務費	4,627	303			4,930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	3,265			3,265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31	27			58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97			97
2072 國內旅費	336	20			356
2081 運費	160	1			161
3000 設備及投資	100	400			500
3035 雜項設備費	100	400			500
4000 獎補助費	-	36			36
4085 獎勵及慰問	-	36			36

花蓮縣選舉委員會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802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437	
六、獎金	1,610	
七、其他給與	123	
八、加班值班費	634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645	
十一、保險	565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9,816	

花蓮縣選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																	
	11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0003670000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 所屬	7	7	-	-	-	-	-	-	1	1	-	-	-
		3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 政業務	7	7	-	-	-	-	-	-	1	1	-	-	-

舉委員會
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8	8	9,182	8,726	456	
-	-	-	-	-	-	8	8	9,182	8,726	456	1.年需經費不含加班值班費。 2.本年度「選舉業務」計畫項下編列：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臨時人員1人，選舉期間4個月，每月35,000元，計140千元。

**花蓮縣選舉委員會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貨兩用車	5	101.03	2,261	498	31.30	16	20	25	3120-J7。 (花蓮縣選舉 委員會)
	合 計				498		16	20	25	

澎湖縣選舉委員會

目次

中華民國112年度

	頁次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271-274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275
三、人事費彙計表	277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278-279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280

澎湖縣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12,874
計畫內容：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		預期成果：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順利完成。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	12,874	澎湖縣選舉委員會	1. 辦理立法委員選舉超時加班、選票印製、提領、保管等負責及督導人員加班費363千元。
1000 人事費	363		
1040 加班值班費	363		
2000 業務費	12,411		2. 業務費12,411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340		(1) 辦理選舉講習費：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講習會120所，編造選舉人名冊工作人員講習會，每人次200元（含交通費）計340千元。
2009 通訊費	160		(2) 選舉期間所需各項郵電等通訊費，每月40,000元，計160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336		(3) 租用及搭建臨時投開票所費用計336千元。
2030 兼職費	1,491		(4) 辦理選舉期間兼職人員兼職費1,491千元：按監察小組委員月支直轄市6,000元、縣市4,500元；顧問月支直轄市3,000元、縣市2,000元；臨兼人員月支簡兼7,000元，薦兼6,000元，委兼5,000元；常兼人員月支簡兼3,500元，薦兼3,000元，委兼2,500元計。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80		(5) 臨時人員酬金2人，月支35,000元，計280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413		(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4,413千元： <1>講師鐘點費86千元（內聘講師每小時1,000元）。
2039 委辦費	1,669		<2>投票通知單列印、校對費、選舉公報及投票通知單裝訂、整理、分發費、選舉人名冊編造費及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工作費等4,327千元。
2051 物品	876		(7) 委辦費1,669千元，係委託鄉鎮市區公所經費（選務作業中心工作人員兼職費及業務費）1,489千元及戶政事務所經費18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2,227		<1>兼職費1,001千元。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5		<2>業務費488千元，包括：
2072 國內旅費	384		#1. 人口數未滿3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5所。
2081 運費	220		#2. 人口數6萬人以上未滿9萬人之鄉
3000 設備及投資	100		
3035 雜項設備費	100		

澎湖縣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12,87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鎮市區公所1所。</p> <p><3>戶政事務所經費：每所30,000元，6所計180千元。</p> <p>(8)辦理選舉期間所需文具紙張、耗材、投開票所應用物品、油料等物品876千元。</p> <p>(9)辦理選舉期間一般事務費2,227千元，包括：</p> <p><1>印製選舉票、選舉公報、投開票所工作人員手冊、宣傳資料、印製選舉報告書、會議費、提領選舉票誤餐費、開票作業中心、各項事務性雜支等1,505千元。</p> <p><2>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70千元，宣導品20千元，合共90千元。</p> <p><3>辦理公辦政見發表會之電視時段費、錄製費等200千元。</p> <p><4>投開票所茶水、餐費、佈置、清潔等經費，以每所3,600元，120所，計432千元。</p> <p>(10)遮屏等修繕及養護費15千元。</p> <p>(11)辦理選舉所需國內旅費384千元，運費20千元。</p> <p>3.汰購選務設備、事務設備、安全設備等100千元。</p>

澎湖縣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預算金額	14,823	
計畫內容： 一般行政管理工作及召開選舉業務會議，協調會議，選務問題專案研究會議，辦理選務研究發展工作，充實選舉資料，樹立公職人員選舉、罷免制度，健全監察業務。		預期成果： 建立統一觀念及作法，使現行法令深入群眾，增進公職人員選舉之績效，使選舉、罷免、監察業務得順利推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人員維持費	13,630	澎湖縣選舉委員會	1. 人事費12,256千元，係包括專任職員7人、駕駛1人、工友2人計，年需薪俸、專業加給、主管加給、離島加給，考績及年終工作獎金，休假補助，實施退撫新制政府應負擔退休離職儲金，政府負擔公保、勞保及健保保費。 2. 業務費1,344千元，係包括委員、監察小組委員16人，每人每月4,500元，兼職人員簡兼5人，每人每月3,500元，薦兼7人，每人每月3,000元。 3. 獎補助費30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以退休退職人員5人，每人每節2,000元計。	
1000 人事費	12,256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618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568			
1030 獎金	2,108			
1035 其他給與	160			
1040 加班值班費	449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584			
1055 保險	769			
2000 業務費	1,344			
2030 兼職費	1,344			
4000 獎補助費	30			
4085 獎勵及慰問	30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	1,193	澎湖縣選舉委員會		1. 業務費943千元，係包括： (1)辦公廳舍水電管理費用204千元。 (2)業務聯繫所需郵資、數據專線費、電話等經費，計48千元。 (3)車輛牌照稅、燃料使用費5千元。 (4)公務車輛保險費等2千元。 (5)物品46千元，係採購油料費、公務用文具紙張等消耗品。 (6)一般事務費140千元，係辦公廳舍清潔費用、召開委員會、監察小組委員會、專案研究小組會議、座談會、選舉業務推行及檢討等經常性所需資料印刷、會議會場佈置、員工健康檢查、文康活動費及雜費等事務費。 (7)房屋建築養護費係辦公廳舍保養、維修費用、汰換節能燈具、下水道用戶污水接管經費，計368千元。 (8)車輛、辦公器具及選務設備養護費25千元。 (9)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57千元。 (10)委員、監察小組委員、專兼任人員參與中央召開之各項會議旅費，國內各地區
2000 業務費	943			
2006 水電費	204			
2009 通訊費	48			
2024 稅捐及規費	5			
2027 保險費	2			
2051 物品	46			
2054 一般事務費	140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368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5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7			
2072 國內旅費	48			
3000 設備及投資	250			
3035 雜項設備費	250			

澎湖縣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預算金額	14,82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出差旅費計48千元。 2.設備及投資250千元，係汰換流理臺及會議室麥克風系統等經費。

**澎湖縣選舉委員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合 計
合 計	12,874	14,823			27,697
1000 人事費	363	12,256			12,619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	6,618			6,618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	1,568			1,568
1030 獎金	-	2,108			2,108
1035 其他給與	-	160			160
1040 加班值班費	363	449			812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	584			584
1055 保險	-	769			769
2000 業務費	12,411	2,287			14,698
2003 教育訓練費	340	-			340
2006 水電費	-	204			204
2009 通訊費	160	48			208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336	-			336
2024 稅捐及規費	-	5			5
2027 保險費	-	2			2
2030 兼職費	1,491	1,344			2,835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80	-			28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413	-			4,413
2039 委辦費	1,669	-			1,669
2051 物品	876	46			922
2054 一般事務費	2,227	140			2,367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	368			368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5	25			4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57			57
2072 國內旅費	384	48			432
2081 運費	220	-			220
3000 設備及投資	100	250			350
3035 雜項設備費	100	250			350
4000 獎補助費	-	30			30
4085 獎勵及慰問	-	30			30

澎湖縣選舉委員會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618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568	
六、獎金	2,108	
七、其他給與	160	
八、加班值班費	812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584	
十一、保險	769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12,619	

**澎湖縣選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																		
	11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0003670000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 所屬	7	7	-	-	-	-	-	-	2	2	-	-	1	1
		3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 政業務	7	7	-	-	-	-	-	-	2	2	-	-	1	1

舉委員會
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10	10	11,807	11,191	616	
-	-	-	-	-	-	10	10	11,807	11,191	616	1.年需經費不含加班值班費 2.本年度「選舉業務」計畫項下編列：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臨時人員2 人，選舉期間4個月，每月35,000元 ，計280千元。

**澎湖縣選舉委員會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貨兩用車	5	101.03	2,378	160	31.30	5	15	7	8673-J6。 (澎湖縣選舉 委員會)
	合計				160		5	15	7	

基隆市選舉委員會

目次

中華民國112年度

	頁次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281-284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285
三、人事費彙計表	287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288-289

基隆市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21,716
計畫內容：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		預期成果：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順利完成。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	21,716	第一組	1. 辦理立法委員選舉超時加班、選票印製、提領、保管等負責及督導人員加班費252千元。
1000 人事費	252		
1040 加班值班費	252		
2000 業務費	21,364		2. 業務費21,364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761		(1) 辦理選舉講習費：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講習會275所，編造選舉人名冊工作人員講習會，每人次200元（含交通費）計761千元。
2009 通訊費	160		(2) 選舉期間所需各項郵電等通訊費，每月40,000元，計160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383		(3) 租用及搭建臨時投開票所費用計383千元。
2030 兼職費	1,158		(4) 辦理選舉期間兼職人員兼職費1,158千元：按監察小組委員月支直轄市6,000元、縣市4,500元；顧問月支直轄市3,000元、縣市2,000元；臨兼人員月支簡兼7,000元，薦兼6,000元，委兼5,000元；常兼人員月支簡兼3,500元，薦兼3,000元，委兼2,500元計。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80		(5) 臨時人員酬金2人，月支35,000元，計280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9,713		(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9,713千元：
2039 委辦費	1,969		<1>講師鐘點費100千元（內聘講師每小時1,000元）。
2051 物品	1,644		<2>投票通知單列印、校對費、選舉公報及投票通知單裝訂、整理、分發費、選舉人名冊編造費及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工作費等9,613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4,795		(7) 委辦費1,969千元，係委託鄉鎮市區公所經費（選務作業中心工作人員兼職費及業務費）1,759千元及戶政事務所經費210千元。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5		<1>兼職費1,084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316		<2>業務費675千元，包括：
2081 運費	160		#1. 人口數3萬人以上未滿6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6所。
3000 設備及投資	100		#2. 人口數6萬人以上未滿9萬人之鄉
3035 雜項設備費	100		

基隆市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21,71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鎮市區公所1所。</p> <p><3>戶政事務所經費：每所30,000元，7所計210千元。</p> <p>(8)辦理選舉期間所需文具紙張、耗材、投開票所應用物品、油料等物品1,644千元。</p> <p>(9)辦理選舉期間一般事務費4,795千元，包括：</p> <p><1>印製選舉票、選舉公報、投開票所工作人員手冊、宣傳資料、印製選舉報告書、會議費、提領選舉票誤餐費、開票作業中心、各項事務性雜支等3,515千元。</p> <p><2>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70千元，宣導品20千元，合共90千元。</p> <p><3>辦理公辦政見發表會之電視時段費、錄製費等200千元。</p> <p><4>投開票所茶水、餐費、佈置、清潔等經費，以每所3,600元，275所，計990千元。</p> <p>(10)遮屏等修繕及養護費25千元。</p> <p>(11)辦理選舉所需國內旅費316千元，運費160千元。</p> <p>3.汰購選務設備、事務設備、安全設備等100千元。</p>

基隆市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預算金額	11,470
計畫內容： 一般行政管理工作及召開選舉業務會議，協調會議，選務問題專案研究會議，辦理選務研究發展工作，充實選舉資料，樹立公職人員選舉、罷免制度，健全監察業務。		預期成果： 建立統一觀念及作法，使現行法令深入群眾，增進公職人員選舉之績效，使選舉、罷免、監察業務得順利推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費	10,665	人事室	1. 人事費9,495千元，係包括專任職員7人、工友1人計，年需薪俸、專業加給、主管加給，考績及年終工作獎金，休假補助，加班值班費，實施退撫新制政府應負擔退休離職儲金，政府負擔公保、勞保及健保保費。 2. 業務費1,164千元，係包括委員、監察小組委員16人，每人每月4,500元，兼職人員簡兼5人，每人每月3,500元，薦兼7人，每人每月3,000元。 3. 獎補助費6千元，係在職亡故人員1人遺族三節慰問金，每人每節2,000元計。
1000 人事費	9,495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825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429		
1030 獎金	1,514		
1035 其他給與	128		
1040 加班值班費	341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657		
1055 保險	601		
2000 業務費	1,164		
2030 兼職費	1,164		
4000 獎補助費	6		
4085 獎勵及慰問	6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	805	各組室	
2000 業務費	706		
2006 水電費	198		
2009 通訊費	52		
2027 保險費	4		
2051 物品	30		
2054 一般事務費	154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46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48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50		
2072 國內旅費	24		
3000 設備及投資	99		
3035 雜項設備費	99		

基隆市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預算金額	11,47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內各地區出差旅費計24千元。 2.設備及投資99千元，係汰購監視錄影設備。

**基隆市選舉委員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合 計
合 計	21,716	11,470			33,186
1000 人事費	252	9,495			9,747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	5,825			5,825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	429			429
1030 獎金	-	1,514			1,514
1035 其他給與	-	128			128
1040 加班值班費	252	341			593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	657			657
1055 保險	-	601			601
2000 業務費	21,364	1,870			23,234
2003 教育訓練費	761	-			761
2006 水電費	-	198			198
2009 通訊費	160	52			212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383	-			383
2027 保險費	-	4			4
2030 兼職費	1,158	1,164			2,322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80	-			28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9,713	-			9,713
2039 委辦費	1,969	-			1,969
2051 物品	1,644	30			1,674
2054 一般事務費	4,795	154			4,949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	46			46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5	48			73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150			150
2072 國內旅費	316	24			340
2081 運費	160	-			160
3000 設備及投資	100	99			199
3035 雜項設備費	100	99			199
4000 獎補助費	-	6			6
4085 獎勵及慰問	-	6			6

基隆市選舉委員會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825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429	
六、獎金	1,514	
七、其他給與	128	
八、加班值班費	593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657	
十一、保險	601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9,747	

**基隆市選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																	
	11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0003670000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 所屬	7	7	-	-	-	-	-	-	1	1	-	-	-
		3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 政業務	7	7	-	-	-	-	-	-	1	1	-	-	-

舉委員會
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8	8	9,154	8,326	828	1. 年需經費不含加班值班費。 2. 本年度「選舉業務」計畫項下編列：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臨時人員2人，選舉期間4個月，每月35,000元，計280千元。
-	-	-	-	-	-	8	8	9,154	8,326	828	

新竹市選舉委員會

目次

中華民國112年度

	頁次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291-294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295
三、人事費彙計表	297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298-299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300

新竹市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24,740
計畫內容：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		預期成果：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順利完成。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	24,740	新竹市選舉委員會	1. 辦理立法委員選舉超時加班、選票印製、提領、保管等負責及督導人員加班費370千元。
1000 人事費	370		
1040 加班值班費	370		
2000 業務費	24,270		2. 業務費24,270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942		(1) 辦理選舉講習費：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講習會346所，編造選舉人名冊工作人員講習會，每人次200元（含交通費）計942千元。
2009 通訊費	160		(2) 選舉期間所需各項郵電等通訊費，每月40,000元，計160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04		(3) 租用及搭建臨時投開票所費用計404千元。
2030 兼職費	1,566		(4) 辦理選舉期間兼職人員兼職費1,566千元：按監察小組委員月支直轄市6,000元、縣市4,500元；顧問月支直轄市3,000元、縣市2,000元；臨兼人員月支簡兼7,000元，薦兼6,000元，委兼5,000元；常兼人員月支簡兼3,500元，薦兼3,000元，委兼2,500元計。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80		(5) 臨時人員酬金2人，月支35,000元，計280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1,870		(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1,870千元： <1>講師鐘點費43千元（內聘講師每小時1,000元）。
2039 委辦費	1,204		<2>投票通知單列印、校對費、選舉公報及投票通知單裝訂、整理、分發費、選舉人名冊編造費及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工作費等11,827千元。
2051 物品	1,926		(7) 委辦費1,204千元，係委託鄉鎮市區公所經費（選務作業中心工作人員兼職費及業務費）1,114千元及戶政事務所經費9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5,404		<1>兼職費600千元。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38		<2>業務費514千元，包括：
2072 國內旅費	316		#1. 人口數6萬人以上未滿9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1所。
2081 運費	160		#2. 人口數15萬人以上未滿18萬人之
3000 設備及投資	100		
3035 雜項設備費	100		

新竹市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24,74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鄉鎮市區公所1所。</p> <p>#3.人口數21萬人以上未滿24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1所。</p> <p><3>戶政事務所經費：每所30,000元，3所計90千元。</p> <p>(8)辦理選舉期間所需文具紙張、耗材、投開票所應用物品、油料等物品1,926千元。</p> <p>(9)辦理選舉期間一般事務費5,404千元，包括：</p> <p><1>印製選舉票、選舉公報、投開票所工作人員手冊、宣傳資料、印製選舉報告書、會議費、提領選舉票誤餐費、開票作業中心、各項事務性雜支等3,868千元。</p> <p><2>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70千元，宣導品20千元，合共90千元。</p> <p><3>辦理公辦政見發表會之電視時段費、錄製費等200千元。</p> <p><4>投開票所茶水、餐費、佈置、清潔等經費，以每所3,600元，346所，計1,246千元。</p> <p>(10)遮屏等修繕及養護費38千元。</p> <p>(11)辦理選舉所需國內旅費316千元，運費160千元。</p> <p>3.汰購選務設備、事務設備、安全設備等100千元。</p>

新竹市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預算金額	13,004
計畫內容： 一般行政管理工作及召開選舉業務會議，協調會議，選務問題專案研究會議，辦理選務研究發展工作，充實選舉資料，樹立公職人員選舉、罷免制度，健全監察業務。		預期成果： 建立統一觀念及作法，使現行法令深入群眾，增進公職人員選舉之績效，使選舉、罷免、監察業務得順利推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費	11,590	新竹市選舉委員會	1. 人事費10,365千元，係包括專任職員7人、技工1人、工友2人計，年需薪俸、專業加給、主管加給，考績及年終工作獎金，休假補助，實施退撫新制政府應負擔退休離職儲金，政府負擔公保、勞保及健保保費。 2. 業務費1,219千元，係包括委員、監察小組委員16人，每人每月4,500元，兼職人員簡兼5人，每人每月3,500元，薦兼7人，每人每月3,000元。 3. 獎補助費6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以退休退職人員1人，每人每節2,000元計。
1000 人事費	10,365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536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258		
1030 獎金	1,633		
1035 其他給與	176		
1040 加班值班費	362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617		
1055 保險	783		
2000 業務費	1,219		
2030 兼職費	1,219		
4000 獎補助費	6		
4085 獎勵及慰問	6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	1,414	新竹市選舉委員會	
2000 業務費	1,031		
2006 水電費	175		
2009 通訊費	70		
2018 資訊服務費	26		
2024 稅捐及規費	22		
2027 保險費	11		
2051 物品	70		
2054 一般事務費	338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9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46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33		
2072 國內旅費	50		
3000 設備及投資	383		
3035 雜項設備費	383		

新竹市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預算金額	13,00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11)委員、監察小組委員、專兼任人員參與中央召開之各項會議旅費，國內各地區出差旅費計50千元。 2.設備及投資383千元，係汰購空調設備、視訊會議設備及電梯變頻器等經費。

**新竹市選舉委員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合 計
合 計	24,740	13,004			37,744
1000 人事費	370	10,365			10,735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	5,536			5,536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	1,258			1,258
1030 獎金	-	1,633			1,633
1035 其他給與	-	176			176
1040 加班值班費	370	362			732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	617			617
1055 保險	-	783			783
2000 業務費	24,270	2,250			26,520
2003 教育訓練費	942	-			942
2006 水電費	-	175			175
2009 通訊費	160	70			230
2018 資訊服務費	-	26			26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04	-			404
2024 稅捐及規費	-	22			22
2027 保險費	-	11			11
2030 兼職費	1,566	1,219			2,785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80	-			28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1,870	-			11,870
2039 委辦費	1,204	-			1,204
2051 物品	1,926	70			1,996
2054 一般事務費	5,404	338			5,742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	90			9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38	46			84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133			133
2072 國內旅費	316	50			366
2081 運費	160	-			160
3000 設備及投資	100	383			483
3035 雜項設備費	100	383			483
4000 獎補助費	-	6			6
4085 獎勵及慰問	-	6			6

新竹市選舉委員會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536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258	
六、獎金	1,633	
七、其他給與	176	
八、加班值班費	732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617	
十一、保險	783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10,735	

新竹市選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11			0003670000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 所屬	7	7	-	-	-	-	-	-	2	2	1	1	-	-
		3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 政業務	7	7	-	-	-	-	-	-	2	2	1	1	-	-

舉委員會
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10	10	10,003	9,591	412	
-	-	-	-	-	-	10	10	10,003	9,591	412	1.年需經費不含加班值班費。 2.本年度「選舉業務」計畫項下編列：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臨時人員2人，選舉期間4個月，每月35,000元，計280千元。

**新竹市選舉委員會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貨兩用車	5	101.03	2,378	319	31.30	10	30	25	8701-J6。 (新竹市選舉 委員會)
	合 計				319		10	30	25	

嘉義市選舉委員會

目次

中華民國112年度

	頁次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301-304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305
三、人事費彙計表	307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308-309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310

嘉義市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16,009
計畫內容：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		預期成果：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順利完成。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	16,009	第一組	1. 辦理立法委員選舉超時加班、選票印製、提領、保管等負責及督導人員加班費363千元。
1000 人事費	363		
1040 加班值班費	363		
2000 業務費	15,546		2. 業務費15,546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516		(1) 辦理選舉講習費：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講習會189所，編造選舉人名冊工作人員講習會，每人次200元（含交通費）計516千元。
2009 通訊費	160		(2) 選舉期間所需各項郵電等通訊費，每月40,000元，計160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357		(3) 租用及搭建臨時投開票所費用計357千元。
2030 兼職費	1,454		(4) 辦理選舉期間兼職人員兼職費1,454千元：按監察小組委員月支直轄市6,000元、縣市4,500元；顧問月支直轄市3,000元、縣市2,000元；臨兼人員月支簡兼7,000元，薦兼6,000元，委兼5,000元；常兼人員月支簡兼3,500元，薦兼3,000元，委兼2,500元計。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80		(5) 臨時人員酬金2人，月支35,000元，計280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779		(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6,779千元： <1>講師鐘點費29千元（內聘講師每小時1,000元）。
2039 委辦費	717		<2>投票通知單列印、校對費、選舉公報及投票通知單裝訂、整理、分發費、選舉人名冊編造費及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工作費等6,750千元。
2051 物品	1,251		(7) 委辦費717千元，係委託鄉鎮市區公所經費（選務作業中心工作人員兼職費及業務費）657千元及戶政事務所經費6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3,530		<1>兼職費372千元。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6		<2>業務費285千元，包括：
2072 國內旅費	316		#1. 人口數9萬人以上未滿12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1所。
2081 運費	160		#2. 人口數12萬人以上未滿15萬人之
3000 設備及投資	100		
3035 雜項設備費	100		

嘉義市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16,00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鄉鎮市區公所1所。 <3>戶政事務所經費：每所30,000元，2所計60千元。 (8)辦理選舉期間所需文具紙張、耗材、投開票所應用物品、油料等物品1,251千元。 (9)辦理選舉期間一般事務費3,530千元，包括： <1>印製選舉票、選舉公報、投開票所工作人員手冊、宣傳資料、印製選舉報告書、會議費、提領選舉票誤餐費、開票作業中心、各項事務性雜支等2,560千元。 <2>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70千元，宣導品20千元，合共90千元。 <3>辦理公辦政見發表會之電視時段費、錄製費等200千元。 <4>投開票所茶水、餐費、佈置、清潔等經費，以每所3,600元，189所，計680千元。 (10)遮屏等修繕及養護費26千元。 (11)辦理選舉所需國內旅費316千元，運費160千元。 3.汰購選務設備、事務設備、安全設備等100千元。

嘉義市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預算金額	14,111
-----------	------------------------	------	--------

計畫內容：
一般行政管理工作及召開選舉業務會議，協調會議，選務問題專案研究會議，辦理選務研究發展工作，充實選舉資料，樹立公職人員選舉、罷免制度，健全監察業務。

預期成果：
建立統一觀念及作法，使現行法令深入群眾，增進公職人員選舉之績效，使選舉、罷免、監察業務得順利推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費	13,020	第四組	1. 人事費11,660千元，係包括專任職員7人、技工1人、駕駛1人、工友2人計，年需薪俸、專業加給、主管加給，考績及年終工作獎金，休假補助，實施退撫新制政府應負擔退休離職儲金，政府負擔公保、勞保及健保保費。 2. 業務費1,354千元，係包括委員、監察小組委員16人，每人每月4,500元，兼職人員簡兼5人，每人每月3,500元，薦兼7人，每人每月3,000元。 3. 獎補助費6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以退休退職人員1人，每人每節2,000元計。
1000 人事費	11,660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966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655		
1030 獎金	1,958		
1035 其他給與	267		
1040 加班值班費	388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685		
1055 保險	741		
2000 業務費	1,354		
2030 兼職費	1,354		
4000 獎補助費	6		
4085 獎勵及慰問	6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	1,091	第四組	
2000 業務費	1,011		
2006 水電費	220		
2009 通訊費	65		
2024 稅捐及規費	19		
2027 保險費	2		
2051 物品	52		
2054 一般事務費	143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294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4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62		
2072 國內旅費	40		
3000 設備及投資	80		
3035 雜項設備費	80		

嘉義市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預算金額	14,11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消防設施損壞更新及相關修繕等費用。 (10)委員、監察小組委員、專兼任人員參與中央召開之各項會議旅費，國內各地區出差旅費計40千元。 2.設備及投資80千元，係汰換空調設備等經費。

**嘉義市選舉委員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合 計
合 計	16,009	14,111			30,120
1000 人事費	363	11,660			12,023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	5,966			5,966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	1,655			1,655
1030 獎金	-	1,958			1,958
1035 其他給與	-	267			267
1040 加班值班費	363	388			751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	685			685
1055 保險	-	741			741
2000 業務費	15,546	2,365			17,911
2003 教育訓練費	516	-			516
2006 水電費	-	220			220
2009 通訊費	160	65			225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357	-			357
2024 稅捐及規費	-	19			19
2027 保險費	-	2			2
2030 兼職費	1,454	1,354			2,808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80	-			28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779	-			6,779
2039 委辦費	717	-			717
2051 物品	1,251	52			1,303
2054 一般事務費	3,530	143			3,673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	294			294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6	14			4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162			162
2072 國內旅費	316	40			356
2081 運費	160	-			160
3000 設備及投資	100	80			180
3035 雜項設備費	100	80			180
4000 獎補助費	-	6			6
4085 獎勵及慰問	-	6			6

嘉義市選舉委員會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966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655	
六、獎金	1,958	
七、其他給與	267	
八、加班值班費	751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685	
十一、保險	741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12,023	

嘉義市選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																		
	11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0003670000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 所屬	7	7	-	-	-	-	-	-	2	2	1	1	1	1
		3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 政業務	7	7	-	-	-	-	-	-	2	2	1	1	1	1

舉委員會
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11	11	11,272	10,657	615	1. 年需經費不含加班值班費。 2. 本年度「選舉業務」計畫項下編列：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臨時人員2 人，選舉期間4個月，每月35,000元 ，計280千元。
-	-	-	-	-	-	11	11	11,272	10,657	615	

**嘉義市選舉委員會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貨兩用車	5	101.03	2,378	191	31.30	6	10	21	8703-J6。 (嘉義市選舉 委員會)
	合 計				191		6	10	21	

金門縣選舉委員會

目次

中華民國112年度

	頁次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311-313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314
三、人事費彙計表	315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316-317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318

金門縣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10,645
計畫內容：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		預期成果：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順利完成。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	10,645	各組室	1. 辦理立法委員選舉超時加班、選票印製、提領、保管等負責及督導人員加班費357千元。
1000 人事費	357		
1040 加班值班費	357		
2000 業務費	10,188		2. 業務費10,188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245		(1) 辦理選舉講習費：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講習會85所，編造選舉人名冊工作人員講習會，每人次200元（含交通費）計245千元。
2009 通訊費	160		(2) 選舉期間所需各項郵電等通訊費，每月40,000元，計160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326		(3) 租用及搭建臨時投開票所費用計326千元。
2030 兼職費	999		(4) 辦理選舉期間兼職人員兼職費999千元：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80		按監察小組委員月支直轄市6,000元、縣市4,500元；顧問月支直轄市3,000元、縣市2,000元；臨兼人員月支簡兼7,000元，薦兼6,000元，委兼5,000元；常兼人員月支簡兼3,500元，薦兼3,000元，委兼2,500元計。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017		(5) 臨時人員酬金2人，月支35,000元，計280千元。
2039 委辦費	1,542		(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3,017千元：
2051 物品	802		<1>講師鐘點費86千元（內聘講師每小時1,000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2,202		<2>投票通知單列印、校對費、選舉公報及投票通知單裝訂、整理、分發費、選舉人名冊編造費及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工作費等2,931千元。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1		(7) 委辦費1,542千元，係委託鄉鎮市區公所經費（選務作業中心工作人員兼職費及業務費）1,362千元及戶政事務所經費18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384		<1>兼職費856千元。
2081 運費	220		<2>業務費506千元，包括：
3000 設備及投資	100		#1. 人口數未滿3萬人之鄉鎮公所3所。
3035 雜項設備費	100		#2. 人口數3萬人以上未滿6萬人之鄉

金門縣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10,64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鎮公所3所。 <3>戶政事務所經費：每所30,000元，6所計180千元。 (8)辦理選舉期間所需文具紙張、耗材、投開票所應用物品、油料等物品802千元。 (9)辦理選舉期間一般事務費2,202千元，包括： <1>印製選舉票、選舉公報、投開票所工作人員手冊、宣傳資料、印製選舉報告書、會議費、提領選舉票誤餐費、開票作業中心、各項事務性雜支等1,606千元。 <2>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70千元，宣導品20千元，共計90千元。 <3>辦理公辦政見發表會之電視時段費、錄製費等200千元。 <4>投開票所茶水、餐費、佈置、清潔等經費，85所，每所3,600元，計306千元。 (10)遮屏等修繕及養護費11千元。 (11)辦理選舉所需國內旅費384千元，運費20千元。 3.汰購選務設備、事務設備、安全設備等100千元。

金門縣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預算金額	8,390
-----------	------------------------	------	-------

計畫內容：
一般行政管理工作及召開選舉業務會議，協調會議，選務問題專案研究會議，辦理選務研究發展工作，充實選舉資料，樹立公職人員選舉、罷免制度，健全監察業務。

預期成果：
建立統一觀念及作法，使現行法令深入群眾，增進公職人員選舉之績效，使選舉、罷免、監察業務得順利推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費	8,055	人事室	1.人事費6,885千元，係包括專任職員4人、駕駛1人，年需薪俸、專業加給、主管加給、離島加給，考績及年終工作獎金，休假補助，實施退撫新制政府應負擔退休離職儲金，政府負擔公保、勞保及健保保費。 2.兼職費1,164千元，係包括委員、監察小組委員14人，每人每月4,500元，兼職人員簡兼4人，每人每月3,500元，薦兼6人，每人每月3,000元。 3.獎補助費6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以退休退職人員1人，每人每節2,000元計。
1000 人事費	6,885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265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616		
1030 獎金	957		
1035 其他給與	80		
1040 加班值班費	197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348		
1055 保險	422		
2000 業務費	1,164		
2030 兼職費	1,164		
4000 獎補助費	6		
4085 獎勵及慰問	6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	335	各組室	
2000 業務費	335		
2009 通訊費	30		
2018 資訊服務費	5		
2024 稅捐及規費	7		
2027 保險費	2		
2051 物品	38		
2054 一般事務費	102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8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5		
2072 國內旅費	108		

**金門縣選舉委員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合 計
合 計	10,645	8,390			19,035
1000 人事費	357	6,885			7,242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	4,265			4,265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	616			616
1030 獎金	-	957			957
1035 其他給與	-	80			80
1040 加班值班費	357	197			554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	348			348
1055 保險	-	422			422
2000 業務費	10,188	1,499			11,687
2003 教育訓練費	245	-			245
2009 通訊費	160	30			190
2018 資訊服務費	-	5			5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326	-			326
2024 稅捐及規費	-	7			7
2027 保險費	-	2			2
2030 兼職費	999	1,164			2,163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80	-			28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017	-			3,017
2039 委辦費	1,542	-			1,542
2051 物品	802	38			840
2054 一般事務費	2,202	102			2,304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	18			18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1	25			36
2072 國內旅費	384	108			492
2081 運費	220	-			220
3000 設備及投資	100	-			100
3035 雜項設備費	100	-			100
4000 獎補助費	-	6			6
4085 獎勵及慰問	-	6			6

金門縣選舉委員會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265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616	
六、獎金	957	
七、其他給與	80	
八、加班值班費	554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348	
十一、保險	422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7,242	

金門縣選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																	
	11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3		0003670000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 所屬	4	4	-	-	-	-	-	-	-	-	-	-	1 1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 政業務	4	4	-	-	-	-	-	-	-	-	-	-	1 1

舉委員會
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5	5	6,688	6,397	291	1. 年需經費不含加班值班費。 2. 本年度「選舉業務」計畫項下編列：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臨時人員2 人，選舉期間4個月，每月35,000元 ，計280千元。
-	-	-	-	-	-	5	5	6,688	6,397	291	

**金門縣選舉委員會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貨兩用車	5	101.03	2,261	255	31.30	8	25	9	3151-J7。 (金門縣選舉 委員會)
	合 計				255		8	25	9	

連江縣選舉委員會

目次

中華民國112年度

	頁次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319-321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322
三、人事費彙計表	323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324-325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326

連江縣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5,440
計畫內容：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		預期成果： 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順利完成。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	5,440	連江縣選舉委員會	1. 辦理立法委員選舉超時加班、選票印製、提領、保管等負責及督導人員加班費237千元。 2. 業務費5,103千元： (1) 辦理選舉講習費：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講習會10所，編造選舉人名冊工作人員講習會，每人次200元（含交通費）計37千元。 (2) 選舉期間所需各項郵電等通訊費，每月40,000元，計160千元。 (3) 租用及搭建臨時投開票所費用計303千元。 (4) 辦理選舉期間兼職人員兼職費692千元：按監察小組委員月支直轄市6,000元、縣市4,500元；顧問月支直轄市3,000元、縣市2,000元；臨兼人員月支簡兼7,000元，薦兼6,000元，委兼5,000元；常兼人員月支簡兼3,500元，薦兼3,000元，委兼2,500元計。 (5) 臨時人員酬金2人，月支35,000元，計280千元。 (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490千元： <1>講師鐘點費57千元（內聘講師每小時1,000元）。 <2>投票通知單列印、校對費、選舉公報及投票通知單裝訂、整理、分發費、選舉人名冊編造費及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工作費等433千元。 (7) 委辦費1,014千元，係委託鄉鎮市區公所經費（選務作業中心工作人員兼職費及業務費）894千元及戶政事務所經費120千元。 <1>兼職費594千元。 <2>業務費300千元，包括：人口數未滿3萬人之鄉鎮市區公所4所。 <3>戶政事務所經費：每所30,000元，4所計120千元。
1000 人事費	237		
1040 加班值班費	237		
2000 業務費	5,103		
2003 教育訓練費	37		
2009 通訊費	16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303		
2030 兼職費	692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8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90		
2039 委辦費	1,014		
2051 物品	424		
2054 一般事務費	1,097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		
2072 國內旅費	384		
2081 運費	220		
3000 設備及投資	100		
3035 雜項設備費	100		

連江縣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5,44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8)辦理選舉期間所需文具紙張、耗材、投開票所應用物品、油料等物品424千元。 (9)辦理選舉期間一般事務費1,097千元，包括： <1>印製選舉票、選舉公報、投開票所工作人員手冊、宣傳資料、印製選舉報告書、會議費、提領選舉票誤餐費、開票作業中心、各項事務性雜支等771千元。 <2>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70千元，宣導品20千元，合共90千元。 <3>辦理公辦政見發表會之電視時段費、錄製費等200千元。 <4>投開票所茶水、餐費、佈置、清潔等經費，以每所3,600元，10所，計36千元。 (10)遮屏等修繕及養護費2千元。 (11)辦理選舉所需國內旅費384千元，運費20千元。 3.汰購選務設備、事務設備、安全設備等100千元。

連江縣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預算金額	4,172	
計畫內容： 一般行政管理工作及召開選舉業務會議，協調會議，選務問題專案研究會議，辦理選務研究發展工作，充實選舉資料，樹立公職人員選舉、罷免制度，健全監察業務。		預期成果： 建立統一觀念及作法，使現行法令深入群眾，增進公職人員選舉之績效，使選舉、罷免、監察業務得順利推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費	3,869	連江縣選舉委員會	1.人事費2,925千元，係包括專任職員2人計，年需薪俸、專業加給、離島加給，考績及年終工作獎金，休假補助，實施退撫新制政府應負擔退休離職儲金，政府負擔公保及健保保費。 2.業務費944千元，係包括委員、監察小組委員10人，每人每月4,500元，兼職人員簡兼4人，每人每月3,500元，薦兼6人，每人每月3,000元。	
1000 人事費	2,925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024			
1030 獎金	445			
1035 其他給與	38			
1040 加班值班費	67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85			
1055 保險	166			
2000 業務費	944			
2030 兼職費	944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	303	連江縣選舉委員會		1.業務費303千元，係包括： (1)在職專修所需，學分補助經費，計40千元。 (2)業務聯繫所需郵資、數據專線費、電話等經費，計28千元。 (3)車輛牌照稅、燃料使用費6千元。 (4)公務車輛保險費等4千元。 (5)物品36千元，係採購油料費等。 (6)一般事務費92千元，係辦公廳舍清潔費用、召開委員會、監察小組委員會、專案研究小組會議、座談會、選舉業務推行及檢討等經常性所需資料印刷、會議會場佈置、員工健康檢查、文康活動費及雜費等事務費。 (7)車輛、辦公器具及選務設備養護費19千元。 (8)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18千元。 (9)委員、監察小組委員、專兼任人員參與中央召開之各項會議旅費，國內各地區出差旅費計60千元。
2000 業務費	303			
2003 教育訓練費	40			
2009 通訊費	28			
2024 稅捐及規費	6			
2027 保險費	4			
2051 物品	36			
2054 一般事務費	92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9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8			
2072 國內旅費	60			

連江縣選舉委員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703671000 選舉業務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合 計
合 計	5,440	4,172			9,612
1000 人事費	237	2,925			3,162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	2,024			2,024
1030 獎金	-	445			445
1035 其他給與	-	38			38
1040 加班值班費	237	67			304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	185			185
1055 保險	-	166			166
2000 業務費	5,103	1,247			6,350
2003 教育訓練費	37	40			77
2009 通訊費	160	28			188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303	-			303
2024 稅捐及規費	-	6			6
2027 保險費	-	4			4
2030 兼職費	692	944			1,636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80	-			28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90	-			490
2039 委辦費	1,014	-			1,014
2051 物品	424	36			460
2054 一般事務費	1,097	92			1,189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	19			21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18			18
2072 國內旅費	384	60			444
2081 運費	220	-			220
3000 設備及投資	100	-			100
3035 雜項設備費	100	-			100

連江縣選舉委員會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024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	
六、獎金	445	
七、其他給與	38	
八、加班值班費	304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185	
十一、保險	166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3,162	

連江縣選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																	
	11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0003670000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 所屬	2	2	-	-	-	-	-	-	-	-	-	-	-
		3		37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 政業務	2	2	-	-	-	-	-	-	-	-	-	-	-

舉委員會
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2	2	2,858	2,657	201	1. 年需經費不含加班值班費。 2. 本年度「選舉業務」計畫項下編列：辦理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臨時人員2人，選舉期間4個月，每月35,000元，計280千元。
-	-	-	-	-	-	2	2	2,858	2,657	201	

**連江縣選舉委員會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小客貨兩用車	7	101.03	2,351	383	31.30	12	9	7	8621-J6。 (連江縣選舉 委員會)
1	燃油機車	1	103.05	150	96	31.30	3	1	3	ADV-8529。(連江縣選舉委 員會)
	合 計				479		15	10	10	